

兴化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规划说明
(报批稿)

兴化市人民政府

2023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规划编制基础	1
第一节 编制背景	1
第二节 编制过程	1
第三节 数据采用	2
第四节 现状评估	3
第五节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15
第六节 规划实施评估	22
第七节 风险评估	30
第八节 重大问题识别	33
第二章 规划协调衔接	35
第一节 落实上位要求.....	35
第二节 泰州市国土空间规划落实情况	36
第三节 相邻地区协同.....	37
第三章 城市性质与发展目标	41
第一节 形势研判	41
第二节 城市性质与核心功能定位	42
第三节 发展目标与指标体系	43
第四节 人口和城镇化	47
第四章 国土空间格局	54
第一节 总体格局	54
第二节 重要控制线划定	59
第三节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76

第四节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优化	82
第五章 资源要素保护与利用	85
第一节 水资源利用和湿地保护	85
第二节 耕地资源保护利用	90
第三节 林地资源保护利用	93
第四节 自然保护地体系	96
第五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97
第六章 城乡融合发展	100
第一节 城镇体系规划	100
第二节 镇村布局规划	107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	109
第四节 产业空间布局	120
第五节 空间特色塑造	124
第七章 中心城区布局优化	126
第一节 空间结构和中心体系	126
第二节 功能布局	128
第三节 用地规划	129
第四节 城市风貌引导	140
第五节 城市更新	143
第六节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145
第七节 城市控制线	147
第八章 历史文化保护	151
第九章 综合交通	163

第一节 综合交通发展战略	163
第二节 市域综合交通系统	166
第三节 中心城区综合交通	174
第十章 要素支撑体系	182
第一节 城乡安全设施	182
第二节 市政公用设施	189
第十一章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200
第一节 生态安全格局与生态修复总体布局	200
第二节 生态修复重点与方向	200
第十二章 规划实施	207
第一节 规划体系构建	207
第二节 规划传导	208
第三节 近期实施规划	209
第四节 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210

第一章 规划编制基础

第一节 编制背景

2019年5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同年10月，省委省政府印发《关于建立全省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意见》，提出要加快推进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监督实施的各项工作，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促进区域协调发展，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优化重大生产力布局，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布局和国土空间体系。2022年11月，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严格实施国土空间规划为江苏高质量发展提供空间保障的决定》，要求强化国土空间规划权威性和严肃性，保障和服务江苏高质量发展，促进绿色发展和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第二节 编制过程

兴化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2019年9月，市政府印发《兴化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方案》并组织召开编制工作动员会。2019年9月开始召开市多部门座谈会，对重点乡镇进行摸底调研。

2021年5月至2022年9月期间，《规划》多次向兴化市委市政府、泰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省自然资源厅进行汇报；2022年

10月，自然资源部批复我市“三区三线”划定成果；2022年11月28日，市委市政府研究通过国土空间规划空间规模指标分解方案；2022年12月19日起开展为期一个月的《规划》公示；2023年1月16日《规划》通过市政府常务会审议；2023年2月8日市政府召开《规划》征求意见会；2023年2月23日《规划》通过市人大常委会审议。2023年3月2日《规划》通过市委常委会审议；2023年6月28日，《规划》通过了由省自然资源厅委托，泰州市政府组织的专家论证会，并征求了省、市级部门意见。

全市各部门、乡镇协作联动，共同参与国土空间规划总体规划各阶段成果的讨论编制。成立城市规划和土地规划的联合编制组，共同承担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建立全过程、全领域、全内容、全方式的公众参与机制，拓展公众参与对象，扩展公众参与范围、创新公众参与形式，广纳民意、集中民智、凝聚民心，推进共谋、共建、共治、共享的国土空间治理模式。

第三节 数据采用

为了保证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工作的客观、科学、高效，涉及数据来源力求公开化、标准化。经编制组统计，数据来源以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自然资源专项调查、地理国情普查、统计年鉴和统计公报为主，辅以行政主管部门提供数据，经济社会发展统计数据主要以统计部门数据为准，城市建设数据以各相关部门数据为准，国土空间基础现状数据、规划成果数据、规划实施监督数据以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数据为准。

第四节 现状评估

一、 自然资源禀赋

兴化地势平坦，土地肥沃，河流纵横，自然环境优越，素有“鱼米之乡”的美称，是全国粮食生产标兵市、中国河蟹养殖第一市，也是国家级生态示范区。兴化地处里下河腹地，境内河道纵横，湖荡棋布，是江苏著名的水乡城市。2014年兴化垛田被联合国粮农组织列入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兴化境内蕴藏有石油、天然气、地热、矿泉水等矿产资源。石油储量较为丰富，兴化油田目前是江苏省最大的陆地油田。

二、 社会经济现状

2020年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900.92亿元，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133.96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347.63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419.33亿元，三次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14.9:38.6:46.5，结构不断优化。按2019年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72608元。第七次人口普查显示，兴化常住人口112.82万人，其中城镇人口64.98万人，城镇化率57.60%。

三、 国土空间开发利用现状

根据2020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成果，兴化市国土总面积2395.00平方千米，其中农用地面积1659.54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的69.29%；建设用地面积342.28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的14.29%；未利用地面积393.18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的16.42%。

主要地类包括耕地1247.69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的52.10%；

园地 10.71 平方千米，占比 0.45%；林地 43.66 平方千米，占比 1.82%；草地 4.26 平方千米，占比 0.18%；湿地 2.23 平方千米¹，占比 0.09%；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729.05 平方千米，占比 30.44%；交通运输用地 29.65 平方千米，占比 1.24%；城镇村及工矿用地 286.57 平方千米，占比 11.97%，其中城镇用地 79.43 平方千米，村庄用地 196.96 平方千米。

¹ 湿地面积最终以省林业局依据湿地公约、湿地法定义，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确定全口径湿地范围意见的函》(自然资办函〔2022〕1961号)确定的全口径湿地统计。

四、发展条件与主要问题

（一）区位条件

兴化市位于长江三角洲北翼，地处江苏省中部、里下河地区腹地。东邻盐城市大丰区、东台市，南接姜堰区、扬州市江都区，西与高邮、宝应接壤，北与盐城市盐都区隔河相望，处在发达的沿江、沿海经济圈的辐射扇面内。地理坐标为东经 $119^{\circ}43'$ - $120^{\circ}16'$ ，北纬 $32^{\circ}44'$ - $33^{\circ}13'$ 。市域土地总面积 2395 平方千米，位居泰州市第一，江苏省第四。下辖 23 个乡镇、3 个街道，1 个省级经济开发区和 1 个省级高新区（筹）。

（二）自然资源

1、水域和湿地资源

（1）水文和湿地资源丰富

兴化市位于里下河腹部地区的中部，属典型的水网圩区，境内湖泊湖荡密布，河网纵横。市域范围有 32 条骨干河道，包括下官河、沙黄河、上官河、西塘港、盐靖河、冈沟河、雌港、雄港、车路河、兴盐界河、北澄子河、卤汀河、茅山河等 13 条区域性骨干河道，幢河、梓辛河、幸福河、渭水河、蚌蜒河、横径河、临兴河、东平河、斜丰港、龙耳河、俞西河、串场河等 12 条重要跨县河道以及李中河、中引河、鲤鱼河、白涂河、海沟河、兴姜河、泰东河等 7 条重要县域河道；有 20 个省管湖泊，包括得胜湖、菜花荡、蜈蚣湖、蜈蚣湖南荡、平旺湖、乌巾荡、陈堡草荡、耿家荡、洋汉荡、东潭、林湖、癞子荡、沙沟南荡、郭正湖、花粉荡、官庄荡、兴盛荡、王庄荡、广洋湖、大纵湖。

(2) 湖荡湿地生态功能退化

20 世纪 50 年代开始，随着沿海浚港建闸，里下河腹部地区水位控制降低，湖泊湖荡的湖面也越来越小。由于湖滩地的发育，部分地区开始在湖泊湖荡中围垦种植、兴建台田种植。20 世纪 80 年代，为挖掘资源潜力，加快发展苏北，振兴里下河地区经济，提出了里下河地区农业资源开发意见，再一次展开了大规模的围湖运动，湖荡功能逐步变为以养殖业为主。围垦的面积也从原来的零星分散，转而集中大面积围占湖荡，致使湖荡面积急剧减少。目前兴化市境内湖泊湖荡自由水面已很小，部分基本丧失了湖泊的调蓄、行洪、生态、供水等功能。近年来实施的退圩还湖工程在一定程度上恢复了连片水面，初步解决了在空间上恢复为自然生态的问题，但如何恢复受损前水草丰美、综合生态服务功能高效的湖荡湿地生态系统，尚未有明确的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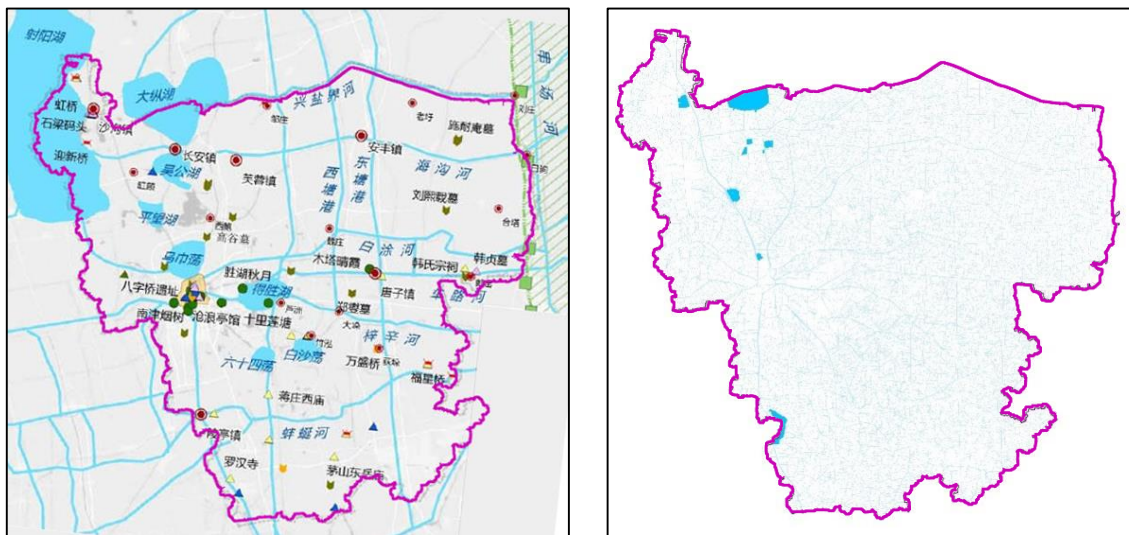


图1-1 明清时期湖荡与 2020 年湖荡自由水面对比

2、林地资源

兴化市是里下河林农复合经营试验基地，主要树种有水杉、池

杉、柳树、桑树、苦楝、榆、桃、梨等、意杨等，但林业资源禀赋不足。2020年，兴化市现状林地面积为43.66平方千米（其中乔木林地7.56平方千米、其他林地36.00平方千米、灌木林地0.08平方千米和竹林地0.03平方千米）。

兴化市森林覆盖率近年来虽有较大幅度提高，但森林资源总量和人均森林面积仍不足且分布不均，从分布上看，林业资源主要集中在西部地区，东部地区林业资源低于全市平均水平，东北部地区林业资源尤为不足，呈现出“西多、东少”的地域分布特点。

3、矿产资源

兴化市境内蕴含石油、地热、矿泉水等矿产资源，其中油气、地热开发价值较高、潜力大。经勘探，发现边城、周庄、茅山、刘陆等断块油田，兴化市境内初步探明的石油储量已超过1200万吨，其中陈堡镇的石油储量1000万吨，是江苏省最大的陆上整装油田（2015年），目前兴化市各油田已达到年产近30万吨石油能力。地热资源和矿泉水资源比较丰富，全市已开采利用地热井1口，矿泉水井1口。

（三）粮食安全

1、耕地资源禀赋较好，耕地质量整体较高

兴化市位于里下河平原地区，光热水土条件优越，土壤肥沃，耕地资源禀赋较好。根据2018年耕地质量等别更新评价结果，按国家级利用等别统计，五等地、六等地比重分别为31.56%、68.44%，耕地质量整体较高，其中质量相对较高的五等地主要分布在市域东部、南部地区。

2009-2018年，全市耕地基本稳定，略有增加，十年间耕地面积净增加2.39平方千米。2020年，兴化市耕地面积1247.69平方千米，其中现状以水田为主，面积1149.44平方千米，占耕地的比重达92.12%，其次为水浇地96.78平方千米、占比7.76%，旱地最少，面积为1.48平方千米，仅占耕地的0.12%。

2、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利用问题

兴化耕地呈细碎化分布的状态及分散化经营的模式，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农业现代化、产业化、规模化发展，需大力进行统一整治，加强农田水利配套设施建设；另外，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开挖蟹塘发展提水养殖的现象比较普遍。

3、退圩还湖与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矛盾冲突大

为恢复里下河湖泊湖荡调蓄功能，改善水生态环境，根据《里下河湖泊湖荡（兴化市域）退圩还湖专项规划》（苏政复〔2015〕75号），兴化市将对境内大纵湖、得胜湖等20个湖泊湖荡实施退圩还湖，规划将兴化市境内里下河腹部地区湖泊湖荡自由水面恢复到153.32平方千米，成湖水面与现状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冲突面积分别高达37.10平方千米和36.15平方千米，平衡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压力大。

（四）城市特色

1、自然特色——河湖密布，水上垛田

（1）湖荡密布，河网纵横

兴化境内湖荡密布，河网纵横，分属长江、淮河水系。境内骨干河道32条，另有各具特色的五湖八荡（纵湖、蜈蚣湖、郭正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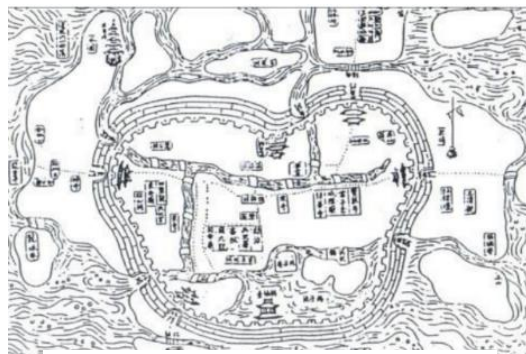
平旺湖、得胜湖、乌巾荡、沙沟南荡、癞子荡、官庄荡、王庄荡、花粉荡、广洋荡、团头荡)。

(2) 兴化垛田

兴化垛田是先民在湖荡沼泽地区用开挖网状深沟或小河的泥土堆积而成的垛状高田。兴化垛田主要集中在两处，一处分布在市域西北部的平旺湖周边，另一处分布在兴化城区东郊和得胜湖周边。千垛景区、李中水上森林景区是垛田地貌的典型代表，展示了垛田生态湿地的独特魅力。

2、空间特色——依水建城、十水汇城

兴化市古城始建于宋元，筑城时，相传用聚气法，取东、南、北之水，迂回出西后，向北辗转入海，由此形成“十水汇城”，水在城中，城在水中，水与城交融的独特格局。



清朝兴化城池图

3、人文特色——名人辈出，小说之乡、书画之乡

兴化是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源远流长，文化发达，有着深厚的历史文化积淀，拥有众多历史文化遗迹。同时，兴化是郑板桥、施耐庵等众多名人的故里，自古就被誉为“人才之都会”，是“中国明清小说的摇篮”，著名的书画之乡。

4、产业特色

兴化市农业发展突出，连续多年被表彰为“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市”，淡水产品产量连续多年居全省之首，有“中国河蟹养殖第一

县”之称。兴化市工业以不锈钢制品、健康食品和装备制造三大主导产业形成具有地方特色产业集群，获评“国家级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国家食品工业强县”“中国精密铸造产业基地”等称号。现代服务业加速发展，戴南不锈钢现代物流园区与兴化电商产业园分别获批省示范物流园区、省电子商务示范基地。

兴化旅游发展成效显著，已形成花海水乡及名人文化两大核心品牌，千垛菜花、李中水上森林、乌巾荡、金东门历史街区等旅游项目品牌日益知名，创成首批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5、存在问题

（1）自然特色有待进一步挖掘

对河、湖、荡等自然资源未充分保护和利用，城市特色的可识别性和印象性不清晰。现状湖荡水体都存在填湖造田和围湖养殖的现象，对自然水体、湿地和自然景观造成较大负面影响。

（2）垛田农业文化遗产的保护和传承面临冲击

由于淮河治理，垛田抗洪防涝的必要性消失，农民自发改造垛田，城镇化建设蚕食破坏垛田、现代农业技术冲击垛田传统耕种技术，目前兴化垛田面积快速缩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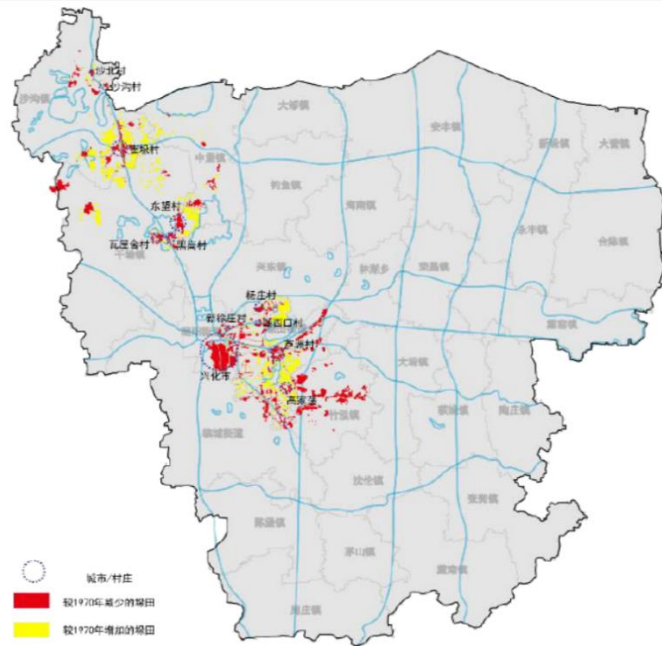


图1-2 兴化垛田较 1970 年增减图

(3) 历史文化资源缺乏系统的挖掘、保护和利用

自然本底资源保护不足，传统垛田水网的价值认知和保护措施不足。市域范围内传统村镇、特色村镇、分散的古遗址保护管理有待加强，历史城区缺乏系统性的保护措施，城市的建设开发使兴化古城格局和风貌受到冲击，保护压力较大。

(4) 旅游品牌优势待加强

兴化旅游以景点观光为主，季节性依赖性过强，缺乏号召力强、影响力大、带动性强的旅游精品，与周边资源同质化仍然存在。除千垛景区资源以外，以水乡湿地、人文资源、田园乡村为依托的旅游产品与周边地区具有一定的相似性。全域旅游环境整体塑造需加强，旅游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旅游基础设施，尤其是重大交通设施亟待完善。

（五）经济发展

1、经济总量稳步增长，区域地位有待提升

2010年至2020年，兴化市国内生产总值由387.11亿元增加到900.92亿元。2010年至2020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百强榜单中兴化排名由69位升至44位。2010年至2020年，兴化市地区生产总值在江苏的排名略有下滑，由第16位降至第17位。

2、产业结构不断优化，产业层次有待提升

2010年至2020年，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从14.0:48.3:37.7转变为14.9:38.6:46.5，基本完成从工业化初期到工业化中后期的转化。2021年兴化规上工业企业利润总额为43.54亿元，江苏省内排名第31位，低于周边县市。从第三产业内部结构看，兴化第三产业的发展仍以传统服务业为主，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不充分，在第三产业的国内生产总值占比仅为24.4%。

3、人口增长放缓，老龄化和人口外流较为严重

根据兴化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2020年全市户籍人口152.75万人，常住人口为112.82万人。近十年户籍人口和常住人口均呈负增长，60岁以上老年人比例逐渐增加，老龄化程度较为严重，2020年60岁以上人口占常住总人口的比例达31.83%，远超10%的国际标准和18.7%全国平均水平。兴化市外出人口较多，基本稳定在40万人左右，占户籍人口总规模的26%左右。

4、城镇发展薄弱分散、城乡空间效益待提升

（1）城镇集聚程度低

兴化市城镇化水平较低，2020 年兴化城镇化率 57.6%，低于江苏省 2020 年平均水平（73.44%）相差近 16 个百分点。兴化城镇数量过多，规模偏小，除中心城区、戴南镇、安丰镇外，其余乡镇的人口规模均小于 5 万人，城镇人口平均规模仅为 1 万人左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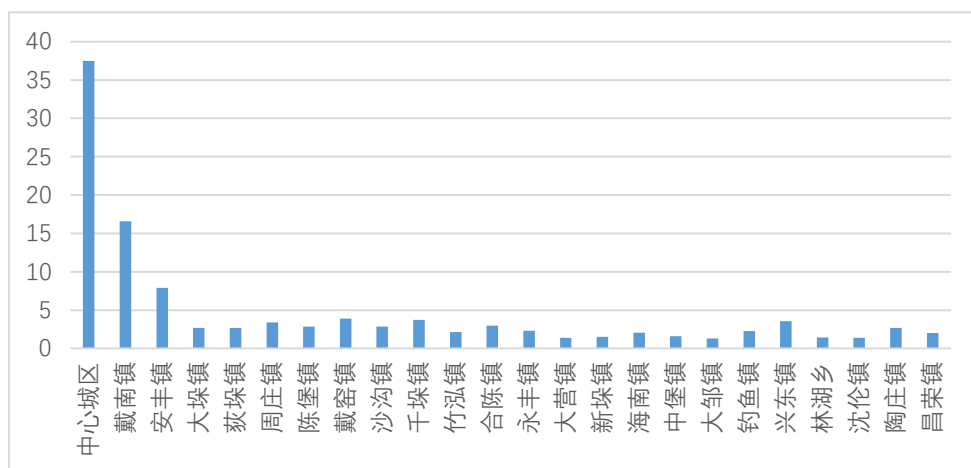


图1-3 兴化市 2020 年各行政主体常住人口情况 (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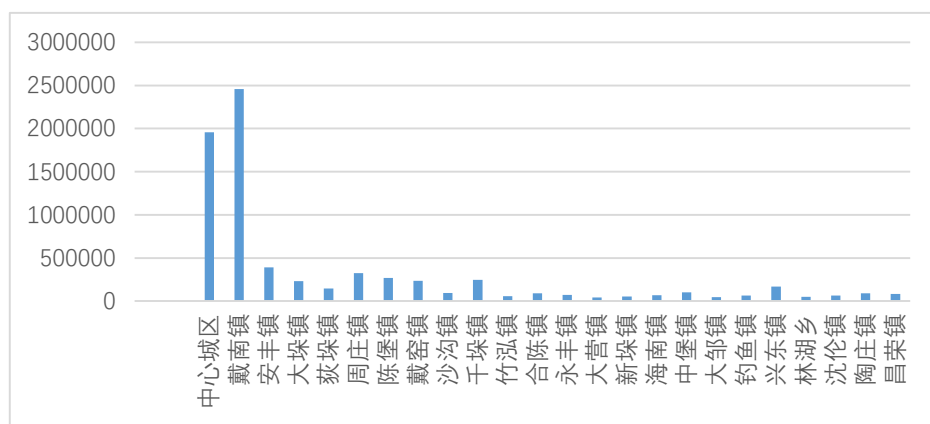


图1-4 兴化市 2020 年各行政主体国内生产总值情况 (万元)

(2) 城乡空间效益待提升

兴化发展主体众多，有 23 个乡镇和 3 个街道，形成 1 个省级开发区和 1 个省级高新区（筹），10 个市级工业园区，12 个乡镇工业集中区。由于园区数量过多，造成资源难以集聚，园区发展整

体呈现“小散弱”的低质量发展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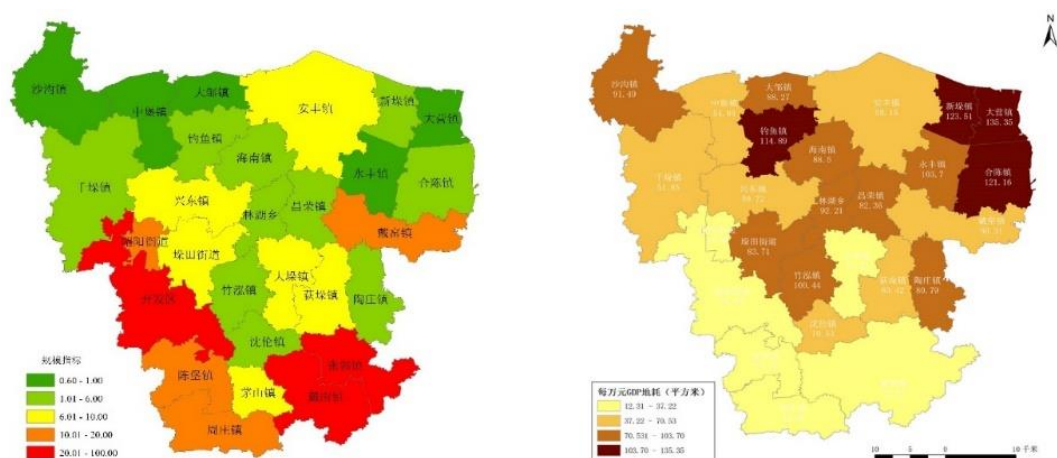


图1-5 园区发展现状规模和每万元地耗情况分析

5、综合交通体系初步构建，内外联系水平仍然偏低

兴化已经初步构建起铁路、公路、水运相结合的综合交通体系，市域内高速公路和一级公路里程近年有所增长，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淮安至泰州铁路等高铁正在前期研究。但是兴化的综合交通网络的结构性矛盾依然存在，市域范围内铁路仅新长铁路一条，且合陈货运站已暂时使用，四级公路仍占比 64.35%，公路网密度及等级偏低。

6、市政基础设施相对完备，部分设施有待完善

兴化电气、信息、供热等基础设施基本能够满足本地需求，但也存在空间不均衡、运营部门缺乏统筹等问题。其中，兴化电网无 500 千伏电源点和地区主力电厂，电力富余难以满足未来经济增长需求，亟需加强电源建设；信息化水平较高，诸多部门建成数据库和管理平台，但缺乏统筹协调，难以共享共用；现状气源重组，但

市域东部和北部区域天然气管道建设滞后；部分电厂平均供热负荷远低于热电厂额定供热能力，部分区域供热管网布局有待优化。

第五节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一、 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评价

1、 农业生产承载规模评价

(1) 土地资源约束下农业生产承载规模

从土地资源是否可作为耕地耕作的角度，选取单项评价中农业耕作条件高至较低四级、高程 < 5000 米及土壤环境容量高和中两级区域，三者重叠区域作为可耕作土地，按照乡镇单元统计其面积，作为土地资源约束下农业生产的最大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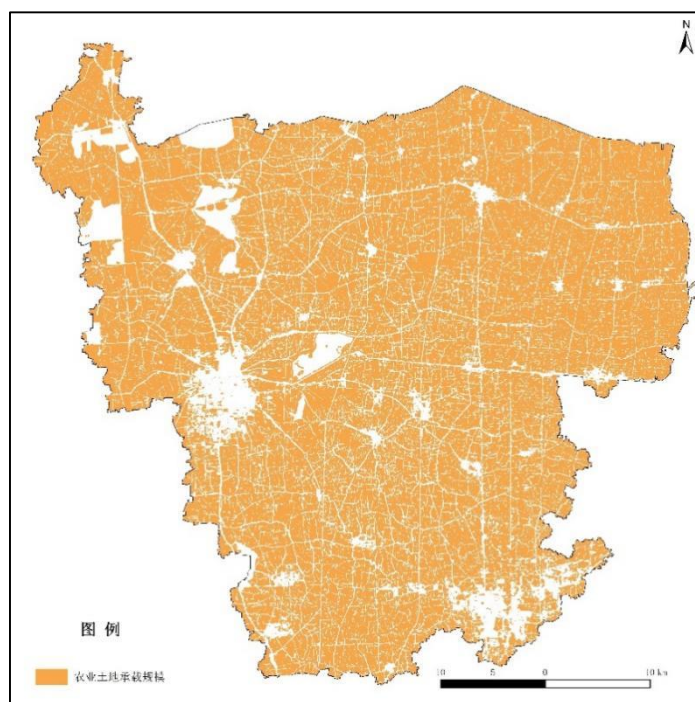


图1-6 兴化市土地资源约束下农业生产承载规模

兴化市土地资源约束下的农业生产承载规模为 1812.26 平方

千米，占国土总面积的 75.67%，中心城区、西北地区和东南地区土地资源约束下的农业生产承载规模较小，东北部承载规模最大。

(2) 水资源约束下农业生产承载规模

《2018 年泰州市水资源公报》显示，2018 年兴化市农田亩均灌溉用水量 328.72 立方米，农田灌溉用水量占总用水量比重 71.76%。与 2011 年相比，农田灌溉亩均用水量大幅下降，由 2011 年的 473 立方米减少至 2018 年的 329 立方米，降幅达到 30.58%。

根据测算结果，多年平均现状用水，灌溉定额为喷灌的定额，可承载耕地规模为 1465.28 平方千米；用水总量不变，种植结构不变，用水效率提升 5%，可承载耕地规模为 1542.40 平方千米；用水总量不变，种植结构不变，用水效率提升 10%，可承载耕地规模为 1628.09 平方千米；用水总量不变，种植结构不变，气候变暖，用水损耗变大，用水效率下降 5%，可承载耕地规模为 1395.50 平方千米；用水总量不变，种植结构不变，气候变化，用水损耗变大，用水效率下降 10%，可承载耕地规模为 1332.07 平方千米。

表1-1 兴化市农业生产承载规模测算

指标	单位	喷灌定额	用水效率			
			提升 5%	提升 10%	下降 5%	下降 10%
农业用水合理占比	%	88.37	88.37	88.37	88.37	88.37
用水总量控制指标	亿立方米	10.67	10.67	10.67	10.67	10.67
灌溉可用水量	亿立方米	9.43	9.43	9.43	9.43	9.43
农田灌溉定额	m ³ /公顷	6345	6028	5711	6663	6980
可承载的灌溉面积	平方千米	1465.28	1542.40	1628.09	1395.50	1332.07
可承载耕地规模)	平方千米	1465.28	1542.40	1628.09	1395.50	1332.07

2、城镇建设用地承载规模评价

(1) 土地资源约束下城镇建设用地承载规模

从土地资源是否可作为城镇建设的角度，选取单项评价中城镇建设条件高至较低四级，按照乡镇单元统计其面积，作为土地资源约束下城镇建设的最大规模。

兴化市土地资源约束下的城镇建设承载规模为 2132.43 平方千米，占国土总面积的 89.04%，西北地区和中部地区土地资源约束下的城镇建设承载规模较小，东部承载规模最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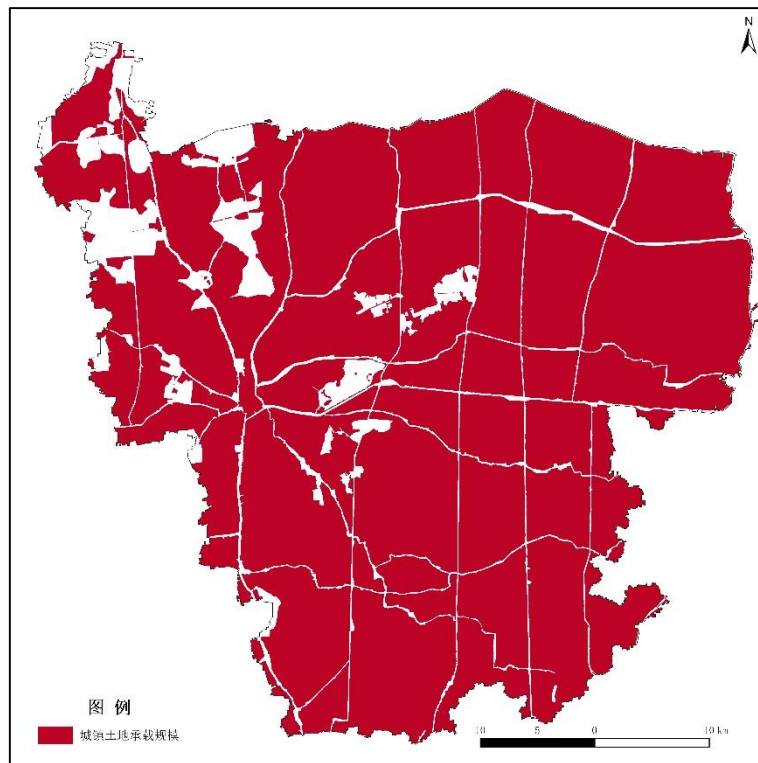


图1-7 兴化市土地资源约束下城镇建设承载规模

(2) 水资源约束下城镇建设用地承载规模

兴化市 2011-2018 年城镇用水量平均占总用水量的 9.27%。结合近年来城镇用水占比情况及未来产业结构升级、用水效率提升等情况，设定 2035 年城镇人均用水量分别下降 10 立方米/年和 20

立方米/年，得到未来规划年城镇可用水量。

根据多年人均生活用水、多年人均工业用水测算结果，设定城镇人均需水量为 150 立方米/年，可承载城镇建设用地最大规模为 184.72 平方千米；当城镇人均需水量下降 10 立方米/年，可承载城镇建设用地最大规模为 197.91 平方千米；当城镇人均需水量下降 20 立方米/年，可承载城镇建设用地最大规模为 213.14 平方千米。

表1-2 水资源约束下城镇建设用地承载规模

指标	单位	情形一	情形二	情形三
人均生活用水	立方米/年	56	56	56
人均工业用水	立方米/年	97	97	97
生活和工业用水合理占比	%	9.27	9.27	9.27
城镇人均需水量	立方米/年	150	140	130
城镇用水占比	%	15	15	15
区域用水总量控制指标	亿立方米	11.55	11.55	11.55
城镇可用水量	亿立方米	2.31	2.31	2.31
评价区域内人口规模	万人	153.93	164.93	177.62
合理人均城镇建设用地	m ²	120	120	120
城镇建设可承载最大规模	平方千米	184.72	197.91	213.14

二、 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

1、 生态保护重要性评价

(1) 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性集成评价

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性评价是在生物多样性、水源涵养、水土保持等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的基础上得到的综合评价结果。对于特定斑块，取生物多样性、水源涵养、水土保持重要性中的最大值作为该斑块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性。

兴化市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极重要区主要分布于兴化市的西北

湖荡区，重点集中于江苏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兴化市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高重要性面积为 75.35 平方千米，占比 3.15%，较高重要性面积为 253.43 平方千米，占比 10.58%，中等重要面积为 629.37 平方千米，占比 26.28%，较低重要性面积为 840.27 平方千米，占比 35.08%，低重要性面积为 596.60 平方千米，占比 24.91%。

（2）生态敏感性评价集成分析

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性评价是在水土流失、土地沙化、盐碱化等生态敏感性评价的基础上得到的综合评价结果。对于特定斑块，取水土流失、土地沙化、盐碱化敏感性中的最大值作为该斑块的生态敏感性评价结果。由于兴化市土地沙化、盐碱化的程度较轻，因此在市域层面没有进行相应评价。

基于生态敏感性评价结果，兴化市不存在生态极敏感区和生态敏感区。中等水土流失敏感区面积为 521.61 平方千米，占比 21.78%，低敏感区面积为 1873.41 平方千米，占比 78.22%。

（3）生态保护重要性集成评价

生态保护重要性是对特定斑块需要被保护程度高低的反映，其存在两个维度：一方面，本身具有高生态服务价值的斑块需要减少其开发强度甚至禁止开发，避免由于过度的开发利用导致生态环境质量的下降；另一方面，部分区域具有较高的生态敏感性，在生态被破坏的情况下会造成严重的生态问题。因此，生态保护重要性是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性与生态敏感性的综合集成，在实际运算中取生态系统服务功能重要性与生态敏感性的最大值作为斑块的生态保护重要性等级。基于泰州市级评价结果及相关修正，兴

化市生态保护极重要区主要包括：重要水源地和重要湿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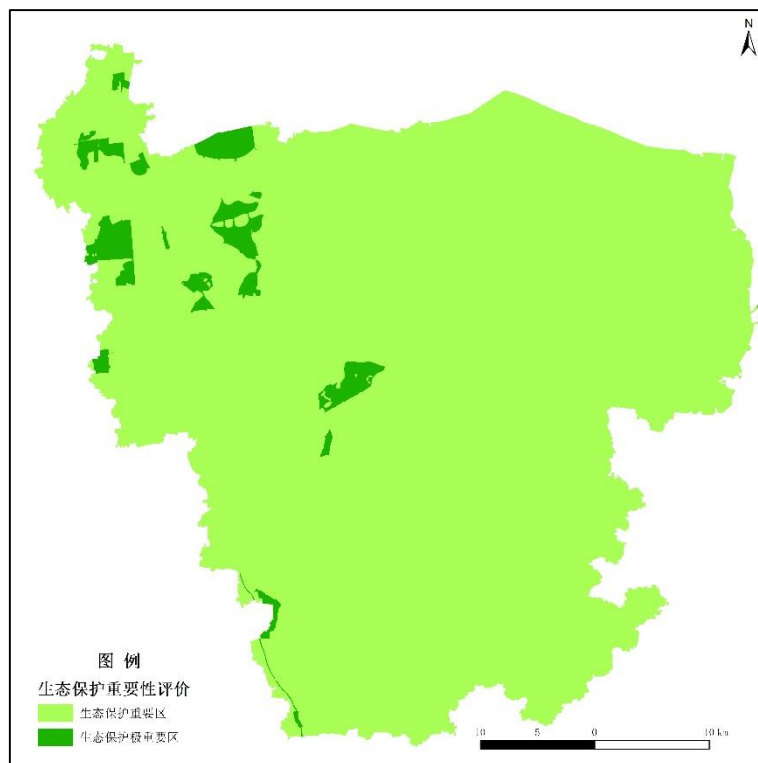


图1-8 生态保护重要性空间分布图

2、农业生产适宜性评价

农业生产适宜性是基于农业生产的土地资源、水资源、光热条件、土壤环境容量和气象灾害危险性等单项评价结果的基础上加以集成得到种植业生产适宜性，结合渔业适宜性评价获得兴化市农业生产适宜性，并依据等级划分标准为农业生产适宜区和不适宜区 2 个等级。

兴化市生态极重要区外农业生产适宜区和不适宜区分别占比 75.67%和 21.19%。安丰镇农业生产适宜区面积为 173.31 平方千米，为兴化市农业生产适宜区面积最高的乡镇，之后依次是戴南

镇、千垛镇、临城街道、沙沟镇和合陈镇，昭阳街道为兴化市农业生产适宜区面积最小的乡镇，仅 6.30 平方千米。从农业生产适宜区占所在乡镇国土面积比例来看，大营镇、永丰镇、合陈镇、新垛镇和安丰镇为占比最高的乡镇，其比例分别为：86.94%、85.28%、84.67%、84.19%和 83.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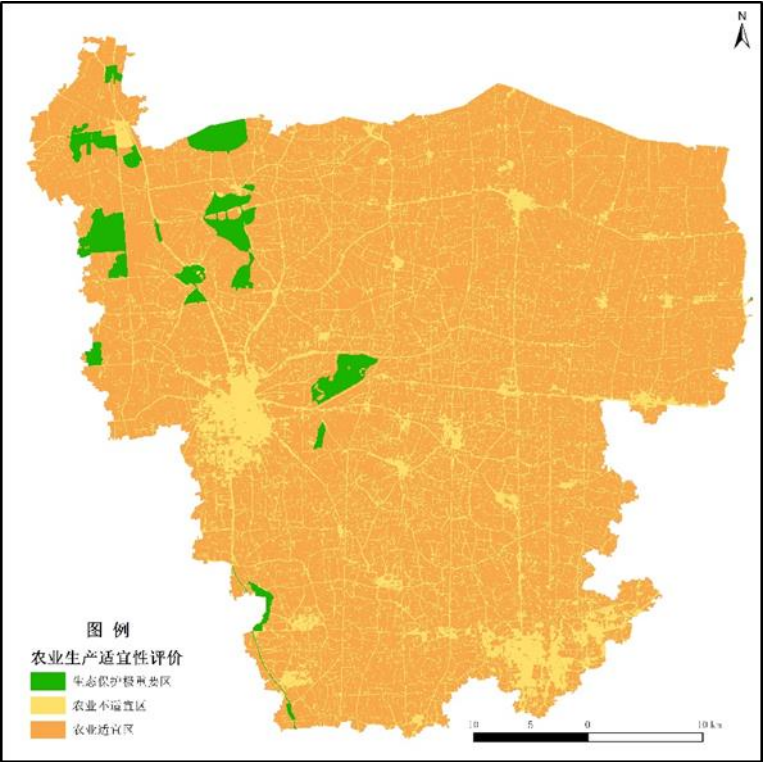


图1-9 兴化市农业生产适宜性等级空间分布图

3、城镇建设适宜性评价

根据城镇建设功能指向的土地资源、水资源、气候舒适度、环境容量、地质灾害、区位优势度等单项评价结果，集成得到城镇建设适宜性，划分为适宜和不适宜 2 个等级。

兴化城镇建设资源环境本底较好。兴化市城镇建设适宜区主要分布在兴化城区南部乡镇和东部乡镇，总体城镇建设资源情况较好。兴化市生态极重要区 3.15%，生态极重要区外城镇建设适宜区占比 89.04%，城镇建设不适宜区占比 7.82%。兴化城镇建设不适宜区主要分布在兴化北部地区。兴化西北部城镇建设不适宜原因主要受自然保护地、湿地、湖荡等生态要素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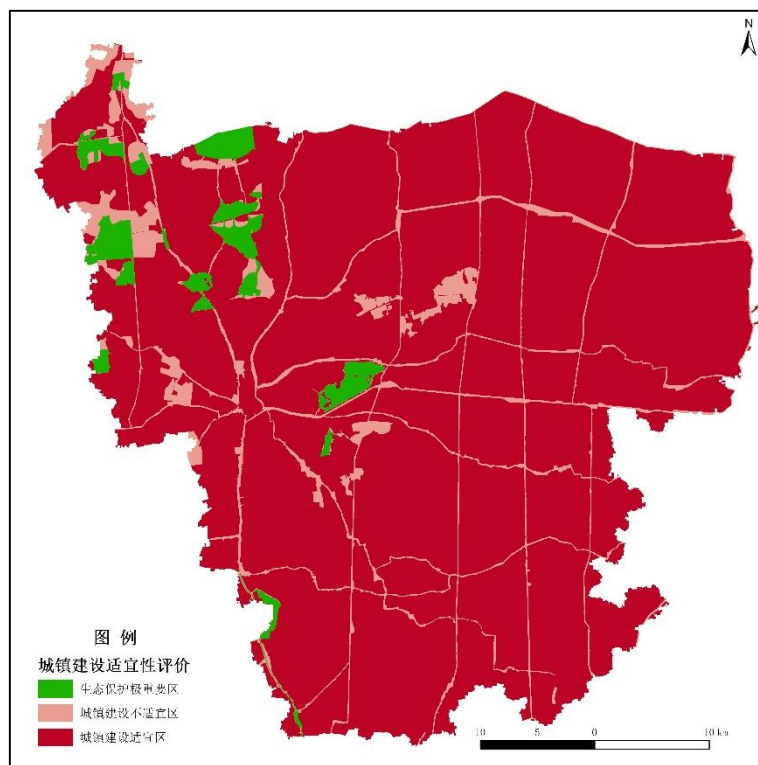


图1-10 城镇建设适宜性空间分布图

第六节 规划实施评估

一、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年）

（一）规划执行情况分析

1、土地利用变化分析

土地整治补充耕地成效显著。2015-2018年，全市耕地共增加

17.9998 平方千米，全部为土地整治增加，年均增加耕地 4.5000 平方千米，土地整治补充耕地成效显著。

交通水利用地量较大。2018 年末交通水利用地 64.2134 平方千米，比 2014 年增加 5.2190 平方千米，增长 8.85%。兴化市规划实施以来新增多项重点交通工程，如 333 省道兴化段扩建工程项目、阜兴泰高速公路兴化至泰州段、352 省道兴化段改扩建工程、229 省道兴化段改扩建工程、兴化市 S352 省道至茅山连接线、兴化市李中黑高通村公路工程等。

城镇工矿用地增长迅速。2018 年末城镇工矿用地 83.0508 平方千米，比 2014 年增加 3.6406 平方千米，增长率为 4.58%。而 2018 年城镇化率 57.24%，根据《兴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预测 2020 年兴化市城镇化率将达到 59.00%。因此随着二三产业的快速发展，新增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城镇工矿用地的压力较大。

表1-3 规划实施期间土地利用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地 类		规划基期（2014 年）		评估时点（2018 年） ^①		2018 年-2014 年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农用地	农用地合计	163910.65	68.44%	162826.38	67.99%	-1084.27	-0.45%
	耕地	127342.35	53.17%	127846.83	53.38%	504.48	0.21%
	园地	812.91	0.34%	802.09	0.33%	-10.82	0.00%
	林地	1183.22	0.49%	1152.91	0.48%	-30.31	-0.01%
	牧草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农用地	34572.17	14.44%	33024.55	13.79%	-1547.62	-0.65%
建设用地	建设用地合计	31257.23	13.05%	32562.27	13.60%	1305.04	0.54%
	城乡建设用地	24377.39	10.18%	25161.98	10.51%	784.59	0.33%

地 类	规划基期（2014 年）		评估时点（2018 年） ^①		2018 年-2014 年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面积	比例	
城镇工矿用地	7941.02	3.32%	8305.08	3.47%	364.06	0.15%	
农村居民点用地	16436.37	6.86%	16856.90	7.04%	420.53	0.18%	
交通水利用地	5899.44	2.46%	6421.34	2.68%	521.90	0.22%	
其他建设用地	980.40	0.41%	978.95	0.41%	-1.45	0.00%	
其他土地	其他土地合计	44331.80	18.51%	44111.03	18.42%	-220.77	-0.09%
	水域	44323.33	18.51%	44103.01	18.41%	-220.32	-0.09%
	自然保留地	8.47	0.00%	8.02	0.00%	-0.45	0.00%
总面积	239499.68	100.00%	239499.68	100.00%	0.00	0.00%	

备注：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06-2020 年）调整完善工作的基期数据为 2014 年，考虑基于二调的变更调查数据的延续性和可比性，评估时点土地利用数据选择 2018 年度变更调查数据。

2、主要目标实现程度

（1）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实现程度：至 2018 年末，全市耕地保有量 1371.2547 平方千米（其中耕地 1278.4683 平方千米、可调整耕地 92.7864 平方千米），完成了规划确定的 1315.6670 平方千米保护任务，规划目标实现程度达 104.23%。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至 2018 年末，全市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为 1171.2204 平方千米，完成了规划确定的 1169.5970 平方千米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规划目标实现程度达 100.14%。

建设用地规模实现程度：至 2018 年末，全市建设用地总规模 325.6227 平方千米，占规划目标的 100.90%；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251.6198 平方千米，占规划目标的 101.14%。至 2018 年末，全市土地开发强度为 13.60%。

新增建设用地（含流量）使用：至 2020 年 3 月，全市新增建

设用地报批使用 15.3631 平方千米，占规划下达 18.1620 平方千米的 84.59%（其中新增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使用 7.9946 平方千米），剩余新增建设用地规模（含流量）2.7986 平方千米，占规划下达指标的 15.41%。

流量指标归还：至 2020 年 3 月，全市通过验收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复垦项目共 8.3899 平方千米，流量指标归还率达到 104.87%。

表1-4 主要规划调控指标情况表

单位：公顷

指 标	规划目标 (2020 年)	评估时点阶 段目标	评估时点实 际面积	实际/阶段 目标	实际/规划 目标
总量指标					
耕地保有量	131566.70	133382.33	137125.47	102.81%	104.23%
耕地面积	127342.40	127342.40	127846.83	100.40%	100.40%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16959.70	116959.70	117122.04	100.14%	100.14%
园地面积	812.90	812.90	802.09	98.67%	98.67%
林地面积	1183.20	1183.20	1152.91	97.44%	97.44%
建设用地总规模	32273.40	31934.67	32562.27	101.97%	100.90%
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24877.40	24710.73	25161.98	101.83%	101.14%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	9081.10	8701.07	8305.08	95.45%	91.45%
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规模	7396.00	7223.93	7400.29	102.44%	100.06%
增量指标					
新增建设用地	1016.20	677.47	1016.17	149.99%	100.00%
效率指标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平方米）	120.00		116.32		
其他指标					
新增城乡建设用地上图规模	1300.00	866.67	655.02	75.58%	50.39%
其中核定流量指标	800.00	--	--	--	--
新增交通水利及其他用地	516.20	344.13	795.60	231.19%	154.13%
建设用地复垦规模	800.00	533.33	838.99	157.31%	104.87%

(2) 效率指标

规划实施期间，兴化市对闲置用地和低效率用地进行全面清理，对已供项目全面监督，并开展了存量建设用地调查，采取多种形式盘活各类存量建设用地。通过实施城乡挂钩，逐步引导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促进城乡建设用地利用效率的不断提高，同时大力推行用地节约化、集约化，集约利用城镇工矿用地，提高城镇工矿投资强度。至 2018 年末，人均城镇工矿用地为 116.32 m²/人，低于 2014 年的 124.39 m²/人，同时低于规划目标年的 120 m²/人。

表1-5 土地集约利用水平执行情况表

类型	2014 年	2018 年	2020 年
人均城镇工矿用地 (m ² /人)	124.39	116.32	120.00
城镇工矿用地 (公顷)	7941.02	8305.08	9081.10
城镇人口 (万人)	63.84	71.40	75.68

(3) 社会经济发展与建设用地相关性分析

①与建设用地增长的关系

规划实施期间，兴化市地区生产总值由 2014 年的 624.83 亿元上升到 2018 年的 905.13 亿元，单位建设用地国内生产总值由 2014 年的 199.90 万元/公顷上升到 2018 年 277.97 万元/公顷。依据建设用地面积变化与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的数据统计分析发现，建设面积随地区生产总值的增长呈对数型增长，即随着地区生产总值的增长，全市建设用地面积逐年增长，但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占用面积逐步减少，建设用地利用效率不断提高，建设用地内部结构趋于合理。

②与城镇化水平发展的关系

规划实施期间，城镇化率由 50.88% 增长到 57.24%，增幅 12.50%。而同期全市城镇工矿用地规模由 79.4102 平方千米增长到 83.0508 平方千米，增幅 4.58%，土地集约利用水平逐年提高。

表1-6 建设用地与经济社会发展关系分析表

各项指标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4 至 2018 年 增减幅 度
国内生产总值（亿元）	624.83	667.4	748.85	862.3	905.13	44.86%
城镇人口（万人）	63.84	65.81	67.83	70.37	71.4	11.84%
城镇化率	50.88%	52.44%	54.03%	56.04%	57.24%	12.50%
城镇工矿用地规模（公顷）	7941.02	7941.1	7955.17	8177.18	8305.08	4.58%
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31257.23	31723.68	31872.79	32238.97	32562.27	4.18%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 地占用面积（公顷/亿 元）	50.03	47.53	42.56	37.39	35.98	-28.09%

（二）主要结论

1、完成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2018 年末，全市耕地保有量 1371.25 平方千米（含可调整地类面积 35.42 平方千米），落实了耕地保护目标 1315.67 平方千米，而根据 2020 年现状数据，现状耕地较规划目标分别存在 9.80 平方千米的差距；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1171.22 平方千米，完成了规划下达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

2、建设用地总规模即将突破规划控制目标

截至 2019 年 12 月，根据《江苏省规划管理台账汇总表》，全市距 2020 年规划建设用地控制目标仅 2.91 平方千米，即将突破建设用地“天花板”。而根据 2018 年变更调查，建设用地总规模、城

乡建设用地规模分别超出规划目标 2.89 平方千米和 2.85 平方千米，根据 2020 年现状数据，分别超出规划目标 19.54 平方千米和 27.61 平方千米。

3、土地集约利用程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土地集约利用水平逐年提高，但人均农村居民点用地仍达到 316.03m²/人，远远高于国家规定的人均农村居民点用地标准。应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的实施，加大农村建设用地整治力度。

4、规划布局有待进一步优化

全市各项用地规划仍存在着部分优化空间，一方面市县两级重点建设项目需要调整规划布局；另一方面创新转型升级过程中的新型城镇化发展、产业结构调整不仅需要一定的建设用地规模保障，还需要进一步优化城乡建设用地的空间布局。

二、兴化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

（一）规划执行情况分析

1、规划概况

兴化市的城市性质定位为：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苏中地区重要的工贸型城市，里下河地区富有水乡特色的生态旅游城市。

规划中心城区到 2020 年，中心城区规划人口规模 38 万人，建设用地控制在 43 平方千米以内；到 2030 年，中心城区规划人口规模 50 万人，建设用地控制在 55 平方千米以内。中心城区主要是向南、向东发展，空间布局结构总体上形成“西工东居”的团块状空间结构形态，由城市河道划分为十个功能混合的组团。

2、规划执行情况

现行总规将市级重点公共服务设施、交通设施、绿地、市政基础设施以及综合防灾设施作为强制性内容进行管控引导，至 2019 年底，大部分管控设施已执行或部分执行，但市级文体设施、教育设施、绿地系统、消防站等设施建设较为滞后，高速公路网有待进一步强化。

（二）主要结论

1、城市功能品质不断提升

城市各项设施建设稳步推进，宜居、宜养、宜业程度不断提升。城市路网结构逐步完善，多条道路竣工通车；城市环境持续优化，新增多处公园绿地以及多段健身步道；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工程推进良好，文体设施、社会福利设施、公共卫生设施配置逐步完善。

2、乡村振兴扎实推进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村庄环境整治，深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促进生态宜居。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创建数量位列全省前茅。

3、旅游服务设施不断完善

围绕花海水乡及名人文化两大核心品牌，完善千垛菜花、李中水上森林、乌巾荡、金东门历史街区等旅游服务设施，创成首批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4、中心城区辐射能力待强化

城际铁路尚未建设导致城市东拓动力不足，城区空间增长相对缓慢。中心城区产业发展活力不足，人口增长相对缓慢，中心集聚能力有待提升。

第七节 风险评估

一、自然灾害风险影响评价

1、地震及地质灾害

兴化及其周边断裂有泰州大断裂、盐城-南洋岸断裂、陈家堡-小海断裂和泰州-东台断裂。据地震史料分析及区域地震台网记录，兴化市历史上未记载到破坏性地震，但中、远场强震曾对本地区造成较大的影响。2001年颁布的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中，在泰州北部划分出了东台潜在震源区，其震级上限达到6.0级，在泰州南部地区划分出了常州潜在震源区，其震级上限达到6.0级。南黄海、溧阳、镇江等地段近代地震活动显著，是未来对兴化市造成影响或破坏的潜在震源区。

兴化市地质灾害类型主要包括地面沉降和特殊类土（软土、砂土）灾害，市域内主要为地质灾害中、低易发区，无高易发区。地面沉降易发区在全市广泛分布，其中，中易发区主要分布在临城街道西北部、昭阳街道中东部、垛田街道西部、兴东镇西北部、千垛镇东部、海南镇西部、钓鱼镇中南部、中堡镇南部、戴南镇南部、大营镇大部、合陈镇东北部、荻垛镇镇区东部，低易发区分布在中易发区外的其他区域；软土灾害易发区除在沙沟镇东北部、千垛镇东北部、中堡镇中北部、大邹镇中西部、钓鱼镇西北部、安丰镇北部缺失外，在全市其他地区广泛分布，均为低易发区；砂土灾害易发区除在千垛镇东北部、中堡镇中部、钓鱼镇西北部、大邹镇西南部、竹泓镇东部、大垛镇西部、沈伦镇中东部、戴南镇中部缺失外，

在全市其他地区广泛分布，均为低易发区。

2、洪涝灾害

根据《江苏省试点县（兴化市）洪水风险区划及防治区划》，兴化市外河洪水高风险区占比 32%，中风险区占比 67.67%，低风险区占比 0.33%。兴化市内涝洪水风险极高风险区域占比 0.83%；高风险区域占比 6.16%；中风险区域占比 36.03%；低风险区域占比 56.98%。

兴化城市河道常水位 1.2 米，最高水位 3.34 米，最低水位 0.57 米，而地面平均高程在 2.3 米，普遍在最高洪水位以下 1 米左右，因此需要建设防洪堤挡水，内外分开，在口门处设圩口闸。现状防洪工程存在农业圩区堤防标准低，局部未形成封闭，险工患段尤在；城市建成区与农业圩区的防洪标准不一，缺乏统一的防御系统等问题。

城区现状排水防涝工程部分设施面临排涝河渠淤塞和被侵占情况，排水骨干河道淤浅情况比较普遍，河网调蓄能力不足；已建各排涝泵站基本都存在建设标准低问题；按照“上抽中滞下排”的治理规划，上游主要依靠江都水利枢纽、高港水利枢纽抽排，中游依靠河荡湖泊进行滞水，下游主要依靠入海五港自排，但主要外排通道长期受到各种因素的制约。

湖荡盲目圈圩和在行水通道上人为设障，致使湖荡调蓄能力严重下降；滞涝圩范围内存在较多相对集中的城镇、村庄用地，滞洪（涝）功能受到制约，亟须形成滞涝圩优化方案并完善相应配套工程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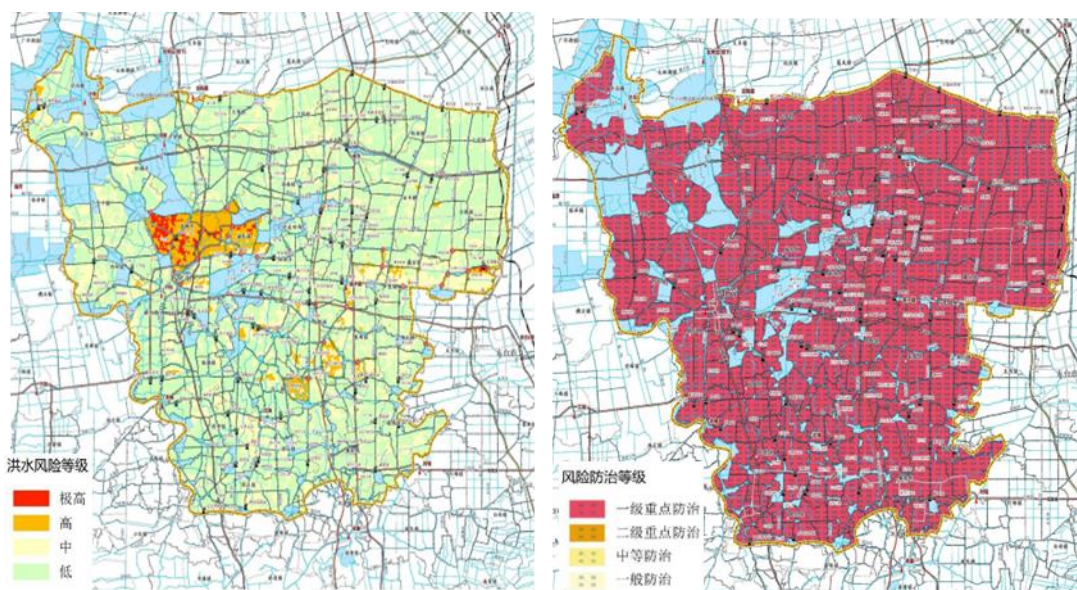


图1-11 兴化市外河灾害风险区划和外河灾害风险防治区划

资料来源：《江苏省试点县（兴化市）洪水风险区划及防治区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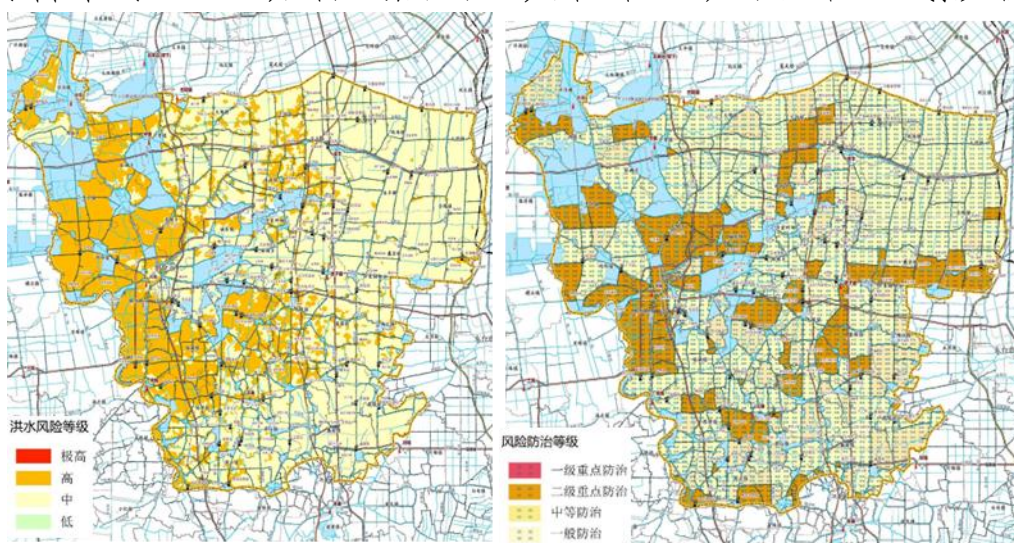


图1-12 兴化市内涝灾害风险区划和内涝灾害风险防治区划

资料来源：《江苏省试点县（兴化市）洪水风险区划及防治区划》

二、 事故灾难风险评价

兴化市域内存在风险的危化企业、粉尘企业等各类工业仓储空间共有 29 处，其中包括 18 处危化企业，8 处特殊气体企业，3

处粉尘企业。戴南连绵发展和产业集中，有较多的危险化学品、金属冶炼、涉爆粉尘、涉氨制冷等工贸企业。

三、 公共卫生风险影响评价

全市仅市人民医院（三级医院）设有传染科，另有设置千垛镇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其余公立二级以上综合医院均未设置规范的传染病区，在面对传染病时的医疗应急能力可能存在一定的风险。

四、 生态环境风险影响评价

里下河地区河湖水系纵横交织，为水花生、水葫芦等入侵物种传播提供了绝佳的条件，且“锅底洼”的地形导致这些入侵物种容易积压在湖泊湖荡集中区，入侵物种导致本地植被生存空间受到严重压制，同时带来阻碍行船、水环境恶化等严重问题。

第八节 重大问题识别

1、湖荡生态有待系统恢复

兴化市地处里下河洼地，区域生态保育功能突出，但河湖生态系统存在退化。湖泊湖荡中围垦种植、围湖养殖等农业生产致使湖荡面积缩减，现状湖泊湖荡调蓄能力下降，水生态环境退化，影响了地区防洪、生态等功能。

2、耕地恢复力度有待加强

兴化市既适宜粮食种植也适宜开展浅水养殖，农业发展的内生需求导致农业种植结构发生变化，全市即可恢复和工程恢复土地中坑塘水面和养殖坑塘面积超过 95 平方千米，农业结构调整与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矛盾凸显，耕地保护和恢复压力较大。

3、历史文化资源保护与利用有待加强

与历史文化紧密关联的自然资源保护不足，市域水系湖荡面临减少与破坏，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垛田面临被蚕食、削平等问题。市域历史文化名镇名村保护与利用重视不够，历史城区格局肌理、风貌塑造提升有待加强，历史文化名城亟待健全长效保护管理机制。

4、里下河生态价值特色有待彰显

围绕湖荡河流、生态田园为基底的生态农业与休闲观光、旅游服务等产业发展不充分，生态价值实现机制尚未确立，里下河生态经济示范区的特色和亮点还有待彰显，乡村振兴、生态富民路径有待进一步探索实践。

5、空间利用效益有待提高

全市现有 23 个乡镇和 3 个街道，城镇规模偏小，发展动力不足，呈现人口外流、空心村等一系列城镇化问题。二产平台多，现有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和江苏省兴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10 个市级工业园区，12 个乡镇工业集中区，园区整体呈现“小散弱”的发展状态，资源难以集聚。

6、区域链接和融合程度有待强化

与南京、苏锡常等省内区域中心城市联系薄弱，主要联系集中在盐城、泰州等周边地区。区域重大交通设施建设滞后，高铁尚未建设，对外交通依赖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盐城至靖江高速公路。产业以不锈钢、健康食品、机械制造为主导，与周边城市产业关联度较低，未充分融入区域产业集群。

第二章 规划协调衔接

第一节 落实上位要求

一、 国家战略

根据《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长三角城市群发展规划》等相关规划，长三角地区发展目标为全国发展强劲活跃增长极、全国高质量发展样板区、率先基本实现现代化引领区、区域一体化发展示范区、新时代改革开放新高地，将推动在科创产业、基础设施、生态环境、公共服务等领域的一体化发展。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将有效推动兴化能够在更大区域范围内共享发展成果，集聚资本、技术、人才等生产要素，发挥生态环境、特色农业、特色制造等自身优势，为兴化新一轮发展提供更大的区域动力。

二、 省高质量发展和省国土空间规划的要求

建设“经济强、百姓富、环境美、社会文明程度高”的新江苏，推动高质量发展是江苏省发展的重要导向，以美丽宜居城市和美丽田园乡村建设为主抓手，建设美丽江苏成为全省的重点工作。兴化应积极响应省相关要求，推进经济生态化和生态经济化，加快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在彰显自然生态之美、城乡宜居之美、人文特色之美、文明和谐之美、绿色发展之美等方面起到示范作用。

《江苏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提出构建“两心三圈四带”的全省国土空间总体格局，其中兴化所属的江淮湖群生态绿

心将深化落实江淮生态经济区建设要求，加快重要湖泊退圩还湖，提升里下河地区湿地生态品质，推动绿色创新发展。保障粮食安全，保护集中连片优质稳定耕地，加大力度开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建设。

第二节 泰州市国土空间规划落实情况

根据《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规划构建“一主一带、两源三片”的市域国土空间总体格局，兴化重点保护西北湖荡湿地生态源，提升里下河地区湿地生态质量；保护里下河农业片区，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泰州市规划农业生产总体布局划分为里下河、高沙土及沿江三大农业片区，兴化所在的里下河农业片区重点引导优质粮食生产布局、优质水产养殖布局，统筹安排畜禽养殖、农产品加工与物流交易用地布局，推进生态休闲农业发展。泰州市规划构建“一主三副、一带四轴”的城镇空间结构，兴化重点打造市域副中心，增强城区要素集聚能力、产业支撑能力和人口吸引力，提升综合服务水平，形成宁靖盐发展轴、沿兴泰发展轴两条城镇发展轴线，依托主要交通廊道，促进城镇节点高效联通，快速链接区域城镇网络，提升市域城镇空间格局的开放性和网络化水平。泰州市规划构建“一带、两源、四片、四廊”的市域生态安全格局，兴化保护西北湖荡湿地生态源、里下河湖荡湿地生态涵养片区，形成引江河-卤汀河水生态廊道和宁靖盐高速公路陆路生态廊道。

第三节 相邻地区协同

一、 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环境治理

兴化市地处里下河腹部地区，该地区 40 余个浅水湖泊构成我国东部少见的湖荡湿地生态系统，湖荡湿地是重要的自然资源，也是发挥最大服务效益的生态空间。里下河地区自建国以来先后因大规模的湖滩地围垦种植、兴建垛田和圈圩养殖，导致湖泊自由水面锐减、生态迅速衰亡。2017 年至今，退圩还湖工作迅速开展，湖荡空间恢复将大幅提升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为生态经济发展提供了更加有利的条件。

同时，兴化市是全省“1+3”重点功能区战略构想中江淮生态经济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战略构想中唯一以生态功能为主体定位的区域，江淮生态经济区是江苏永续发展的“绿心”地带，承担着展现江苏生态价值、生态优势和生态竞争力的使命。兴化市作为江淮生态经济区不可或缺的城市，应落实江淮生态经济区发展要求，协同周边城市推进自然资源保护和生态环境治理，提升区域生态价值、生态优势和生态竞争力。应加强与宝应县、高邮市、扬州市江都区和盐城市盐都区在里下河地区退圩还湖、洼地治理、区域生态品牌建设等方面的协调，形成生态环境保护修复、生态经济转型发展的合力，推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促进生态优势高效转化为发展优势。针对大纵湖等重要跨界生态空间，应大力推进共保共治，各类基础设施共建共享。

二、 交通互联互通

（一） 铁路

规划建设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和淮安至泰州铁路，强化与上海、苏锡常、南京、淮安等城市的直接联系，融入国家高铁大通道。强化在省域中轴通道中的枢纽地位，与周边邻近省市主要城市间形成便捷、多方式的联系通道。

通过市域轨道实现兴化市区、戴南等与泰州市区的快速轨道交通联系，服务泰州市域层面的同城化交通联系需求，以“公交化”运营特点，支撑兴化与泰州的空间一体化战略。

（二） 公路

完善区域性高速公路网的衔接，推进南京至盐城高速公路、东台至兴化高速公路及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兴化至建湖段）的实施，推进盐城至靖江高速公路四车道改八车道的扩容，新增和调整盐靖高速服务互通出入口，提升里下河湖荡湿地片区的交通可达性。

加强和泰州市区、高邮、东台等周边城市干线公路联系，推进231省道的快速化改造，缩短兴化城区与泰州市区的联系时间，完善与盐城、高邮、东台的县道网对接，增强干线公路网的连通性。

（三） 机场衔接

对接周边机场空域资源和集疏运体系，加强与扬州泰州国际机场、盐城南洋国际机场、苏南硕放国际机场、南京禄口国际机场、上海虹桥机场和浦东国际机场等的交通联系，缩短时空距离。

（四） 航道及港口

加强盐邵线、高东线、兴东线在疏浚、清障、航标设置等方面的协调，协同兴化港口与沿海、沿江港口间的联系，促进港口集疏运方面合作。

表2-1 与周边城市主要交通通道衔接一览表

对接城市	对接方式与线路		
	铁路	公路	航道
泰州市区	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淮安至泰州铁路、泰州市域轨道 S4 线、S5 线	盐靖高速、阜溧高速、231 省道、232 省道、229 省道、506 省道、泰州东部干线	通扬线（三级）
盐城市区	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	盐靖高速、阜溧高速、351 省道、465 省道、231 省道、232 省道、229 省道、泰州东部干线	盐邵线（三级）
东台市	---	东兴高速、344 国道、333 省道、352 省道	兴东线（三级）
高邮市	---	宁盐高速、344 国道、351 省道西延、333 省道、352 省道	高东线（三级）

三、基础设施共建共享

保留现状江苏泰州 1000 千伏特高压站（±800 千伏换流站），位于兴化市境内大邹镇，作为江苏省区域电源，不仅是“淮南～南京～上海 1000 千伏交流特高压输变电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承接锡盟～泰州的特高压直流电力输入，为江苏引入充沛的区外来电，解决江苏苏北地区电源和长江以北地区电源建设电力送出的瓶颈，从战略高度解决江苏“北电南送”难题。

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作为国家重大能源项目，中俄东线江苏段是中俄东线（永清—上海段）的南段，拟定规划路由经过连云港、

淮安、盐城、泰州、南通 5 个地级市，涵盖 13 个县（区）。中俄东线于兴化市域东部区域穿越，规划建设俄气兴化门站（文邱天然气门站），接收中俄东线管输天然气。江苏省沿海天然气管道工程项目作为江苏能源安全的重要组成部分，共设置 1 条沿海干线及多条支干线，其中海安—兴化—高邮支干线于兴化市域南部区域穿越，规划建设沿海 LNG 兴化门站，接受省沿海输气管道天然气。在现状以“泰州—戴南天然气长输管线”作为气源的基础上，实现管道天然气多气源供应，保障供气安全，满足兴化市供气需求。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精神，努力推动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早日在江苏地区建成百万吨级 CCUS（二氧化碳捕集、利用与封存）全产业链示范基地，大幅降低二氧化碳排放强度，规划实施泰兴-姜堰-高邮-南京二氧化碳输送管线，建设兴化帅垛分输站，为江苏省有序推进双碳目标助力。

第三章 城市性质与发展目标

第一节 形势研判

一、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新格局

《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提出“一极三区一高地”的战略定位，要求长三角区域在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增强创新策源能力等方面取得实质性突破，并成为我国乃至全球经济发展的发动机。兴化作为里下河腹部地区县级城市，必须主动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国家战略，深化区域产业分工协作、推动协同创新、加强基础设施互通，力争在农业农村现代化、全域旅游、生态经济、城乡融合等方面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

二、建设江淮生态经济区

根据《中共江苏省委、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建设江淮生态经济区的意见》《中共泰州市委、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生态经济的意见》等文件要求兴化将成为里下河生态经济示范区的核心地区。兴化将以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为导向，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为动力，以富民增收、普惠共享为宗旨，以增加自然资源资产和构建生态经济体系为重点，加强生态修复，推进生态治理，发展生态经济，繁荣生态文化，完善生态制度，加快建成全省一流、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生态大公园，人文梦水乡”，全面达到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考核要求。

第二节 城市性质与核心功能定位

一、上位及相关规划对兴化的功能定位

1、《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对兴化功能定位

《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年）》将兴化市定位为长三角水乡旅游城市、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和苏中现代化工贸城市。兴化作为泰州市域副中心，增强城区要素集聚能力、产业支撑能力和人口吸引力，提升综合服务水平，发挥带动城乡发展、促进区域协调的作用。

2、《兴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对兴化的功能定位

《纲要》提出在全省践行“争当表率、争做示范、走在前列”的新使命新定位。兴化要在全域旅游发展方面争当表率，坚定不移下好生态文化旅游这盘大棋；在生态经济发展方面争做示范，持之以恒建设好里下河生态经济示范区；在推动产业特色创新转型方面走在前列，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加快实现产业洼地崛起。城市功能定位为“全国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绿色创新发展城市，全省知名的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城市，长三角地区令人向往的美丽幸福宜居城市”。

3、《兴化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年）》对兴化功能定位

省政府批复的《兴化市城市总体规划(2013—2030)》城市性质为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苏中地区重要的工贸型城市，里下河地区

富有水乡特色的生态旅游城市。

二、城市性质与核心功能定位

根据落实国家、江苏省重大战略，结合区域格局和自身发展条件的认识，衔接上位及相关规划对兴化的要求，延续上版城市总规对兴化市的定位，本次国土空间规划提出的城市性质为：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苏中地区重要工贸城市，里下河田园水乡旅游城市。

1、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

构建科学有效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强化名城遗产保护，彰显地貌演变脉络、历史发展脉络、人文传承脉络、古城空间脉络的特色，坚持物质文化遗产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并重、历史文化空间资源与周边环境协调、历史文化保护与现代发展利用结合。

2、苏中地区重要工贸城市

落实江苏“1+3”重点功能区、江淮生态经济区建设等要求，发挥农业基础优势，发展以健康食品、绿色新材料、商贸物流为特色的工贸产业集群，建设成为苏中地区重要的现代工贸产业基地。

3、里下河田园水乡旅游城市

厚植里下河生态和人文底色，牢固“水润兴化、如诗如画”品牌形象，丰富生态观光、历史人文、田园水乡、休闲度假等旅游产品体系，加快推进长三角知名旅游目的地城市建设。

第三节 发展目标与指标体系

一、发展目标

2025年：生态经济规模和质量显著提升，城乡人居品质显著提升，在全域旅游、生态经济、城乡融合、农业农村现代化、产业特色创新转型等方面取得显著进展。

2035年：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城市综合竞争力和经济创新力大幅跃升，生态特色的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建成，城乡融合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全面建立，建成美丽江苏县级市典范、全省诗意栖居大公园、水韵江苏新样板。

2050年：全面建成产业特色鲜明、生态环境优越、城乡居民富足的中国现代化样本城市。

二、指标体系

面向2035年，坚持生态优先、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理念，围绕构建美丽国土目标，明确底线管控、结构效率和生活品质方面发展目标体系。

表3-1 规划指标表

指标	规划基期年	“十四五”目标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指标层级
空间底线（农业发展类）					
耕地保有量（平方千米）	1229.9166	≥1229.9166		约束性	全域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平方千米）	1113.3333	≥1113.3333		约束性	全域
空间底线（生态保护类）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平方千米）	75.3503	≥75.3503		约束性	全域
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	0.54	≥0.54		预期性	全域
森林覆盖率（%）	12.00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全域

指标	规划基期年	“十四五”目标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指标层级
湿地保护率（%）	6.11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全域
水域空间保有量（平方千米）	702.99	≥386.70		预期性	全域
用水总量（亿立方米）	9.99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约束性	全域
空间底线（区域建设类）					
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土地使用面积下降（%）	—	≥15	≥40	预期性	全域
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	1.3058	1.3058		约束性	全域
其他空间底线					
自然和文化遗产（处）	310	≥310	≥310	预期性	全域
空间结构与效率					
常住人口规模（万人）	112.82	112-115	114-120	预期性	全域
	37.49	42	50	预期性	中心城区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57.60	65	75	预期性	全域
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122.22	≤120.00	≤118	预期性	全域
	127.31	≤118.00	≤110.00		中心城区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平方米）	1.2	≥1.5	≥1.5	预期性	中心城区
道路网密度（千米/平方千米）	6.4	≥7	≥8	预期性	中心城区
每万元国内生产总值水耗（立方米）	110.89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全域
每万元国内生产总值地耗（平方米）	35.27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预期性	全域
空间品质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 5 分钟覆盖率（%）	35.83	≥70	≥90	预期性	中心城区
卫生、养老、教育、文化、体育等社区公共服务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	≥70	≥90	预期性	中心城区
城镇人均住房面积（平方米）	64	≤62	≤55	预期性	全域
每千名老年人拥有养老床位数（张）	22.36	≥30	≥40	预期性	全域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健康机构床位数（张）	4.37	≥7.6	≥8.4	预期性	全域

指标	规划基期年	“十四五”目标年	规划目标年	指标属性	指标层级
人均体育用地面积（平方米）	0.41	≥0.5	≥0.7	预期性	中心城区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平方米）	5.68	≥9	≥14	预期性	中心城区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分钟）	18.5	≤20	≤20	预期性	中心城区
降雨就地消纳率（%）	—	≥60	≥70	预期性	中心城区
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	≥35	≥35	预期性	中心城区
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	100	100	100	预期性	全域

各类指标数据制定主要参考《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下达指标目标、兴化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纲要、各部门编制的十四五规划、兴化市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报告(2021年度)等相关文件。其中,耕地保有量、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生态保护红线面积、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比例、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等相关数据依据部下发三区三线套合数据;森林覆盖率、湿地保护率、用水总量等相关数据由上级下达任务确定;现状水域空间保有量按照“三调”数据中2020年国土变更调查“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扣除“水工建筑用地”之后的口径计算;市域和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基期年数值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目标年数据以基期年常住人口为基础,结合资源环境承载能力预测、趋势外推法、旅游服务人数折算法等多种方法测算确定;人均城镇建设用地面积根据现状人均城镇用地水平、未来人口和城镇用地结构调整、国家标准要求等估算;自然和文化遗产、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等其他数据依据各部门编制的十四五规划或部门对接进行核实。

第四节 人口和城镇化

一、“五普”以来人口规模与结构变化

(一) 市域常住人口持续走低、城镇化水平增加显著

至 2020 年底，全市常住人口为 112.82 万人，与 2000 年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144.17 万人相比，20 年共减少 31.35 万人；2000 年 2010 年，人口年均减少为 1.30%，2011-2020 年人口年均减速为 1.00%。

市域城镇化速度较快，市域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从 2000 年的 19.19%，上升至 2020 年的 57.60%。2011-2020 年，乡村人口减少约 20 万人，城镇化率提升 11.7 个百分点。

表3-2 兴化市 2000-2020 年常住人口和城镇人口情况表

市域	常住人口(人)	城镇人口(人)	城镇化率(%)
2000年	1441659	276670	19.19
2010年	1253548	575288	45.90
2020年	1128204	649849	57.60

1、性别构成特征

2020 年全市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 577484 人，占 51.19%；女性人口为 550720 人，占 48.81%。总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 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 2010 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 104.74 上升为 104.86。

表3-3 兴化市 2000-2020 年常住人口性别情况表

市域	男性(人)	女性(人)	性别比
2000年	745856	69580	107.19
2010年	641297	612251	104.74
2020年	577484	550720	104.86

2、年龄构成特征

兴化市老龄化程度超过泰州平均水平，老年抚养也逐年增长。2020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上升1.24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11.5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10.26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上升10.74个百分点。60岁以上户籍人口比例不断增大，且增长趋势较快，老年抚养比逐年增长。

3、受教育程度特征

兴化市整体受教育程度呈现上升趋势，但是在泰州全市仍处于落后状态，有待加强。

根据兴化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3311人增加到7262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10561人增加到13537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38016人减少到33396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33784人减少到33643人。15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由7.75年上升至8.35年。全市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65153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34801人，文盲率由7.97%下降为5.77%，下降2.2个百分点。与2010年泰州市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市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由8.59年上升至9.56年。

（二）近十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增加明显

兴化中心城区范围包括昭阳街道、临城街道、垛田街道三个街

道的全部行政范围，行政区域总面积为 263.34 平方千米。2000-2010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增长总体较为稳定，变化趋势较小，在近十年中，中心城区常住人口由 2010 年的 29.73 万人增长到 2020 年的 37.49 万人，增长了 7.76 万人，显著增加。

表3-4 中心城区 2000-2020 年常住人口情况

中心城区	2000 年	2010 年	2020 年
常住人口 (万人)	27.67	29.73	37.49

二、 人口与城镇化水平预测

(一) 市域常住人口规模预测

市域常住人口方面，兴化市近二十年虽然呈现持续减少趋势，但从七普前后三年人口变化情况看，减少趋势已明显放缓，其中 2017-2019 年人口减少 1.50 万人，2020-2022 年人口减少 0.54 万人。综合考虑兴化市域常住人口变化情况，采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预测、趋势外推法、旅游服务人数折算法综合预测 2035 年常住人口规模。

基于资源环境承载能力预测：根据历年口粮自给率、农田单产、生态系统固碳能力、固碳总量、人均建设用地数据以及淡水资源总量、生态环境承载量等数据，进行人口承载力测算。各种方法所预测的总人口承载能力差异较大，其中土地资源环境承载力是短板项，人口上限规模在 210-250 万左右，不宜突破 225 万。

基于趋势外推法的市域人口规模预测：2010-2020 年，常住人口年均增速为-1.00%，其中 2010-2017 年年均增长率 0.02%，年增长率大部分在 0.02-0.04%之间，2017-2020 年年均增长率-3.73%，

随着产业结构的优化及人口政策的制定调整，常住人口将稳中有进，小幅稳定增长，根据这一趋势，考虑兴化市常住人口增长的周期性特征，设定低、中、高三种方案：低方案，增速为-0.05%；中方案，增速为0.25%；高方案，增速为0.55%。2035年，市域常住人口在112.0-122.5万之间。

基于旅游服务人数折算的人口规模预测：兴化市作为国家首批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单位、省级历史文化名城及垛田全球农业遗产的承载地，兴化按照省委、省政府“把里下河地区尤其是兴化建设成为‘江苏大公园’”的要求，扎实推进全域旅游创建，构建全区域、全产业、全时空的旅游休闲度假目的地。近年来旅游发展呈现较大的潜力，旅游人数持续增长，结合兴化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加快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推动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的决定》等政策文件，预测2025年旅游人数超700万，2035年旅游人数超1800万。根据相关城市经验，将旅游人数折算为吸纳从事旅游业人口，2025年、2035年吸纳从事旅游业人口分别为2.5万人和6.5万人，预测2025年、2035年兴化市常住人口规模分别达到115.32和119.32万人。

客观上兴化市仍是人口外流地区，随着盐泰锡常宜高铁、兴东高速、宁盐高速、阜溧高速等项目建设以及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的推进，兴化近几年全市人口外流的趋势已呈现好转、人口回乡创业的趋势显现。为有效吸引人口回流、提高城镇化水平，兴化市将通过大力推行产业强市、教育强市战略与新型城镇化相结合的发展路径，锚固外出人口，吸引外来人口，实现常住人口与户籍人口动

态平衡，此外通过叠加国家放开三胎政策红利，常住人口仍有较大的增长空间。

综上，兴化市规划近期 2025 年市域常住人口为 112-115 万人，远期 2035 年市域常住人口约为 114-120 万人，以此作为兴化市未来城乡空间安排的基础。

表3-1 兴化市市域人口的综合判定（单位：万人）

预测方法	土地资源环境承载力	趋势外推法	旅游服务人数折算法	规划取值
近期（2025 年）市域常住人口规模	<225	112-115	115.32	112-115
远期（2035 年）市域常住人口规模		112.0-122.5	119.32	114-120

（二）城镇化水平预测

通过联合国法、“S”模型法等方法预测，并为了使预测的结果更具理性和接近实际，规划每一阶段城镇化水平的预测值为联合国法及“S”模型方法预测结果的算术平均值，综合确定兴化市域城镇化率的预测结果为：2025 年 65.00%，2035 年 75.00%。

表3-2 兴化城镇化水平预测综合结果

基期年	预测方法	规划年	
2019 年	—	2025 年	2035 年
56.96%	联合国法	63.57%	74.83%
	“S”模型法	64.62%	75.17%
	城镇化率判定值	65.00%	75.00%

表3-3 兴化城镇化水平及人口预测结果汇总表

年限	2020 年	2025 年	2035 年
常住人口（万人）	112.82	115	120
城镇化水平	57.60%	65.00%	75.00%

城镇人口（万人）	64.98	74.75	90
农村人口（万人）	47.84	40.25	30

（三）中心城区常住人口规模预测

基于趋势外推法的中心城区人口规模预测。根据六普、七普数据,2010-2020年,兴化市中心城区常住人口年均增长率为3.62%。根据这一趋势,同时考虑兴化市行政区划调整对市中心城区常住人口增长存在一定影响,结合常住人口增长的周期性特征,设定低、中、高三种方案,增速分别为1.5%、2.0%、2.5%。预测2035年,兴化市中心城区人口在47-54万之间。

基于中心城区占全市人口比重的人口规模预测。兴化市中心城区占全市人口的比重约33.23%。随着中心城市战略的实施,中心城区常住人口占比有快速增长,2010-2020年提高了11.28个百分点。考虑实际情况,以常住人口33%的占比作为起点,5年内常住人口占比的增值按照常住人口的平均增值作为参数(即每5年增长约3个百分点),则2035年总人口占全市比重达到43%。预测至2035年,兴化市中心城区人口在49.0-51.6万人之间。

基于土地承载能力预测,根据历年口粮自给率、农田单产、生态系统固碳能力、固碳总量、人均建设用地数据,进行人口规模预测,综合不同的情景分析,得到兴化市市区常住人口规模的上限约为75万人。

综上,得到不同情境的人口预测规模。土地承载力将在一定时期内起到约束作用,是确定区域人口规模上限的重要依据。但是,

由于技术进步、资源利用效率提高、产业结构改善等因素导致区域空间容量出现变化，因此长期趋势将较难预测。同时，人口增速还依赖于经济发展和就业支撑。因此，各种预测情景起到的影响作用不同。鉴于人口规模预测的不确定性，设定预测人口规模的区间。此外，随着人口规模的增长，区域资源环境和人口管理压力增长导致人口增速趋缓，早期实际的人口规模可能接近区间的高值区，而后期可能更加接近区间的低值区。基于此，判定人口规模区间和中间值。综上所述，近期 2025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约 42 万人，远期 2035 年中心城区常住人口约 50 万人。

表3-4 兴化市中心城区常住人口的综合判定

预测方法	占全市比重法	趋势外推法	土地资源环境承载力	规划取值
近期（2025 年）中心城区人口规模	41.4-42.5	40.6-43.0	<75	42
远期（2035 年）中心城区人口规模	49.0-51.6	47-54		50

第四章 国土空间格局

第一节 总体格局

一、总体空间格局

构建“四区两轴，两心一极”的保护与开发总体格局，统筹全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

“四区”指位于中部的现代城市服务集聚区、东南部的三产融合发展区、东北部的特色农产品产业培育区、西北部的湖荡湿地生态涵养区。其中，现代城市服务集聚区提升中心城区商贸、文旅、科教服务质量，打造服务全市乃至区域的综合服务中心；三产融合发展区以产城融合、创新转型为主，打造具有竞争力的产业集群，培育产学研一体化的创新创业载体，推动人口向工业化基础较好的戴南、周庄-陈堡、大垛-茨垛等城镇集聚；特色农产品产业培育区注重发展高效设施农业、现代规模农业、生态农业，围绕特色农产品形成六次产业，鼓励人口向安丰、戴窑等城镇集聚；湖荡湿地生态涵养区联动油菜花海、垛田、湖荡湿地、乡村等田园水乡资源，加快农文旅融合发展，打造沙沟渔文化特色小镇、乌巾荡省级旅游度假区、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等，建设水乡特色生态旅游示范区。

“两轴”指沿兴泰发展轴和沿宁靖盐发展轴，鼓励人口、城镇等发展要素向轴线集聚。

“两心”指中心城区主中心和戴南副中心，做强健康食品、不锈钢等特色产业，提升城市服务品质。

“一极”指安丰增长极，推动商贸物流产业发展，提升镇区服务质量。

二、生态空间格局

基于兴化市自然资源本底特征，结合“双评价”结论、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成果和区域生态保护要求，统筹水林田湖草各类要素，优化市域生态空间结构，强化生态保护和底线约束，凸显兴化生态特色和区域生态价值。落实江淮生态经济区发展要求，衔接泰州市域“一带、两源、四片、四廊”生态空间结构，细化、明确结构性生态要素，以保障兴化市生态安全和生态服务功能为目标，构建“一源、十廊、多节点”生态空间格局。

1、“一源”

指以湖泊湖荡为主要生态构成要素的西北湖荡湿地生态源。西北湖荡湿地生态源以湖荡及周边区域为重点，科学推动退圩、退养还湖，扩大自由水面，有序开展水生态修复、水环境提升，恢复湖荡生态系统结构，提升水利调蓄和生态保育功能。合理利用特色湖荡空间资源，推动兴化市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促进生态优势转变为经济发展优势。

2、“十廊”

指依托李中河、东平河-上官河、卤汀河-南官河-下官河、渭水河、西塘港、盐靖河、海沟河、白涂河、车路河、蚌蜒河十条骨干河道建设的生态廊道。

以“十廊”为重点，强化市域河道疏浚连通和水生态修复，控制入河污染，完善滨岸植被体系，提升滨水景观，构建高品质蓝绿

复合廊道，形成市域生态景观骨架。

3、“多节点”

指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大纵湖、蜈蚣湖、乌巾荡、得胜湖、平旺湖、徐马荒、林湖、癞子荡、陈堡草荡等多个湿地生态节点。

强化生态节点内水域、湿地、林地等自然资源保护，合理实施景观品质提升和配套设施建设以提高游赏价值和服务能力，采取适度点状供地并严格控制开发建设破坏，作为区域生态品质提升和旅游服务的重要载体。

三、农业空间格局

依据《江苏省兴化市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创建方案》，根据示范区的区位条件、环境容量和资源承载力，结合示范区的功能定位和总体目标，统筹生产、加工、流通、科技、研发、示范、宣传、销售、综合服务、休闲等功能的空间分布，总体形成“两核、三区、六园”的空间格局。

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引领核。位于省级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核心区的钓鱼镇，是推动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的核心区。定位为科技引领、示范展示、创新创业、综合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现代农业技术创新应用的驱动极。

农产品精深加工集聚核。位于兴化城西部，包含城区、垛田街道、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临城街道）和兴东镇南部，将发挥现有优势，加强优质农产品示范、加工、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等方面建设，发展农副产品加工、健康食品加工和调味品加工，成为农业产业化发展核心。

高效粮食生产示范区。该片区包含中堡镇南部、大邹镇、钓鱼镇、海南镇、兴东镇、垛田街道、林湖乡、陈堡镇、周庄镇、戴南镇、戴窑镇、大垛镇、竹泓镇、荻垛镇、陶庄镇、沈伦镇。该区域是传统粮食种植片区。未来将继续以小麦和水稻等粮食种植为主，推动粮食稳量提质。

立体种养示范区。该片区包含沙沟镇、中堡镇、安丰镇、昌荣镇、永丰镇、合陈镇。未来该片区将发展绿色立体种养，推广立体种养生产模式，加快种养技术创新、模式创新，促进粮食和水产养殖产业转型升级，实现高质量发展。

农文旅融合示范区。该片区位于兴化市西北部，包含沙沟镇、千垛镇和中堡镇北部。此区域内有大纵湖、里下河湿地公园等旅游资源，生态条件良好，环境优美。未来将进一步放大垛田效应，强化农文旅融合发展，因地制宜发展生态种养殖和休闲农业产业。

现代农业产业园。位于钓鱼镇、中堡镇、兴东镇3个乡镇。该园区为江苏省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园和正在创建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的核心展示区、技术集成区，重点以水稻、小麦规模标准化生产为主。

粮食加工仓储物流园。位于戴窑镇，集聚大米加工企业，建立运行“兴化大米”稻米科技产业园发展中心、粮食加工集中区检验检测中心、省级重点稻米物流中心、兴化市稻米研发中心、兴化市粮食拍卖交易中心等五大服务中心。

脱水果蔬产业示范园。位于垛田街道、兴东镇，规划面积为 1.5 万亩，规划创建以香葱、龙香芋种植、脱水果蔬加工为特色的省级现代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园。

健康食品产业园。位于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围绕调味品生产，着力打造“中国唯一、世界第一”的国际调味品产业集聚区。

现代渔业产业园。位于临城街道，以省级兴化现代渔业产业园核心区为依托，重点打造兴化大闸蟹产业，布局“一园四区”，推动渔业产业精品化、精细化、精准化发展。

城乡融合发展示范园。位于戴南镇，充分发挥工业优势，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示范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成为坚持农业现代化和农村现代化一体设计、一并推进的典型样板。

四、 城镇空间格局

规划构建“一主、一副、一极、两轴”的城镇空间格局

中心城区主中心。提升城市能级，优先保障重点发展空间。推动城市空间重点向东拓展，把东部未来城建设作为战略性抓手，统筹推进文化艺术、体育、商务、金融、科创和市民重大设施建设；推动产业向城市南部经开区集聚，推动产城融合建设；加快城西低效产业用地更新，优化阜溧高速以东区域的空间布局；严控城市北部空间建设，结合乌巾荡风景区打造生态型发展片区。

戴南副中心。提升戴南城市能级，发挥辐射带动作用。发挥戴南对兴化东南片区的带动作用，强化与沈伦、荻垛、陶庄等城镇产业分工协作，建设围绕戴南不锈钢产业集群的总部基地和创新中

心，形成产业协作链条。全面落实“再造一个新戴南”“争当苏中第一镇”战略部署，建成全国有影响力的千亿级产业集群。提升城市服务功能，按城市标准配置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公共服务水平。

安丰增长极。推动安丰重点发展水产养殖、交易和物流产业，培育区域性水产品交易中心等特色产业载体，将安丰打造成为辐射带动整个东北部发展的中心。

沿兴泰发展轴、沿宁靖盐发展轴。推动产业、人口、用地等发展要素向沿线城镇集聚，鼓励沿线城镇之间功能互促、产业互补、设施共享，形成产业兴旺、极具活力的城镇发展带。

第二节 重要控制线划定

一、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

永久基本农田是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实施永久特殊保护的耕地。依据《全国三区三线划定规则》，兴化市以上级下发的工作底图、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任务控制数为基础，按照应划尽划、应保尽保的原则，先行确定耕地保护目标，并以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为基础，统筹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一）划定原则

1、坚持底线思维、保护优先。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落实上级分解下达的耕地、永久基本农田等约束性指标，确保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实至名归，保护规模不减少。

2、坚持应保尽保、应划尽划。确保三条控制线不交叉、不重

叠、不冲突，按照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的优先顺序，优先划定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3、坚持量质并举、布局稳定。优先将集中连片的、具有良好水利与水土保持设施的耕地、已建和在建高标准农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除国家允许的情形外不得调整原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的长期稳定耕地，确保永久基本农田布局总体稳定。

（二） 划定思路

1、优先划定耕地保护目标。以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耕地为基础，扣除 2009 年底后已依法批准且落实占补平衡即将建设的、已备案农业设施建设用地即将占用的、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的、耕地储备库结余的、河湖范围内经认定不纳入的耕地等耕地，优先划定耕地保护目标。

2、统筹协调永久基本农田与生态保护红线矛盾。按照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划定的优先序要求，协调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的矛盾、冲突，优先保护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3、遵循布局稳定、局部微调的要求。统筹考虑永久基本农田与“十四五”重大项目的矛盾，在满足保护任务、确保布局总体稳定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永久基本农田布局。

（三） 划定方案

按照全国“三区三线”划定规则，以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长期稳定利用耕地为基础，确定全市永久基本农田布局。

1、优先划定耕地保护目标。以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的

187.1532 万亩耕地为基础，应划尽划、应保尽保，根据划定要求，以下六种情形共 2.8604 万亩未纳入耕地保护目标：

（1）2009 年底以来部系统备案的已批建设用地占用的耕地 1.2092 万亩；

（2）截至 2021 年底部系统备案的设施农用地占用的耕地 0.0841 万亩；

（3）饮用水源一级保护区内的耕地 0.0449 万亩；

（4）补充耕地储备库内剩余耕地指标 0.5051 万亩；

（5）河湖范围（河流湖泊岸线及最高水位线）内经认定退出的耕地 0.9437 万亩；

（6）零散图斑 0.0734 万亩。

因此，2020 年耕地纳入耕地保护目标 184.2928 万亩，同时结合 2021 年新恢复的耕地 0.1947 万亩，最终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耕地共 184.4875 万亩，其中水田占比 92.33%，广泛分布在市域城镇集中建设区域以外的乡村地区；水浇地、旱地分别占 7.57%和 0.10%，零散分布于各乡镇（街道）。

2、落实应划尽划、量质并举的要求。全面梳理原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长期稳定耕地状况，将已建、在建高标准农田、集中连片优质耕地划入永久基本农田。

3、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布局稳定要求。梳理符合国家调整要求的类型，调出原永久基本农田且为稳定耕地的图斑约 3.2479 万亩，主要为重大建设项目占用，其余情形包括规划一致性处理、碎小图斑等。

4、落实上级下达的控制数要求。落实上级下达的 167.0000 万亩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划定永久基本农田 167.0000 万亩，为耕地保护目标中相对优质集中连片的耕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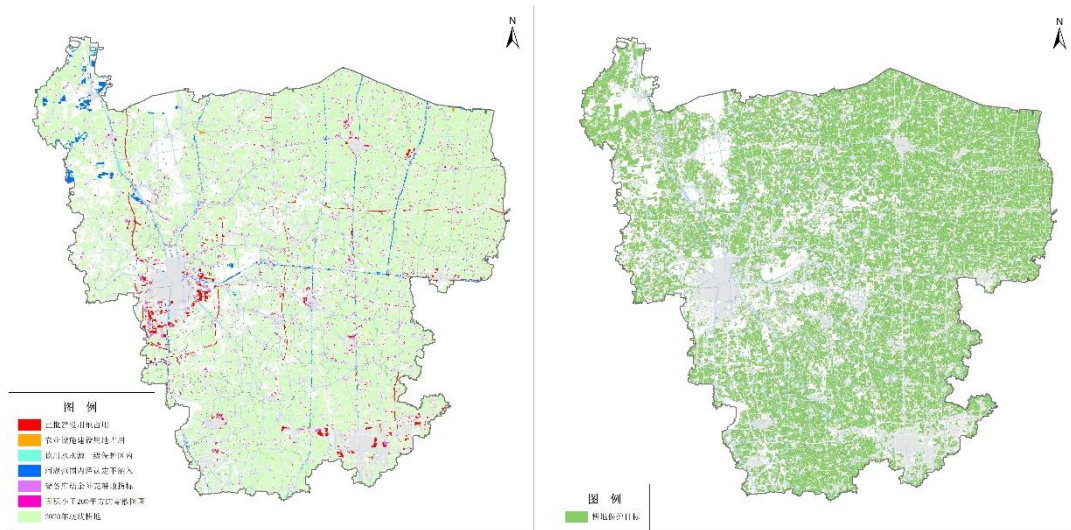


图4-1 兴化市不纳入耕地保护目标的耕地和划定后耕地保护目标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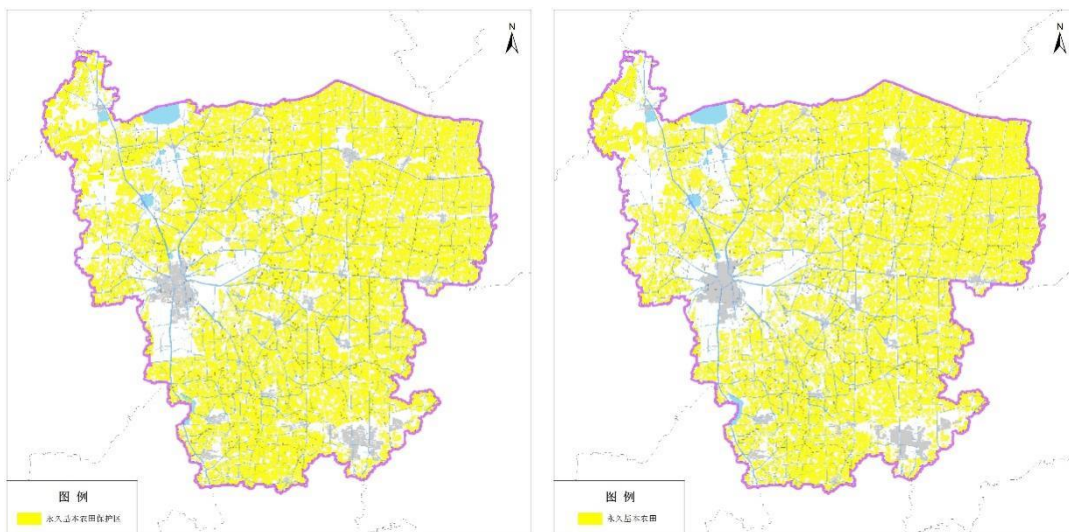


图4-2 兴化市划定前后永久基本农田分布图

表4-1 各乡镇（街道）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情况

单位：万亩

行政区	基期年耕地面积	耕地保有量	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任务数量	实际划定数量
戴窑镇	9.1013	9.0500	8.6461	8.6461
合陈镇	10.0871	10.0553	9.7461	9.7461
永丰镇	6.7994	6.7748	6.4967	6.4967
大营镇	5.3861	5.3761	5.0565	5.0565
新垛镇	4.9425	4.8941	4.5017	4.5017
安丰镇	20.9322	20.8370	19.4075	19.4075
海南镇	5.7431	5.7358	5.5368	5.5368
中堡镇	4.7222	4.7014	3.8729	3.8729
大邹镇	3.7976	3.7928	3.6196	3.6196
沙沟镇	9.5654	9.0305	6.6178	6.6178
钓鱼镇	6.0767	6.0466	5.8669	5.8669
千垛镇	12.0940	11.7350	9.4768	9.4768
昭阳街道	0.2823	0.2590	0.1730	0.1730
临城街道	10.4447	9.9178	7.9845	7.9845
兴东镇	7.1089	7.0844	6.3301	6.3301
垛田街道	3.7869	3.5452	2.1680	2.1680
竹泓镇	4.5198	4.4989	4.1460	4.1460
林湖乡	3.5969	3.5757	3.4031	3.4031
沈伦镇	3.8958	3.8907	3.7356	3.7356
大垛镇	5.0845	5.0347	4.7263	4.7263
荻垛镇	6.5388	6.4909	6.0343	6.0343
陶庄镇	6.3877	6.3770	6.1105	6.1105
昌荣镇	4.9561	4.9345	4.6752	4.6752
周庄镇	7.5113	7.4713	7.1561	7.1561
陈堡镇	6.5358	6.5162	6.0886	6.0886
戴南镇	17.2567	16.8618	15.4233	15.4233
合计	187.1538	184.4875	167.0000	167.0000

（四）永久基本农田管控要求

1、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最严格的节约集约用地制度，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其用途，重大建设项目选址确实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必须充分论证其必要性和合理性，加强重大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审查把关，严控临时用地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2、规范永久基本农田上农业生产活动

按照“尊重历史、因地制宜、农民受益、社会稳定、生态改善”的原则，有序规范引导永久基本农田上农业生产活动，强化动态监督管理，保持粮食种植规模基本稳定。

3、加强永久基本农田建设

开展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建设，优先在永久基本农田上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开展农村土地综合整治涉及永久基本农田调整的，在确保耕地数量有增加、质量有提升、生态有改善的前提下，制定所在项目区范围内永久基本农田调整方案，项目完成并通过验收后，更新完善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库。

4、健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监管机制

严格监督检查、强化责任考核，及时发现、制止、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构建动态监管体系，完善激励补偿机制，建立数据库更新和共享机制，实现对永久基本农田数量、质量变化情况的动态跟踪。

二、生态保护红线划定

生态保护红线是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优先将具有重要水源涵养、生态多样

性维护、水土保持、防风固沙、海岸防护等功能的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以及生态极敏感脆弱的水土流失、沙漠化、石漠化、海岸侵蚀等区域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科学划定生态保护红线并实施严格保护，是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行动实践。党中央、国务院先后下发多个文件进行了部署，国家、省两级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国家林草部门先后多轮明确具体划定调整要求。兴化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和保护工作。按照原省环境保护厅要求统一部署，分别于2013年完成了兴化市生态红线区域划定、2018年完成了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工作。

为进一步落实党中央 国务院关于机构改革的要求，依据《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关于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的指导意见》（中办发〔2019〕42号）、《关于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的指导意见》（厅字〔2019〕48号）等文件精神，兴化市委市政府协同推进了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划定。

2019年8月，兴化市按照国家统一部署，依据《关于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评估工作的函》（自然资办函〔2019〕1125号）的要求启动了评估调整暨划定工作。划定过程中严格依据《关于在全国开展“三区三线”划定工作的函》（自然资函〔2022〕47号）、《关于做好自然保护区范围及功能分区优化调整前期有关工作的函》（自然资函〔2020〕71号）、《关于加快推进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工作

的通知》(苏自然资函〔2020〕246号)、《关于做好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成果和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预案修改及上报工作的通知》《关于生态保护红线划定中有关空间矛盾冲突处理规则的补充通知》(自然资办函〔2021〕458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生态保护红线评估成果的通知》(苏自然资函〔2020〕978号)等文件、规则要求。

经过上下数十轮反馈，2022年8月，兴化市形成了三条控制线划定成果并逐级上报国家，全市划定生态保护红线8条、面积75.35平方千米。2022年10月，划定成果已通过国家、省两级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林业主管部门审查、审批，并纳入2022年经党中央批复的《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年)》。

(一) 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基础

按照国家、省级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主管部门众多文件要求，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原则为“科学评估、合理调整，应划尽划、应保尽保，实事求是、协同推进”等，评估调整以“协调解决城镇、村庄、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冲突”等为重点。江苏省联合工作专班亦要求，生态保护红线面积在省域内统筹平衡、所有数据由省级统一下发。各设区市及县级人民政府的工作重点是在省级初步调整方案的基础上，开展相关校核举证工作并结合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结果对方案进行优化完善。因此，兴化市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的基础数据为省级下发数据。

1、省政府历版批复生态保护红线情况

依据《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

号)、《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规划》(苏政发〔2020〕1号),兴化市生态保护红线共9处,名录加总面积98.89平方千米。

2、2019年省级下发生态保护红线情况

2019年8月,按照《自然资源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评估工作的函》(自然资办函〔2019〕1125号)和《江苏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征求生态保护红线初步调整方案意见的通知》要求,省级下发兴化市调整前生态保护红线共8处(与批复名录对比,下发数据不含南官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总面积94.75平方千米。去除其中重叠以及本行政辖区范围外的部分后,兴化市调整前生态保护红线8处,总面积92.66平方千米,并以此作为调整前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开展评估调整工作。

表4-2 兴化市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基础数据

单位:平方千米

序号	生态保护红线名称	批复面积	省级下发面积	去除行政区外及去重后
兴化市		98.89	94.75	92.66
1	卤汀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0.57	0.57	0.56
2	蜈蚣湖重要湿地	24.73	21.21	21.21
3	兴化市西北湖荡重要湿地	45.63	46.67	44.61
4	南官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0.86	/	/
5	横泾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0.79	0.58	0.58
6	兴姜河兴化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0.65	0.39	0.39
7	缸顾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1.03	0.71	0.71
8	江苏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	11.33	11.32	11.32
9	大纵湖(兴化市)重要湿地	13.3	13.30	13.27

(二) 划定思路

1、开展科学评估。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

性评价为基础，确定生态功能极重要、生态环境极敏感脆弱区域，以及其他具有重要生态功能、潜在重要生态价值、有必要实施严格保护的区域，保证生态系统完整性和生态廊道连通性。

2、合理确定边界。综合生态功能极重要区域和生态极敏感区域、各类禁止开发区域确定红线范围，校验红线界线与山脉、河流等自然地貌单元边界的一致性。

3、协调矛盾冲突。坚持“三条控制线不交叉不重叠不冲突”，协调红线内部开发和保护矛盾，加强生态保护红线与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成果衔接。

4、加强精准落位。落实“在市级层面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总体要求，综合利用现状调查、大比例尺地形图、高分辨率影像图、规划管理数据等，细化校核红线边界，确保红线画得实、守得住。

（三）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总体情况

2019年8月省级下发基础数据后，兴化市严格按照部、省两级相关部门要求，坚持实事求是、应划尽划的原则组织开展了兴化市生态保护红线校核分析、踏勘举证、评估调整工作，经过全省统一调度的“八上八下”、数十轮校核举证形成划定阶段成果。2022年4月，按照《关于在全国开展“三区三线”划定工作的函》（自然资函〔2022〕47号）文件要求，再次校核调整形成最终三条控制线划定方案。

1、调整依据及规则

支撑依据文件：《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关于开展生态保护红线评估工作的函》（自然资办函〔2019〕1125号）、《关于做好自

然保护区范围及功能分区优化调整前期有关工作的函》(自然资函〔2020〕71号)、《江苏省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规则》《江苏省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规则修订版》等众多政策文件、规则要求。总体规则以实事求是、统筹协调、做好衔接为前提,涉及兴化情形的规则可归纳为:

①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工作底图;

②协调处理好自然公园交叉重叠、多头管理的问题;

③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已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的重要湖泊湿地湖泊水面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

④撤销的饮用水水源地按照批复情况予以调整;

⑤已划入生态保护红线的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和准保护区确有必要的可不纳入生态保护红线;

⑥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准保护区内与集中连片的永久基本农田、一般耕地、城镇与村庄、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等有冲突矛盾的可以举证调出。

2、调整情况

全市生态保护红线以省政府批复的9处名录、名录加总面积98.89平方千米;省级下发的基础数据8处名录、图形面积94.75平方千米、去重面积92.66平方千米为基础调整。兴化市以省级下发的数据去重面积为基础,以2020年9处名录为辅助,推进全市生态保护红线评估调整、校核工作。

①核减3处生态保护红线:核减批复名录面积2.30平方千米、下发去重后图形面积0.97平方千米。全部为饮用水源保护区:分

别为南官河、横泾河、兴姜河饮用水源保护区。

②新增 2 处生态保护红线：增加名录面积 2.84 平方千米、增加下发名录面积 2.84 平方千米、增加图形面积 2.84 平方千米。其中新增饮用水源保护区 1 处，增加名录与图形面积均为 0.04 平方千米，为兴化通榆河合陈水源地；新增重要湿地 1 处，增加名录与图形面积均为 2.80 平方千米，为陈堡草荡退圩还湖已实施成湖区域。

③衔接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及人为活动冲突调整生态保护红线 6 处：减少批复名录面积 24.08 平方千米、减少下发图形面积 21.27 平方千米、减少去重后图形面积 19.18 平方千米，涉及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 1 个自然保护地，蜈蚣湖、西北湖荡、大纵湖 3 个重要湿地，卤汀河、缸顾 2 个饮用水源保护区。

（四）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情况

按照《全国三区三线划定规则》，兴化市在评估调整的基础上形成了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成果，共划定生态保护红线 8 处，涉及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重要湿地 3 类，划定后生态保护红线总面积 75.35 平方千米，约占全市总面积的 3.15%，全部为水源涵养。划定成果于 2022 年 8 月上报至省政府，2022 年 9 月纳入江苏省“三区三线”划定方案报送国务院，经多部委联合审查后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批准启用，同步纳入于 2022 年 10 月由党中央批复的《全国国土空间规划纲要（2021-2035 年）》。

三、城镇开发边界划定

城镇开发边界是在国土空间规划中划定的，一定时期内因城

镇发展需要，可以集中进行城镇开发建设，完善城镇功能、提升空间品质的区域边界，涉及城市、建制镇以及各类开发区等。在确保优良生态环境和充足农业生产空间的前提下，根据城市空间结构最优、运行效率最高等原则，合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管控城镇建设用地总量，引导形成集约紧凑的城镇空间格局。

（一） 划定原则

坚持生态观，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的基础上，优先保护生态和农业空间，统筹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尊重历史观，顺应城镇发展需求，延续组团式空间格局，优化城镇布局形态，促进城镇有序、适度、紧凑发展。遵循区域观，依据城镇化发展水平和阶段特征，以主体功能定位为导向，统筹区域协调发展，兼顾近期和长远，因地制宜划定城镇开发边界。秉持发展观，科学预测城镇发展合理需求，提升城镇建设用地集约化程度，推动城镇发展由外延扩张向内涵提升转变。

（二） 划定思路

1、优先保护农业与生态空间。坚持“三线”统筹划定，以“两核三区六园”的农业生产格局和“一源十廊多点”的生态安全格局共同构成城镇发展的底图，优先保护农业与生态空间，城镇开发边界原则上在城镇建设适宜区内划定。

2、衔接自然地理格局，延续水乡垛城空间特色。城镇开发边界充分尊重城市自然地理格局，延续水乡垛城空间意向，避让重要河流湖泊、湿地等，体现兴化的城市空间特色。

3、优化完善城镇空间格局，优先保障重点功能板块。衔接“中心城市—副中心城市—重点镇—一般镇”的四级城镇体系，优化城镇布局形态、完善城镇功能结构、提升城镇人居环境品质。

4、严控落实节约集约用地要求。结合历年土地供应趋势，采用多方法合理预测需求。坚持“容量限定、总量框定、内涵发展、质量提高”，提高城镇建设用地集约化水平。

5、精细划定边界范围。对接规划管理实际需求，充分利用自然地理地物边界，结合现状调查、基础地理数据、管理数据等，精细划定城镇开发边界，作为规划审批和下位详细规划编制依据。

6、兜底已报批用地、成片开发方案等。

（三） 划定方案

严格控制城镇开发边界规模。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146.89 平方千米，占市域总面积的 6.13%，扩展系数为 1.3058，包括中心城区，戴南镇、安丰镇、周庄镇、陈堡镇、大垛镇、荻垛镇等建制镇镇区和工业片区。边界内可进行城镇集中开发建设，重点完善城镇功能。引导城镇建设用地向边界内集聚，土地投放向边界内集中，推动城镇紧凑集约发展。

城镇开发边界外空间主导用途为农业和生态，是开展农业生产、实施乡村振兴和加强生态保护的主要区域，可以开展村庄、交通、市政、民生、军事、旅游等设施建设，禁止成片的城镇规划建设。规划城镇开发边界外 2248.11 平方千米，占全域总面积的 93.87%。

保持城镇功能和结构完整。位于城镇内部或紧邻城镇边缘的

部分农业空间和生态空间进行“开天窗”，不计入城镇开发边界面积。现状按照农业生产、生态保护的要求进行管理，未来综合考虑城镇功能和结构的完整性，纳入城镇单元统一规划、统筹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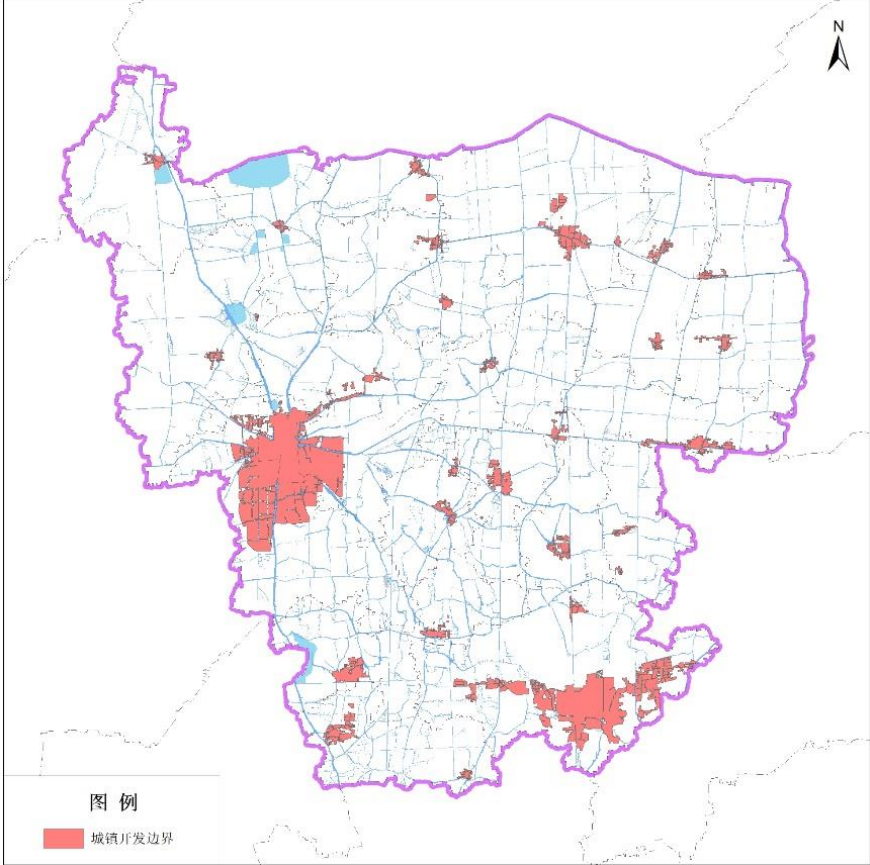


图4-3 兴化市城镇开发边界示意图

表4-3 兴化市各乡镇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情况表

单位：平方千米

行政区划名称	现状城镇建设用 地面积	划定情况							扩展系数	扩展规模
		城镇开发 边界面积	其中：					其中： 在自然资源部监管系统备 案，已依法批准且落实占 补平衡即将建设的		
			现状城镇建 设面积	现状村庄 建设用 地面积	其他建设用 地面积	非建设用 地面积				
兴化市	79.4275	146.8859	78.3183	30.1313	6.5271	31.9093	7.6166	1.3058	24.2927	
其中，中心城区	29.7329	64.6257	29.4422	12.6299	3.0894	19.4642	3.6229	1.5328	15.8413	
戴窑镇	3.6139	3.3533	3.0898	0.0813	0.0549	0.1273	0.1095	1.0049	0.0178	
合陈镇	1.1351	1.3135	1.1131	0.0041	0.1512	0.0451	0.0451	1.0000	0.0000	
永丰镇	0.7245	0.8101	0.7245	0.0023	0.0219	0.0614	0.0070	1.0751	0.0544	
大营镇	0.5961	0.7718	0.5934	0.1009	0.0450	0.0325	0.0319	1.0010	0.0006	
新垛镇	1.0851	1.3221	1.0050	0.0512	0.0309	0.2350	0.2190	1.0148	0.0160	
安丰镇	3.6478	5.9884	3.6398	1.0072	0.1429	1.1985	0.3006	1.2462	0.8979	
海南镇	0.7588	0.8071	0.7579	0.0251	0.0226	0.0015	0.0013	1.0002	0.0001	
中堡镇	0.5937	0.5969	0.5598	0.0000	0.0025	0.0346	0.0345	1.0001	0.0001	
大邹镇	1.3727	1.4937	1.3666	0.0806	0.0158	0.0306	0.0149	1.0114	0.0157	
沙沟镇	1.1664	1.2070	1.1453	0.0000	0.0327	0.0291	0.0138	1.0131	0.0153	
钓鱼镇	0.1985	1.1380	0.1985	0.7481	0.1616	0.0297	0.0297	1.0003	0.0001	

行政区划名称	现状城镇建设用 地面积	划定情况							
		城镇开发 边界面积	其中：					扩展系数	扩展规模
			现状城镇建 设面积	现状村庄 建设用 地面积	其他建设用 地面积	非建设用 地面积	其中： 在自然资源部监管系统备 案，已依法批准且落实占 补平衡即将建设的		
千垛镇	0.5222	0.9369	0.5147	0.1220	0.0738	0.2264	0.1045	1.2335	0.1219
昭阳街道	15.2473	16.4941	15.2474	0.7849	0.2788	0.1830	0.1021	1.0053	0.0809
临城街道	11.8978	33.9686	11.6070	8.5857	2.0688	11.7070	2.3792	1.7840	9.3278
兴东镇	0.4986	2.2144	0.4986	1.5683	0.0847	0.0629	0.0588	1.0083	0.0041
垛田街道	2.5878	14.4929	2.5878	3.5568	0.7729	7.5754	1.1429	3.4857	6.4325
竹泓镇	1.2546	1.9556	1.2135	0.5158	0.0769	0.1493	0.0768	1.0578	0.0726
林湖乡	0.0000	0.6938	0.0000	0.6762	0.0000	0.0175	0.0000	-	0.0175
沈伦镇	1.2883	1.4436	1.2867	0.0522	0.0061	0.0987	0.0595	1.0304	0.0392
大垛镇	2.0186	3.0505	2.0171	0.4834	0.0866	0.4635	0.2163	1.1225	0.2473
菽垛镇	1.4825	1.9744	1.4609	0.1729	0.0182	0.3224	0.0835	1.1611	0.2389
陶庄镇	0.6095	0.8237	0.6060	0.1829	0.0062	0.0287	0.0168	1.0195	0.0119
昌荣镇	1.0167	1.2947	1.0167	0.2128	0.0245	0.0407	0.0172	1.0231	0.0235
周庄镇	2.7802	3.9484	2.7644	0.4400	0.0990	0.6451	0.1362	1.1830	0.5089
陈堡镇	2.4940	3.5493	2.4940	0.3403	0.1061	0.6090	0.1868	1.1693	0.4222
戴南镇	20.8367	41.2432	20.8099	10.3364	2.1426	7.9543	2.2288	1.2748	5.7254

注：中心城区城镇开发边界包括临城街道、昭阳街道的全部城镇开发边界以及垛田街道的部分城镇开发边界。

第三节 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一、主体功能区

按照省和泰州主体功能区规划的要求，结合镇（街道）行政单元，将市域国土空间划分为城市化地区、农产品主产区、重点生态功能区，推动形成合理有序的主体功能分区。

城市化地区包括昭阳街道、垛田街道、临城街道，戴南镇、安丰镇、周庄镇、陈堡镇、大垛镇、荻垛镇，是辐射带动市域经济社会发展、提高城市综合竞争力的重点区域。

农产品主产区包括钓鱼镇、大邹镇、昌荣镇、沈伦镇、新垛镇、大营镇、兴东镇、合陈镇、海南镇、永丰镇、陶庄镇、戴窑镇、竹泓镇、林湖乡，以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种植为主，是保障粮食供给和粮食安全、支撑农业现代化发展的重要区域。

重点生态功能区包括沙沟镇、中堡镇、千垛镇，以水源涵养生态功能为主，加强湖荡湿地保护修复，逐步恢复里下河地区河湖生态系统。

二、规划分区思路

按照《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和《江苏省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指南（试行）》中明确的分区类型及含义，统筹全域各类用地，突出主导功能，逐级进行划分。

一级规划分区应充分衔接“三区三线”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和城镇开发边界。优先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和生态保护红线区；其次按照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划定城镇发展区；在生态保护红线外，将具有较为重要的生态功能的需要予以保留原

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区域划为生态控制区，兴化市不涉及集中连片的矿产能源发展区，则其他区域划定为乡村发展区。

二级规划分区在一级规划分区的基础上，根据主导功能进一步深化细化划定。其中：

1、生态保护红线区

按是否为自然保护地划分为自然保护地和自然保护地以外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自然保护地根据其功能分区划分为核心保护区和一般控制区。

2、城镇发展区

按照城镇开发边界划定成果，将其中的城镇集中建设区、城镇弹性发展区和特别用途区划入二级分区，并结合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将中心城区的城镇集中建设区进行城市功能规划分区，划分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 8 类二级分区。

3、乡村发展区

乡村发展区按照村庄建设区、林业发展区、一般农业区和其他用地区的顺序进行划定（兴化不涉及牧业发展区），其中：

（1）村庄建设区：包括城镇开发边界外的已批未建土地（履行农转用或土地征收、土地供应、土地登记等三种类型）、农民集中安置区、农村殡葬设施、乡村旅游用地、乡村一二三产融合用地、农产品加工与物流、乡村其他独立的交通市政水工用地等类型的用地。

(2) 林业发展区：充分结合三调林地、二调林地与承包经营权等数据，结合 2022 年各地在造林绿化空间工作中测算的林地保有量指标，统筹确定林业发展区范围。

(3) 一般农业区：包括一般耕地、坑塘、即可与工可恢复类其他林地、农村沟渠、田坎等。

(4) 其他用地区：乡村发展区内除村庄建设区、林业发展区和一般农业区以外的其他区域均纳入其他用地区。

三、 规划分区和管控

兴化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落实上位泰州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主体功能区定位的要求，根据全域国土空间的资源禀赋条件，落实国土空间保护与利用的管控意图，划定规划基本分区，构建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科学发展的空间格局；其规划基本分区包括：生态保护红线区、生态控制区、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 5 类一级分区。

1、 生态保护红线区

将批准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全部划入生态保护红线区，全市规划生态保护红线区面积 75.35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面积的 3.15%，主要包括江苏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陈堡草荡、大纵湖、蜈蚣湖、西北湖荡重要湿地、缸顾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卤汀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通榆河合陈水源地等生态保护红线区域。其中自然保护地 62.31 平方千米，即江苏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所在区域，全部为一般控制区；自然保护地以外的生态保护红线区域 62.31 平方千米。

生态保护红线区内按照《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生态保护红线划定指南》等相关文件要求，实行分类管控的管理方式，以严格保护、禁止开发进行管理，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严禁任何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原国土用途。区内原来的村庄、工矿等用途严格控制建设行为的扩张并根据实际发展需要逐步退出。

2、生态控制区

在生态保护红线外，将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区域划入生态控制区，主要包括：骨干河流、进行退圩还湖、生态修复的湖泊湖荡区域。

生态控制区采取“名录管理+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相结合的方式细化管理规定，以保护为主，并相应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生态控制区依法依规按照限制开发的要求进行管理，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前提下，依据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法定程序、管制规则的前提下，允许适度开发利用。

3、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是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形成的区域，是为了维护国家粮食安全，切实保护耕地，促进农业生产和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划定的需实行特殊保护和管理的区域。将“三区三线”划定的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划入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基本农田划定技术规程》《关于全面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的通知》《国土资源部关于全面实行永久

基本农田特殊保护的通知》等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农田保护区内除法律规定的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选址无法避让的外，其他任何建设都不得占用，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提高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为实施国家重大交通、能源、水利及军事用地，经批准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的，原则上分区不作调整。

4、城镇发展区

按照集约适度、绿色发展要求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全市划定城镇开发边界 146.89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面积的 6.13%，全部划入城镇发展区（城镇集中建设区）。其中，中心城区的城镇发展区 64.96 平方千米，外围乡镇的城镇发展区 81.93 平方千米。

城镇集中建设区内应编制详细规划，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同时，加强与水体保护线、绿地系统线、基础设施建设控制线、历史文化保护线、道路控制线（城市绿线、蓝线、紫线、黄线、红线）的协同管控，通过划定“五线”及制定管理办法实现对城镇核心要素的控制。

规划对城镇集中建设区进行城市功能规划分区，形成包括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等 8 类主导功能区。

5、乡村发展区

将全市除农田保护区外的一般乡村地区划入乡村发展区，其中包括村庄建设区、一般农业区、林业发展区和其他用地区四个二

类分区，乡村发展区内实行“详细规划+规划许可”和“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管理方式。

（1）村庄建设区

将规划期间需要重点发展的村庄和保留现状、不再扩大规模的村庄（含集镇），包括村庄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以及农村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用地划入村庄建设区。

村庄建设区主要引导重点发展村庄的布局和农村产业用地布局，区内应优先利用闲置地和荒废地，新增建设用地应符合规划确定的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规模和范围要求。

（2）一般农业区

将除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和村庄建设区外，以农业生产发展为主的区域划入一般农业区，主要包括：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以外的耕地；现有成片种植园用地、畜禽和水产养殖用地；规划期间通过国土整治增加的耕地和园地；服务农业生产和生态建设的农田防护林、农村道路、农田水利等农业配套设施，以及农田之间的零星土地。

一般农业区内土地以满足农业生产发展为原则，对现有非农建设用地应优先整理、复垦或调整为耕地，规划期内确实不能整理、复垦或调整为耕地的，可保留现状用途但不得扩大面积；区内禁止进行非农建设，不得破坏、污染和撂荒区内土地，区内采用全域村庄建设用地指标对一般农业区村庄建设活动进行规划控制。

（3）林业发展区

将以规模化林业生产为主的区域划入林业发展区，主要包括：经济性林业生产的林地，含人工林和次生林；直接为林业生产服务

的运输、营林看护、水源保护、水土保持等设施用地，以及用于小型林业相关产业用地；建设项目实施的造林地、通过国土整治增加的林地。

林业发展区内按照林业生产规范和发展规划进行管理，采用适当的封育和采伐措施，发展林下经济和生态旅游，兼顾生态功能和经济效益。

（4）其他用地区

将乡村发展区内未划入村庄建设区、一般农地区、林业发展区的其他区域划入其他用地区。

第四节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优化

一、农用地结构优化

1、耕地

以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耕地为基础，结合 2021 年新恢复的耕地，扣除已批未建等类型的耕地后，全市耕地面积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规划期间，属 2009 年前已批准且履行占补平衡的耕地在建设过程中可动态调整耕地保护目标。除此之外，需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进出平衡制度，确保耕地数量不减少、总量平衡。

2、园地

引导农业结构向有利于增加耕地的方向调整。规划期间，园地面积总体稳定。

3、林地

加强乔木林、竹林以及特灌林等森林资源的保护，逐步推进残次林地结构调整或耕地恢复。依据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数据中乔

木林、竹林、特灌林面积，结合造林绿化工作，规划期内林地面积总体稳定，林地保有量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

4、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落实乡村振兴战略以及国家保障畜禽养殖设施用地要求，加大种植、养殖设施农业建设用地以及农村基础设施、农村道路建设的保障力度。

二、建设用地结构优化

1、城乡建设用地

以“控制总量、优化增量、盘活存量、用好流量、提高质量”为原则，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内部结构，以节约集约用地为重点，加大存量建设用地挖潜力度，适度增加城镇用地规模。统筹保障各类民生工程及乡村振兴发展用地需求，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推进乡村建设用地优化，村庄用地持续减少。

人均城镇用地在 122.22 平方米的基础上降低至 118 平方米，进一步补齐民生设施短板，提高住宅用地、公共设施用地等比例，满足居民休闲游憩需求。

2、交通水利及其他建设用地

加快铁路、航空、港口、公路和综合交通枢纽建设，推进防洪除涝工程，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规划期间，按照适度超前基础设施建设原则，加大重大交通水利项目保障力度，规划期间交通水利建设用地面积持续增加。统筹殡葬设施、风景旅游等特殊用地和采矿用地布局，其他建设用地面积适当减少。

三、 其他类型土地结构优化

陆地水域包括河流、湖泊、坑塘水面（含即可恢复、工程恢复的养殖水面）、沟渠等用地，共 702.99 平方千米。规划期间严格保护河流和湖泊水面，河流、湖泊等水域面积总体保持稳定，河湖面积稳定在 386.70 平方千米；另以坑塘水面、沟渠为主的其他水域面积小幅度缩减，坑塘水面按照国家耕地恢复的要求统筹推进，沟渠结合高标准农田建设统筹布局与安排。

表4-4 国土空间功能结构调整表

用地用海类型		规划基期年	规划目标年
		面积（平方千米）	面积（平方千米）
耕地		1247.69	不低于上级下达任务
园地		10.71	保持稳定
林地		43.66	保持稳定
城乡建设用地	城镇	79.43	≤ 102.51
	村庄	196.96	≤ 161.49
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55.71	持续增长
其他建设用地		10.18	保持稳定
陆地水域		702.99	386.70

第五章 资源要素保护与利用

第一节 水资源利用和湿地保护

一、 水域资源保护与利用

(一) 水资源承载能力分析研判

兴化市域属水网圩区，河港稠密，有一定的调蓄能力，本地水资源丰富。水资源由地表水资源(不含过境水)、地下水资源组成。

表5-1 兴化市不同来水频率的本地水资源总量表

单位：万立方米

频率	地表水	地下水	水资源总量
平水年 50%	64341.0	22596.5	84677.8
中等干旱年 75%	50947.7	17819.6	66985.4
特殊干旱年 95%	37096.0	12421.4	48275.2
多年平均	61124.4	21466.7	80444.0

为缓解年内水资源分配不均，兴化通过江都和高港水利枢纽及时自引及抽引长江水以补充，缓解用水紧缺的矛盾，保障了水资源有效供给，外引水量具体如下表所示。

表5-2 兴化市不同频率来水外引水量表

单位：万立方米

年型	年水年 P=50%	中等干旱年 P=75%	特殊干旱年 P=95%
总引水量	115000	132000	160000

兴化市水资源可利用总量，包括本地地表水资源可利用量、浅层地下水资源可开采量及过境水量(长江引水量)，具体如下表所示，兴化多年平均可利用水资源总量为 145741.5 万立方米。

表5-3 兴化市不同来水频率的水资源可利用总量表

单位：万立方米

频率	地表水资源可利用量	地下水资源可开采量	过境水量	水资源可利用总量
50%	45683.2	488.0	115000	161131.2
75%	38589.4	488.0	132000	171077.4
95%	26754.3	488.0	160000	187242.3
多年平均	41553.5	488.0	103700	145741.5

(二) 水域空间保护与管控

1、自然水系

以骨干河道和省管湖泊为重点，通过划定河湖保护线，实施强制开发利用管控，保护并修复兴化市里下河特色水系格局。

根据《江苏省湖泊保护名录》，兴化市有 20 个省管湖泊，包括得胜湖、菜花荡、蜈蚣湖、蜈蚣湖南荡、平旺湖、乌巾荡、陈堡草荡、耿家荡、洋汊荡、东潭、林湖、癞子荡、沙沟南荡、郭正湖、花粉荡、官庄荡、兴盛荡、王庄荡、广洋湖、大纵湖。除得胜湖和乌巾荡的控制线为湖荡水域线向外延展 20 米外，其他湖泊湖荡控制线为湖荡水域线向外延展 50 米。

根据《江苏省骨干河道名录》，兴化市有 32 条骨干河道，包括下官河、沙黄河、上官河、西塘港、盐靖河、冈沟河、雌港、雄港、车路河、兴盐界河、北澄子河、卤汀河、茅山河等 13 条区域性骨干河道，懂河、梓辛河、幸福河、渭水河（含买水河）、蚌蜒河（含蚌蜒北河）、横径河、临兴河、东平河、斜丰港、龙耳河、俞西河、串场河等 12 条重要跨县河道以及李中河、中引河、鲤鱼河、白涂河、海沟河、兴姜河、泰东河等 7 条重要县域河道。除泰东河和卤汀河的控制线为两侧背水坡堤脚线外 20 米外，其他河道控制线为

两侧背水坡堤脚线外 10 米。

2、重要保护空间

饮用水水源地。兴化市域范围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主要包括卤汀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兴化市通榆河合陈水源地、缸顾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源地一级保护区：水域为取水口上游 1000 米至下游 500 米，及其两岸背水坡之间的水域范围；陆域为一级保护区水域与相对应的两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 米之间的陆域范围。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以外上溯 2000 米、下延 500 米范围内的水域范围；以及二级保护区水域与相对应的两岸背水坡堤脚外 100 米之间的陆域范围。

清水通道。兴化市域范围内清水通道主要包括卤汀河、上官河、下官河、车路河以及通榆河，除车路河外清水通道维护区为河流本体及两岸各 200 米范围，车路河清水通道维护区为车路河及两岸各 100 米范围。

（三）深化水资源和水域有偿使用

严格落实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严格执行水资源费征收、减征标准，加强标准化、信息化建设，不断加大取用水监管和水资源费征缴力度，持续提升取用水监管水平和服务意识。在符合相关管控要求的前提下，鼓励依托特色湖荡水域空间开展水产品养殖、种植以及水上旅游服务等生产经营活动，增加水生态产品供给，促进水生态优势向发展优势转化。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的生态补偿制度，实现水尽其用，水域空间开发利用与休养生息相协调。

（四）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控制用水总量，限制高耗水产业发展规模，建立重点监控用水单位名录，实行计划用水管理。开发利用水资源，应当符合主体功能区的要求，按照流域和区域统一制定规划，充分发挥水资源的多种功能和综合效益。严格执行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制度，对未依法完成水资源论证工作的建设项目，审批机关不予批准，建设单位不得擅自开工建设和投产使用，对违反规定的，一律责令停止。

为加强企业用水管理，建立必要的机构与用水管理制度，以便于考核及进行必要的奖惩。推广分类计量用水，企业的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要分类计量，针对企业控制点要实行在线监测，杜绝“跑冒滴漏”等浪费水的现象。通过工程技术和管理制度两方面工作，推进农业节水工作的开展。推广节水灌溉工程技术，包括渠系输水节水措施、田间灌水节水等措施。

按照水功能区对水质的要求和水体的自然净化能力，核定该水域的纳污能力，提出该水域的限制排污总量意见。加强水文、水资源监测站网的规划、建设和管理，开展水功能区监测，定期发布水资源公报。发现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超过控制指标的，或者水功能区的水质未达到水域使用功能对水质的要求的，应当及时采取治理措施。

二、 湿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一） 完善湿地保护体系

建立由国家重要湿地、省级重要湿地、市级重要湿地与一般湿地构成的保护等级体系。

根据《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和省政府公布的省级重要湿地名

录，积极对兴化市内省级重要湿地，做好认定后的保护管理工作。对于每一处国家重要湿地和省级重要湿地，应明确管理要求，落实责任单位，设置重要湿地保护界标。

《泰州市湿地保护条例》尚未出台，兴化市有关部门应配合泰州市进行市级重要湿地的认定工作。根据《江苏省湿地保护条例》中关于市级重要湿地、一般湿地的认定标准，加快认定工作步伐，制定市级重要湿地和一般湿地名录，实行湿地分级管理、名录化管理，将兴化市湿地保护工作落到实处。

（二）规范湿地用途管理

严格限制湿地转化为其他用地类型。建设项目选址、选线应当避让湿地，无法避让的应当尽量减少占用，并采取必要措施减轻对湿地生态功能的不利影响。除国家重大项目、防灾减灾项目、重要水利及保护设施项目、湿地保护项目外，禁止占用国家重要湿地。经批准确需征收、占用湿地并转为其他用途的，用地单位应当按照“先补后占、占补平衡”的原则，应及时恢复或重建与所占面积、质量相当的湿地依法办理相关手续。特色湖荡湿地规模不减少、质量不降低。

全域重要湿地、自然湿地及保护小区按照保护优先、统筹规划、科学恢复、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原则，实行综合协调、部门管理和属地实施相结合的办法，明确要求各属地乡镇（街道）通过加强组织领导、重视宣传培训、加强队伍建设、落实巡查管护等手段，高质量推进湿地保护与修复工作。

（三）推动湿地生态利用

规划中远期在荻垛镇、戴窑镇两个种植业集中区域选取 2 个示范点开展生态种植。通过实施农业双减、秸秆全量还田、施有机肥等生态技术手段，减少化肥的使用。同时通过“田-渠-沟-滩-河”农田生态系统的构建，改善农田生态环境，吸引鸟类到此觅食、栖息，减少农药的使用，进而减少农耕成本的投入，提高亩产经济价值，从而实现高效种植。而“田-渠-沟-滩-河”农田生态系统的构建可以有效地净化农田退水，减少污染物的排放，同时还可以有效改善农田生态系统单一的现状，提高农田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从而实现绿色生产。

在洋汉荡开展生态养殖示范工程，建设 2 处生态养殖示范塘。通过对退圩后的鱼塘进行生态化改造，主要对现有鱼塘塘埂采取不同方向的破除措施，以增加水流弯曲程度，延长水体流过的路径，促进养殖尾水中的污染物尤其是悬浮物、泥沙等在此沉积；保留的塘埂形成交错的浅滩，浅滩上按适当配比，恢复适宜的水生植被，如芦苇、香蒲等乡土物种；水面上恢复睡莲等浮水植物，进一步净化养殖排水水质，最终使得养殖尾水能够达标排放。

第二节 耕地资源保护利用

一、耕地保护要求

（一）耕地保护目标

按照实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的要求，以耕地保护为核心，坚持耕地占补平衡数量和质量并重，确保上级下达的实有耕地保护目标不减少，到 2035 年，全市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 184.4875 万亩。

（二）严格控制耕地非农化

强化对非农建设占用耕地的控制和引导。建设项目选址必须贯彻不占或少占耕地的原则，确需占用耕地的，应尽量占用等级较低的耕地。

合理进行农业结构调整。以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为目标，合理引导种植业内部结构调整，有效控制农业结构调整占用耕地，鼓励农民种植粮食、保护耕地资源。

（三）实施耕地种植用途管制

依法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就是要坚持耕地利用优先序，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永久基本农田以外的耕地在不破坏耕地耕作层且不造成耕地地类改变的前提下，可适度种植其他农作物。

（四）加大补充耕地力度

坚持“占补平衡”，各类非农建设确需占用耕地的，必须补充数量相等、质量相当的耕地。加强对补充耕地质量等级的评定和查核，补充耕地质量低于被占用耕地质量的，逐步实现按照耕地产能折算增加补充耕地面积。

二、有序恢复耕地

（一）开展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

提取 2020 年度国土变更调查数据即可恢复图斑、工程恢复图斑，制作调查评价工作底图。综合考虑限制性条件、恢复难易条件，根据分级评价标准，对调查图斑进行恢复潜力评价，形成不适宜恢

复、容易恢复、较难恢复、难以恢复四类潜力地块图斑数据成果。为后续科学合理有序推进耕地恢复工作、严格落实耕地保护任务奠定基础。

（二）合理安排土地复垦

结合耕地恢复潜力调查评价结果，按照统筹规划、突出重点、用途适宜、经济可行的要求，立足优先农业利用、鼓励多用途使用和改善生态环境，合理安排复垦土地的利用方向、规模和时序。

（三）全面推进土地整理

积极稳妥地开展田、水、路、林、村的综合整治，切实加大农业综合开发中的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提高耕地质量。稳步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按照依法依规、尊重民意、因地制宜、循序渐进的原则，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组织进行农村建设用地整理，加大农村废弃土地和闲置宅基地整理力度，开展迁村并点、退宅还田。

三、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

从严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永久基本农田一经划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者擅自改变用途。除法律规定的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国家重点建设项目选址无法避让的外，其他任何建设都不得占用，坚决防止永久基本农田“非农化”。

加大永久基本农田建设力度。各地要加大财政投入力度，整合涉农资金，吸引社会投资，在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和整备区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

建立完善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激励机制。各地要加强调查研究和实践探索，完善耕地保护特别是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政策措施。

第三节 林地资源保护利用

一、 林地保有量现状

兴化市域林地面积较少，总面积约为 43.66 平方千米，占市域总面积的 1.82%，以其他林地和乔木林地为主。整体分布较为分散，在市域西北部分布相对集中，有面积较大的林地斑块。其他林地面积为 36.00 平方千米，占兴化市国土 1.50%；乔木林地面积为 7.56 平方千米，占市域国土 0.32%，灌木林地和竹林地面积均不足 0.10 平方千米。

表5-4 兴化市林地资源统计表

序号	地类	面积（平方千米）	占市域国土比例（%）
1	灌木林地	0.08	0.0032
2	其他林地	36.00	1.5030
3	乔木林地	7.56	0.3156
4	竹林地	0.03	0.0013
合计		43.66	1.82

2018 年兴化市林地面积为 11.64 平方千米，2009 年至 2018 年十年间林地减少了 0.65 平方千米，部分林地通过耕地占补平衡工程补充为耕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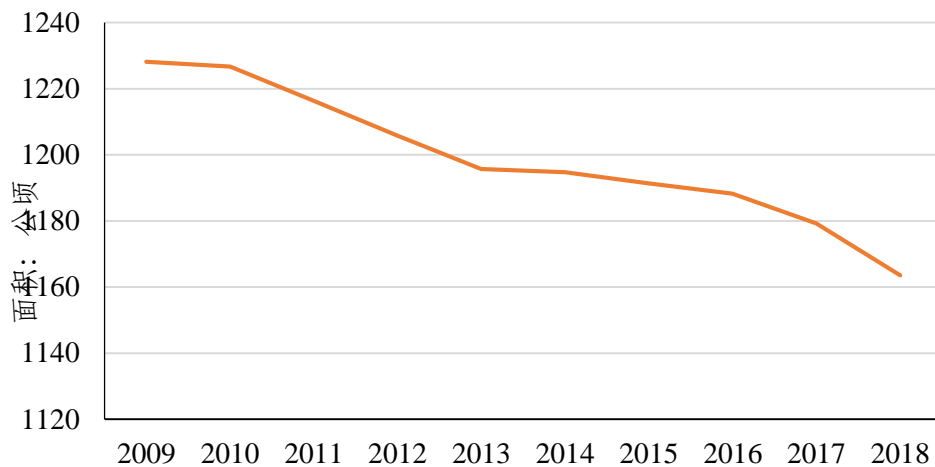


图5-1 兴化市 2009 年-2018 年林地资源变化图

二、 林地保护要求

1、 调整林地空间格局

林地空间布局调整，注重生物多样性，以干路（盐靖高速、G344、S351 等）和干河（车路河、卤汀河等）两侧为重点区域，打造生态廊道，建设一条景观路、生态路，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兴化市林地资源中乔木林地占比不足，在林地布局调整规划中，应当优先增加乔木林地，提升林地质量。

2、 提升林地资源质量

鼓励生态保护红线内商品林向公益林转变；推进森林定向抚育特别是中幼林抚育，实施低效林定向改造；改造低质低效林，对单一纯林、残次林进行改造优化，全面提高森林质量和综合效益；推进森林树种珍贵化、彩色化和效益化。

3、 落实林地用途管制措施

严管林地占用，严格控制林地转为其他用途，除国防建设、国家重大工程项目建设特殊需要外，禁止占用保护重点区域的林地。

在不破坏地表植被、不影响生物多样性保护前提下，可在林地适度发展生态旅游、休闲康养、特色种植养殖等产业。

三、造林绿化的规划措施

1、统筹造林绿化，推动国土绿化行动

根据兴化市 2020 年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按城镇、村庄不打开统计，组织开展造林绿化空间适宜性评估。根据图斑的位置对降雨量、海拔、坡度和土层厚度等因子进行核实，从而判断造林的适宜性，科学落实造林绿化图斑位置及面积。确定规划造林绿化空间约 1.26 平方千米，将规划造林绿化空间落实到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

2、沿河沿路植树造林，建设森林生态廊道

通过新造和更新改造，增加廊道绿化的宽度，加强水源涵养，营造以水源涵养、水土保持为主要功能的防护林，建成绿色长廊。提升绿化的档次和品位，积极采用高生态价值、经济价值和观赏价值的乡土树种如丝棉木、榔榆、乌桕、苦楝，提高乡土珍贵树种比例。在廊道的重要节点，增加廊道绿化宽度，提高绿化标准。

3、增加主城区绿化面积，提升城市美化水平

兴化城区林地资源中临城街道面积为 5.73 平方千米，为全市林地资源最大的乡镇，昭阳街道和垛田街道，林地面积分别为 1.40 平方千米和 1.12 平方千米。因地制宜利用城市空间开展增绿、建绿工程，注重道路交通沿线、景区、集镇、村落、单位、居住小区绿化，组织开展义务植树，增加城市绿地面积，提高建成区绿地率、绿视率、绿化覆盖率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第四节 自然保护地体系

一、 自然保护地优化整合结果

以保持生态系统完整性为原则，在整合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基础上，将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系统脆弱、自然生态保护空缺的区域规划为重要的自然生态空间，纳入自然保护地体系，逐步建成以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分类系统。

明确高保护价值区域，界定自然保护区范围和边界；明确自然保护区的长远目标、阶段性管理目标，以及基础设施建设、社区发展等目标和指标；明确自然保护区重点保护区域，依据主要保护对象分布和景观格局，进行功能区划和建设布局；明确自然保护区管理体系，保护层次、内设机构、管护区划和管护队伍；明确各项保护管理基础设施、装备等规划，确定建设重点。

全市整合优化后共形成 1 处自然保护地，为湿地公园，面积 13.04 平方千米，约占全市总面积的 0.54%。

二、 自然保护地的分类体系

按照自然生态系统原真性、整体性、系统性及其内在规律，自然保护地按生态价值和保护强度高低，依次分为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三大类型。国家公园是以保护具有国家代表性的自然生态系统为主要目的的区域，自然保护区是保护典型的自然生态系统、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的天然集中分布区、有特殊意义的自然遗迹的区域，自然公园是保护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和自然景观，具有生态、观赏、文化和科学价值，可持续利用的区域。

自然公园包括森林公园、地质公园、海洋公园、湿地公园等各类公园，保护着重要的自然生态系统、自然遗迹、自然景观，具有生态、观赏、文化、科学等价值。江苏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属于自然公园。

三、 建立规划高效的管理体制

1、 统一管理自然保护地

落实国家发展规划提出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要求，依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自然保护地规划，明确自然保护地发展目标、规模和划定区域，将生态功能重要、生态系统脆弱、自然生态保护空缺的区域规划作为重要的自然生态空间，纳入自然保护地体系。建立统一调查监测体系，建设智慧自然保护地，制定以生态资产和生态服务价值为核心的考核评估指标体系和办法。

2、 实行自然保护地差别化管控

根据各类自然保护地功能定位，既严格保护又便于基层操作，合理分区，实行差别化管控。国家公园和自然保护区实行分区管控，原则上核心保护区内禁止人为活动，一般控制区内限制人为活动。自然公园原则上按一般控制区管理，限制人为活动。

第五节 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一、 矿产资源现状

兴化市已探明矿产矿种主要为 3 种，分别是石油、地热、矿泉水。矿产资源主要以石油为主，矿产资源整体呈现南多北少的趋势。兴化市境内初步探明的石油储量已超过 1200 万吨，其中陈堡镇的石油储量 1000 万吨，是江苏省最大的陆上整装油田(2015 年)。

现有石油采矿区 7 处，均为在采状态，2 处完全在兴化范围内，5 处部分位于兴化范围，区域内有效石油矿区面积为 144.75 平方千米，主要分布在陈堡镇、周庄镇、临城街道等。现有 1 口地热钻井，有效矿区面积为 0.16 平方千米，分布在昭阳街道。矿泉水钻井 1 口，有效矿区面积为 0.152 平方千米，分布在临城街道。

二、矿产资源区域划定

根据兴化市已有的地质矿产资料和成矿地质条件，在成矿条件有利、找矿前景良好的成矿区划定勘查规划区块。兴化共新增 3 处要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区块，分别为江苏兴化苏热 1 井干热岩资源勘查测温孔、江苏兴化苏热 1 井干热岩资源勘察验证孔和泰州市兴化市兴东镇西南地区地热勘查。

依据兴化市矿产资源赋存条件、自然地理条件、开采技术条件、地质工作程度、经济技术条件及基础设施布局等，划定了 3 个开采规划区块，分别为江苏兴化苏热 1 井干热岩资源勘查测温孔、江苏兴化苏热 1 井干热岩资源勘察验证孔和泰州市兴化市兴东镇西南地区地热井。

三、矿产资源保护利用

1、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

全面推进绿色矿山建设，进一步提升绿色矿山建设质量水平，建设对象覆盖所有在采矿种，强化矿地融合发展，推动矿业转型升级，促进矿山生态文明建设。

2、加强矿产资源开采监管

加强在采矿区的事中监管，将矿山环境恢复和综合治理的责

任与落实情况作为矿区企业信息社会公示的重要内容和抽检的重要方面，强化对采矿权人主体责任的社会监督和执法监管，做到边开采边治理，矿山生产符合科学开采、环保优先的要求。

3、建立矿区治理恢复基金

按照“谁开发，谁保护，谁破坏，谁治理”的原则，设立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强化和规范矿山环境治理恢复基金的缴存、提取、使用监管。由矿山企业自主合理使用，切实承担矿区环境保护、治理、恢复和监测主体责任，履行相关义务。

第六章 城乡融合发展

第一节 城镇体系规划

一、 城镇发展现状与发展潜力分析

(一) 发展基础

1、 经济发展基础

各乡镇国内生产总值总量、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基本呈现“南高北低”的态势。从总量上看，戴南镇生产总量占比最高，全镇生产总量占全市的 52.7%，经济贡献率高，成为全市经济发展的主要强镇。戴南镇的经济水平远高于主城区的经济总量，说明该城镇具备强劲的经济发展潜力。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位居前列的有戴南镇、安丰镇、陈堡镇、周庄镇。其中，大营镇、大邹镇、林湖乡和竹泓镇国内生产总值总量和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均较低，人均国内生产总值最高的城镇与最低城镇相差 20 万，城镇间国内生产总值发展及人均收入差距极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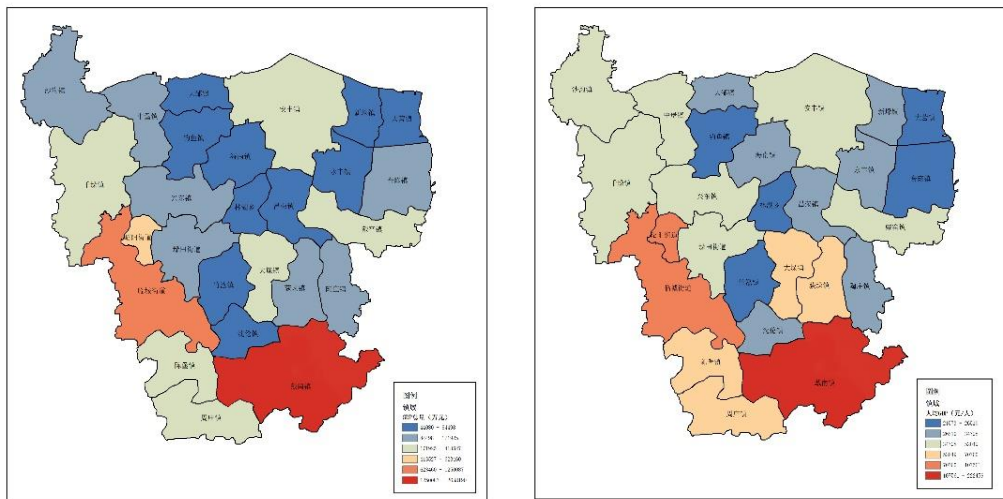


图6-1 兴化市城镇国内生产总值总量及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分析

2、人口社会基础

人口总量较多的有昭阳街道、临城街道、垛田街道、戴南镇、安丰镇。城镇人口较高的除中心城区三个街道外，还有戴南镇、安丰镇、兴东镇，经济发展较好的城镇人口增长率较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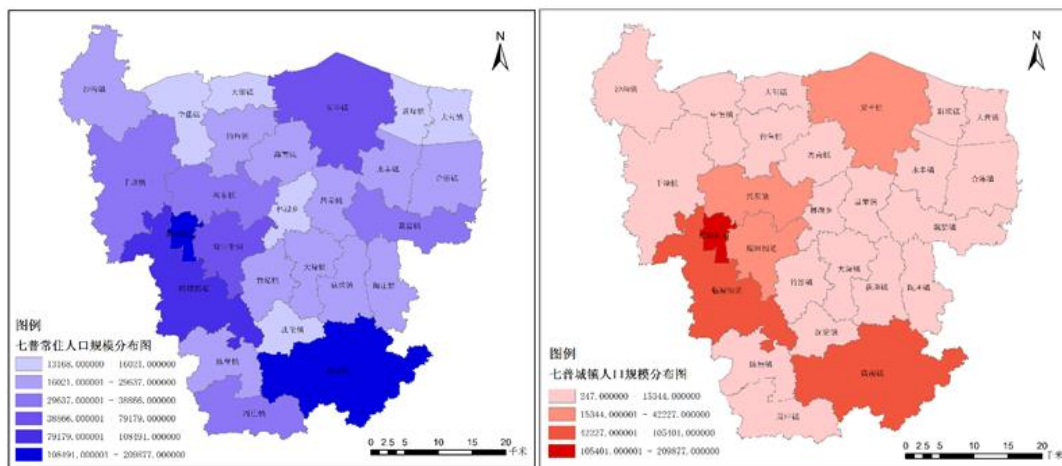


图6-2 兴化市各城镇七普常住人口和城镇人口分析

3、城镇建设基础

兴化市城镇规模较小，中心城区、戴南镇城镇规模最大、安丰镇、戴窑镇、周庄镇、陈堡镇、大垛镇次之，其他城镇规模小，发展水平低。交通便利度上，中心城区、戴南镇、安丰镇交通优势明显，周庄镇、大垛镇、戴窑镇、陈堡镇、千垛镇、兴东镇次之，整体呈现依托南北交通廊道优势发展的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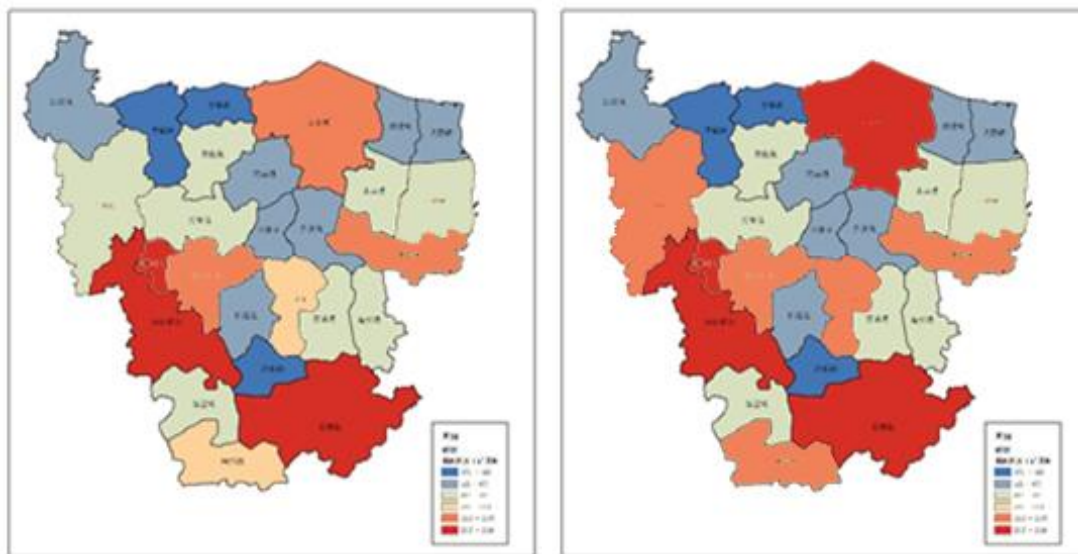


图6-3 城镇规模和交通便利度分析

(二) 城镇发展潜力分析

综合经济和产业基础、人口动力、城镇建设和文化资源等要素分析，结合研判城镇发展潜力。其中发展潜力较大的乡镇包括戴南镇、安丰镇、周庄镇、陈堡镇、大垛镇、荻垛镇、戴窑镇、沙沟镇、千垛镇、竹泓镇；发展潜力适中乡镇的城镇包括兴东镇、钓鱼镇、海南镇、中堡镇、合陈镇；发展潜力较弱的乡镇包括大邹镇、沈伦镇、永丰镇、昌荣镇、陶庄镇、大营镇、新垛镇、林湖乡。

表6-1 城镇发展潜力较大的乡镇

乡镇名称	城镇发展概况
戴南镇	市域工业强镇，在全市工业发展中领先地位，但作为全市副中心的公共服务水平相对偏低，应进一步加强公共服务的投入。
安丰镇	综合发展型的城镇，形成了以西瓜基地和河蟹养殖为主的农业特色，工业特色主要是发展新材料和科技产业园。城镇发展基础最强，交通便利，公共服务设施和环境质量较好，为城镇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发展基础。
周庄镇	发展基础较好，作为综合型的发展城镇，已经具备了相当的发展基础，城镇人口吸引力较强。地均产值效益高，第三产业占比大，经济发展水平较高。交通优势突出，与对外交通干线紧密相连，构成了全镇四通八达的水路交通网。
陈堡镇	地理位置优越，人口集聚能力较强，经济发展条件较好，作为工贸型发展城镇，产业特色不突出，近年来二三产业生产总值有所下降。

大垛镇	“产城人文”四个方面的发展水平较均衡，产业发展问题主要为产业特色不突出，工农业发展没有竞争力较强和影响力的产业，产业发展类型“多而小且分散”。
荻垛镇	城镇农业生产初具规模，已形成了日本山华农业科技发展公司的有机水稻出产禾苗基地、法国大管蒲公英高效农业产业化基地；工业积极承接戴南镇不锈钢产业辐射，不锈钢制品、钢制品等支柱产业优势显著。
戴窑镇	地处兴化、东台、大丰三市（区）交界处，水陆交通十分便利，历史底蕴深厚，素有“兴化东大门”之称。戴窑的物产资源非常丰富，稻米加工闻名遐迩，拥有全国最大的粮食加工交易市场。
沙沟镇	中国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资源优势较为突出，拥有优美的自然生态环境，具有发展现代农业和旅游业的良好基础，但城镇生产总值在全市排名中靠后，经济发展在处于中低发展水平。
千垛镇	文化旅游资源优势突出，拥有千垛菜花、李中水上森林两大核心旅游景区，具有发展旅游业和现代农业的良好基础。
竹泓镇	文化资源优势较为突出，木船制作工艺被列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名录，文物古迹众多；全镇工业形成了造船（玻璃钢快艇、手工小木船）、塑料编织、不锈钢拉丝、食品建材、铸钢、服装、化工、粮食加工为主产品的企业群体，工业基础较好。

表6-2 城镇发展潜力适中的乡镇

乡镇名称	城镇发展概况
兴东镇	紧邻城区东北侧的城镇，区位优势明显，接受城区的辐射较强，农业产业化发展水平不断提升，“脱水蔬菜”产业初具规模。
钓鱼镇	形成了以河蟹养殖、水稻种植、水产养殖、高效蔬菜种植为主体的农业生产体系。
海南镇	农业发展基础好，已获得“国家级稻渔共作示范基地”“江苏省无公害水产品生产基地”“优质稻米生产基地”“茧丝绸产业化特色乡镇”称号，农业品牌影响力较大。
中堡镇	生态资源优势突出，以发展农业和渔业为主，但农业发展特色化不突出，农业的生产方式还是传统农业，城镇人口规模小
合陈镇	以发展水产品养殖、粮棉种植为主，城镇建设面积较大，城镇整体公共服务水平、社会保障和环境质量较好。

表6-3 城镇发展潜力较弱的乡镇

乡镇名称	城镇发展概况
永丰镇	农业主要以发展河蟹养殖、粮棉种植为主。
沈伦镇	农业主要以传统水稻种植、水产养殖为主，产业发展与周边城镇同质化，产品竞争力弱。
大邹镇	农业主要以粮棉生产，水产养殖、畜禽产业、酱醋、蚕渔药等为主。
陶庄镇	农业主要以粮棉生产，水产养殖、畜禽产业为主，被称为“牛羊肉之乡”。
大营镇	农业主要以粮棉生产，水产养殖、畜禽产业为主。
昌荣镇	农业主要以粮棉生产，水产养殖、畜禽产业为主，历史上为商贸重镇，镇内有红色旅游景区资源。
新垛镇	农业主要以粮棉生产，水产养殖、畜禽产业为主，镇内有施耐庵陵园。
林湖乡	农业主要以粮棉生产，水产养殖、畜禽产业为主，镇内有影山头遗址。

二、 城镇化目标

到 2035 年，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公平交换、合理配置的体制机制基本形成，城镇化质量大幅提升，城乡生活品质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有效提高，城乡品质生活落差进一步缩小，城乡发展协调性全面增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5%。

高效集约、布局合理的城乡空间基本形成。发挥中心城区和重点镇辐射带动作用，加快产业向“两区三园”的集聚发展，改变“小散弱”的低质量发展状态，统筹建设用地增量、存量、流量利用，优化国土空间利用结构，提高土地集约利用水平。功能定位明确、分工布局合理、高效集约紧凑的城乡空间格局愈发清晰，城乡空间的开发与保护更加协调。

城乡均等、品质提升的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形成。覆盖城乡、功能完善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实现以义务教育为核心、涵盖学前教育和高中阶段教育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全覆盖，打造健康江苏“兴化样本”，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大幅提升，建立健全多层次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

创新融合、特色鲜明的产业体系基本建立。城乡产业融合发展的生产力格局基本形成，产业创新力、竞争力和全要素生产率全面提升，“3+3”产业体系基本建立，主导产业向高附加值终端产品领域拓展，资本、技术和人才等要素加快向农业农村流动，城乡居民收入差距不断缩小。

合理配置、自由流动的体制机制取得突破。坚持生态优先的核心理念与基本原则，围绕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高水平治理合

理配置城乡要素。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制度性通道打通，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的体制机制逐步完善，资源要素活化、经营体系优化、基层基础夯实等关键问题实现突破，农村资源资本化改革迈出实质性步伐，农业农村各项改革取得新成效。

三、 城镇体系

（一） 城镇等级结构

落实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城镇等级结构，结合兴化市板块化发展思路，以兴化中心城区为中心城市，戴南为副中心城市，安丰、周庄—陈堡、大垛—荻垛为重点镇，其他乡镇为一般镇，其中，戴窑、沙沟、竹泓、千垛为特色镇。

表6-4 城镇等级结构表

城镇等级体系		城镇名称
中心城市		中心城区
副中心城市		戴南
重点镇		安丰、周庄—陈堡、大垛—荻垛
一般镇	特色镇	竹泓、千垛、沙沟、戴窑
	其他一般镇	钓鱼、大邹、昌荣、沈伦、新垛、兴东、大营、中堡、合陈、海南、永丰、陶庄、林湖

（二） 城镇规模结构

依据城镇现有人口、发展潜力等要素，分配城镇人口规模，规划形成“中等城市—10-20 万小城镇—5-10 万小城镇—3-5 万小城镇—3 万以下小城镇”的城镇规模等级体系。其中，中等城市为兴化中心城区；10-20 万小城镇为戴南；5-10 万小城镇为安丰；3-5 万小城镇为大垛-荻垛、周庄-陈堡、戴窑、沙沟；3 万以下小城镇为其他乡镇。

表6-5 城镇规模结构表

规模等级	城镇名称
中等城市（50-100万）	中心城区
小城镇（10-20万）	戴南
小城镇（5-10万）	安丰
小城市（3-5万）	大垛、荻垛、周庄、陈堡、戴窑、沙沟
小城镇（3万以下）	竹泓、千垛、钓鱼、大邹、昌荣、沈伦、新垛、兴东、大营、中堡、合陈、海南、永丰、陶庄、林湖

（三）城镇职能结构

规划形成综合服务型、先进制造型、旅游服务型、农村服务型市域城镇职能体系，其中综合服务型为兴化中心城区；先进制造型为戴南、安丰、周庄—陈堡、大垛—荻垛、竹泓、戴窑等镇；农村服务型为钓鱼、大邹、昌荣、沈伦、新垛、兴东、大营、中堡、合陈、海南、永丰、陶庄、林湖等乡镇；旅游服务型为沙沟、千垛镇。

表6-6 城镇职能结构表

城镇职能	城镇名称
综合服务型	中心城区、
先进制造型	戴南、安丰、周庄—陈堡、大垛—荻垛、戴窑、竹泓
农村服务型	钓鱼、大邹、昌荣、沈伦、新垛、兴东、大营、中堡、合陈、海南、永丰、陶庄、林湖
旅游服务型	沙沟、千垛

（四）城镇发展定位

兴化中心城区：提升市级综合服务中心职能，强化首位担当，引领全市高质量发展。

戴南镇：全国不锈钢产业转型升级示范区、兴化市域副中心、具有水乡特色的宜居小城市，推动产业绿色化、高端化发展，完善城镇配套服务功能，发挥对周边乡镇的辐射带动能力。

安丰镇：兴化市域增长极，河蟹和农旅产业基地，里下河生态

水美小城。

周庄-陈堡镇：先进制造业特色小镇，推动精密铸造、电子信息产业发展。

大垛-荻垛镇：新型制造业特色小镇，推动新材料、装备制造等产业发展。

沙沟镇：国家历史文化名镇，打造渔文化风情特色小镇，兴化市域西北部引领里下河水乡生态发展的特色镇。

千垛镇：江苏知名生态旅游特色小镇、里下河生态美丽宜居城镇，依托千垛景区发展乡村旅游，完善各类服务设施。

戴窑镇：历史文化与稻米产业特色小镇、里下河生态美丽宜居城镇，推动粮食加工等产业发展。

竹泓镇：木船制造产业特色小镇、里下河生态美丽宜居城镇，发展木船制造等特色产业。

其他一般镇：立足自身特色资源，建设具有里下河风貌和产业特色的宜居宜业小镇。

第二节 镇村布局规划

一、乡村振兴战略要求

按照二十大和 2023 中央 1 号文的相关要求，坚持城乡融合发展，畅通城乡要素流动，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统筹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布局，积极盘活存量集体建设用地，优先保障农民居住、乡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空间和产业用地需求，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加快建设具有兴化特色的新时代鱼米之乡。

二、村庄分类和布局

以田园水乡生态资源、文化资源促进全域生态宜居。推动现代农业提质增效，打造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加强村庄发展的分类引导，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保护传统风貌和自然生态格局，建设成为宜居城市的后花园，采取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搬迁撤并类和其他一般类等分类管控政策。

三、管控引导

1、集聚提升类村庄

科学确定村庄发展方向，在原有规模基础上有序推进改造提升；激活产业、优化环境、提振人气、增添活力；保护保留乡村风貌，建设宜居宜业的美丽村庄；作为城镇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公共服务向乡村覆盖的中心节点，规划配置辐射一定范围乡村地区的、规模适度的管理、便民服务、教育、医疗、文体、农资服务、群众议事等功能建筑和活动场地，引导建设完善的道路、给排水、电力电信、环境卫生等配套设施。

2、特色保护类村庄

要统筹保护、利用与发展的关系，努力保持村庄的完整性、真实性和延续性；在既有村庄特色基础上，着力做好历史文化、自然景观、建筑风貌等方面的特色挖掘和展示；合理利用村庄特色资源，发展壮大特色产业；保护历史文化遗存和传统风貌、协调村庄和自然的融合关系、塑造建筑和空间形态特色等。针对性地补充完善相关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

3、城郊融合类村庄

“城郊融合类村庄”要综合考虑工业化、城镇化和村庄自身发展需要，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公共服务共建共享；在形态上保留现有村庄空间形态和风貌特色，打造成为城市后花园。

4、 搬迁撤并类村庄

要通过易地扶贫搬迁、生态宜居搬迁、农村集聚发展搬迁等方式，实施村庄搬迁撤并，统筹解决村民生计、生态保护等问题。搬迁撤并类村庄严格限制新建、扩建活动，对一定时间内尚不能实施搬迁撤并的村庄，保障村民的基本生活服务需求，做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坚持村庄搬迁撤并与新型城镇化、农业现代化相结合，依托适宜区域进行安置，避免新建孤立的村落式移民社区。搬迁撤并后的村庄原址，因地制宜复垦或还绿，增加乡村生产生态空间。

5、 其他一般村庄

其他一般村庄应满足农民基本生活需求，保持村庄环境整洁卫生，做好长效管理和维护。

第三节 公共服务设施

一、 公共服务设施现状评估

近年来兴化市“市级-街道/镇级-社区/村级”的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不断完善，但设施供给尚不均衡，公共服务体系存在缺口。

1、 教育设施供给质量较高，但城乡配置不均衡

兴化市学前三年毛入园率达 98%以上，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达标率达 100%，普通高中全部达到省三星级以上办学标准。

兴化市中心城区人口不断集聚，乡镇生源逐年萎缩，城乡教育

资源供给结构性矛盾明显，呈现“城区挤、乡镇弱”的特征，中心城区大校额、大班额现象较多，乡镇教育资源分散，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不足。

2、医疗服务体系基本形成，但优质资源分布不合理

兴化市市域医疗服务体系日趋完善，“十三五”期间获批国家级县域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试点。

医疗卫生设施服务能力差异明显，兴化市内市区级医院 2 公里覆盖率为 90.87%，即区级及以上的医院在 2 公里范围内能够服务到城区绝大多数的城市居民；而等级相对较低的社区卫生服务设施步行 15 分钟的覆盖率仅为 34.56%，这就意味着约三分之二的城区居民无法在适宜的步行出行范围内获取最基本的医疗服务。

3、文化设施建设步伐较快，但设施品质和使用效率有待提升

“十三五”期间基层综合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实现全覆盖，建成 251 家百姓大舞台，28 个市图书馆分馆、3 个城市书房、3 个流动阅读服务点、14 个文化馆分馆。文艺创作日益精品化，多部歌舞作品荣获省五星工程奖。建成农村（社区）综合文化服务中心 629 个，获批“中国文学之乡”称号。

基期年中心城区社区文化活动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为 67.39%，仍有提升空间。乡镇文化站、社区文化服务中心建设品质不高、使用效率较低，多数乡镇文化站功能不齐全、服务内容少、开放时间不足，村居文化室多数结合党群服务中心建设，使用频次受限制，功能简单。

4、体育设施覆盖率不足，大型体育中心建设有待补齐

中心城区体育设施覆盖率不足，基期年社区体育设施和足球场地设施步行 15 分钟的覆盖率分别为 34.84%、50.58%，覆盖范围相对不足，东部未来城缺乏大型体育中心。乡村体育设施使用率不高，设施功能单一、品质不高，垛田风貌和体育赛事产业融合不足，体育建设特色基地有待建设。

5、城市社会福利设施覆盖率较高，但老龄化问题逐步凸显

全市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4.37 张、每千名老年人养老床位数 22.36 张，“十三五”期间累计建成居家养老项目 658 个，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点）实现市域全覆盖。城区社区级养老设施步行 15 分钟的覆盖率为 88%，养老设施服务供给较为充分。

乡村地区养老设施建设滞后，多层次社会化养老服务体系尚未完善，基本养老服务均等化不均衡。

二、实际人口特征和需求分析

1、人口逐年递减，城镇化率稳步提升

兴化市常住人口从 2010 年的 125.35 万人减少至 2020 年的 112.82 万人，其中 2020 年户籍人口 154.26 万人，高出常住人口 41.4 万人，是人口净流出地区。

城镇化率由 2010 年的 45.9% 提升至 2020 年的 57.6%，其中城镇人口从 2010 年的 57.53 万人提升至 2020 年的 64.98 万人，城区人口从 2010 年的 31.05 万人提升至 2020 年的 37.49 万人，乡村人口从 2010 年的 67.83 万人减少至 2020 年的 47.84 万人。

2、老龄化问题逐步凸显

2010 年兴化市户籍人口 60 岁以上占比 19.41%，至 2019 年已

经上升为 26.13%，为 40.30 万人。除 0-17 岁户籍人口年龄组相对稳定外，其他年龄结构人口占比不断减少，18-34 岁户籍人口年龄组由 23.04% 下降至 19.38%，35-59 岁户籍人口年龄组由 42.21% 下降至 39.19%。60 岁以上户籍人口比例不断增大，且增长趋势较快，老年抚养比逐年增长。兴化市已经步入了人口老龄化阶段。

兴化市人口外流和城镇化水平提升同时进行，城镇人口不断集聚，乡村人口规模萎缩，老龄化问题逐步凸显，民生事业存在明显短板，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有待建强。

3、居民对公共服务设施的品质和特色需求不断提升

社会主要矛盾发展变化带来居民需求的新特征新要求，高品质公共服务供给相对短缺，随着兴化市城镇和农村人均收入的增加、城乡收入的差距逐渐缩小，在满足居民基本生存需求之外，逐渐对居住环境改善、休闲娱乐、文体健身、创意共享等方面产生更高端的需求。

三、 布局目标

坚持全面覆盖，构建公平共享的基本公共服务体系。以构建“15 分钟社区生活圈”为目标，通过功能复合、设施共享、更新改造和规划统筹等方式，逐步消除城乡之间、城镇不同地区间公共服务供给的差异性，提升基本公共服务的便利性与可达性，加强各类公共服务设施的复合使用度和开放共享度，并提供差异化的品质提升类服务产品，提高社区级设施的服务效率和水平。

引导高品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布局。针对兴化居民需求的不断提升，有针对性地扩大优质公共服务资源的等级和布局力度，进

进一步推进高等级、高品质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提高优质公共服务供给的覆盖率。结合公共中心建设，优先强化并补足资源相对薄弱地区和人口密集导入地区。

坚持关爱包容，提供全类型人群的公共服务保障支撑。应对人口结构变化和不同人群的需求，构建覆盖全类型人群的公共服务保障体系，引导设施在社区和乡村层面下沉。重点关注“一老一小”的公共服务需求，在社会政策、公共服务、权利保障、成长空间、发展环境等方面充分体现老人和儿童友好的公共服务体系，让老人和儿童友好成为兴化市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标识。

四、 原则和标准

以“多层次、全覆盖、多元化”为导向，构建兴化市公平共享、包容弹性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适应多元化人群需求，面向全年龄段、全类型人群需求，提高公共服务设施供给质量和水平。

规划形成“市级-街道/镇级-社区/村级”的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提升市级公共服务设施能级和标准，发挥服务全市域及辐射周边地区的作用，塑造城市形象；街道/镇级公共服务设施服务于城市片区或镇域，保障和完善基本公共服务；社区级/村级公共服务设施服务于城镇社区及村庄。

五、 引导要求

1、 教育设施

优先保障幼儿园、小学、初中、普高、职高等教育设施供给，逐步建立覆盖城乡全部常住人口的均等化教育设施体系，促进实现教育公平。合理控制千人指标、生均建筑面积、适宜办学规模等

指标。高中在全市统筹布局，初级中学按 2-4 万人/所标准在中心城区和镇区布局，中心城区及镇区按 1-2 万人/所标准设小学。

加强小学、初中、高中教育均好化，逐步建立覆盖城乡的均等化教育设施体系。乡村地区学龄儿童上学由城镇地区学校就近服务，现状学校逐步取消办学。未来重点解决乡村地区上下学的交通问题。以校车服务为主，家人接送为辅。在村庄、人口相对集中的线路，可考虑提高上下学时段的公交服务水平。

表6-7 各类学校千人指标规划目标值

类别	小学	初中	普高
千人指标（生/千人）	65	40	30

表6-8 各类学校生均建设用地控制指标

类别	小学	初中	普高
生均建设用地（平方米/人）	18-23	23-28	23-28

表6-9 各类学校办学规模控制指标

类别	小学	初中	高中
班级最大人数（人）	45	50	50
办学轨数（轨）	上下限	4-12	16-60
	适宜轨数	4	8

积极发展职业技术学校，建成适应兴化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中等职教体系。培育特色学校，满足特殊学校办学需求。

2、文化设施

以彰显文化特色和满足居民文化生活需求为出发点，按照“市级、街道/镇级、社区/村级”三级标准配置设施，建成供给丰富、服务高效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中心城区完善现有文化设施与文化广场，重点建设兴化市文化中心、科技馆（规划展览馆）等市级文化设施。各镇设置 1 处镇级文化活动中心。中心城区每个社区设置 1 处社区文化活动室。

乡村地区每个行政村设置 1 处村文化活动室，特色村可结合自身资源因地制宜建设博物馆、展览馆等小型特色文化设施。

3、 体育设施

满足兴化居民健身、休闲等需求，以提高均好性和利用效率为重点，因地制宜确定体育设施类型体系、空间布局和配置要求，进一步完善全域各层级体育设施建设，重点丰富体育设施类型，将新兴运动项目与特色体育公园、旅游休闲、休闲娱乐等相结合，设置儿童活动或运动专区，增加儿童体育运动设施器材，建设复合化的体育设施。推动体育设施与公园绿地等功能融合，提升综合服务功能促进全民健身。重点在东部未来城建设市级体育中心，各镇设置 1 处镇级文体中心。中心城区每个社区设置 1 处社区文体活动室。乡村地区每个行政村设置 1 处文体小公园，结合绿道网、蓝道网建设运动健身路径。

4、 医疗设施

统筹布局医疗卫生设施，健全完善医疗服务体系，完善公共卫生健康服务设施配置。按照“市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多级医疗服务体系配置设施，优化各级各类医疗卫生资源配置规模，优化医疗机构布局，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中心城区加强综合性医院、专科医院和妇女儿童健康中心等市级医疗卫生设施建设，完善社区卫生服务设施。各乡镇设立 1 家乡镇卫生院。乡村地区，原则上以行政村为单位或每 3000—5000 人设置 1 所村卫生室。

充分保障全市各级各类医疗设施和卫生健康机构必要的建设

空间，包括用地供给、存量改造、更新升级等。加强全市各级综合医院建设，重点保障市中医院（长安路院区）、市中医院（南亭路院区）等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的建设需求，保障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用地需求，提升公共卫生事件的应对水平，完善专科医疗服务体系，合理规划建设儿童、老年、精神、肿瘤、康复等专科医院和妇幼保健机构。

加强全市各级各类医疗设施和卫生健康机构的急救站（点）以及献血屋（点）、中心血库（储血点）等采供血设施建设；加大城乡基层医疗卫生健康机构服务设施建设力度，支持社区医院、农村区域性医疗卫生中心建设，健全全市“15分钟健康服务圈”。

增加全市优质卫生健康空间供给保障，推动公立医院“硬件更硬”、水平更高，重点提升中心城区医疗设施对全市的服务质量，提供高品质卫生健康服务。完善基层医疗设施布局，促使基层健康服务更加便民，促进更多的医疗优质资源下沉。

公共卫生机构分为市级和镇级两个层次，镇级公共卫生机构一般和镇医院合并设置，合理布局传染性疾病预防、治疗等医疗卫生设施，科学安排“留白”空间，预留应急避难场所和防疫应急设施空间。

表6-10 综合医院、专科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床位数

类型	综合医院	专科医院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合计
床位数（床/千人）	3.2	2.4	0.4	6.0

表6-11 综合医院建设标准

规模（床）	200-300	400-500	600-700	800-900	1000
用地面积（指导性） （平方米/床）	117	115	113	111	109

建筑面积（强制性） （平方米/床）	80	83	86	88	90
----------------------	----	----	----	----	----

表6-12 专科医院建设标准

建设规模	规模（床）	60	100	200	300	400	500
	日门急诊人次	210	350	700	1050	1400	1750
建筑面积（平方米/床）		69-72	72-75	75-78	78-80	80-84	84-87

表6-13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社区卫生服务站建设标准

类型	床位数（床）	最小建筑面积（平方米）	服务人口（万人）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30	3000	3-10
社区卫生服务站	日间观察床3张	250	1

5、 社会保障与福利设施

规划形成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服务为依托、机构养老服务为支撑、医养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机构养老按照“市级、镇级”两级标准配置。

中心城区配置市级养老院、养护院，各镇配置1所中型养老设施，按需配置小型养老机构、日间活动中心等设施。社区养老机构以日间照料为主，鼓励医养结合。中心城区每个社区设置1处日间照料中心，乡村地区每个行政村可结合村卫生室建设日间照料中心。

加强老年专科医院、老年大学、老年文化活动设施等为老服务设施建设，尽可能邻近养老设施布局，利用存量空间建设养老社区。

表6-14 养老设施配置指标

类型	护理院	养老院	日间照料中心	老年医疗设施	合计
床位数（单位：床/千老人）	27	4.5	18	4.5	54

表6-15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分级别配置标准一览表

级别	名称	规模	服务对象	配置要求
县级	养老院	大型设施	三无老人、五保老人	床位数 ≥ 1000 床 总用地面积 ≥ 30000 平方米 床均建筑面积：40-50 平方米
	养护院		介护老人、介助老人	
街道 (镇) 级	镇级养老院	中型设施	三无老人、五保老人	床位数 ≥ 500 床 总用地面积 ≥ 20000 平方米 床均建筑面积：40-50 平方米
	镇级养护院		介护老人、介助老人	
	街道养护院	中小型设施	介护老人、介助老人	床位数 ≥ 300 床 总用地面积 ≥ 10000 平方米 床均建筑面积：30-40 平方米
社区级	日间照料中心	小型设施	介护老人、介助老人	床位数 ≥ 50 床 建筑面积 ≥ 1000 平方米

推进儿童福利机构转型升级，完善市域未成年人保护体系，保障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用地。县（市）级儿童福利机构应转型为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做好接收抚养工作，提升医疗保障水平和康复专业能力，强化未成年人教育权益保障，优化实施儿童成年后安置政策以及加强社会工作服务。

完善殡葬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构建保障体系健全、土地利用集约、文化内涵健康的殡葬体系。优化殡葬设施布局，形成满足各层次需求的公墓体系，大力推进节地生态葬，实现乡镇公益性骨灰安放设施全覆盖。加强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建设，保障殡仪馆、骨灰安放设施、公益性公墓用地需求。

6、构建多层次宜居社区生活圈

以“保基本、提品质、补短板、惠城乡”为总体目标，构建多层次城乡生活圈体系，将社区生活圈作为社区公共资源配置和社会治理的基本单元。

15分钟层级社区生活圈基于街道、乡镇行政管理边界，结合居民生活出行实际需求划定，保障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医院、乡镇

卫生院)、养老院、初级中学、文化活动中心、大型多功能运动场地、商场(集贸市场)、社区服务中心、开闭所、社区就业服务中心等设施配置,对部分社区生活圈增加工疗康体服务中心、综合为老服务中心、学龄儿童养育托管中心、文化广场、文化展示馆、全民健身中心等品质提升型设施。

5~10分钟层级社区生活圈结合城镇居委会或行政村服务范围划定,保障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村级幸福院、老年活动室)、小学、幼儿园、文化活动站、中小型多功能运动场地、室外综合健身场地、菜市场、社区商业网点、社区服务站(村务室)等设施配置,对部分社区生活圈增加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托儿所、社区食堂、生活服务站等品质提升型设施。

7、加强公共服务用地管控和功能共享

在详细规划编制中应优先保障各类公共服务用地,在城市更新过程中应优先健全公共服务功能,现状闲置的各类公共服务用地优先转为其他公共服务功能。鼓励利用存量空间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供给,鼓励多功能公共服务设施复合建设,鼓励有条件的学校运动和文化设施对外开放共享,鼓励公园绿地建设或改造中合理安排适宜的文体设施。

加强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按照每百户居民拥有综合服务设施面积不低于30平方米的国家标准,以新建、改造、购买、项目配套和整合共享等形式,通过规范新建住宅区社区综合服务设施集中配套建设和加强既有住宅区社区综合服务设施改造提升,进一步提升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水平,完善社区服务功能配套,

重点加强对农村地区和城市老城区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的建设力度。

加强居家养老服务用房建设，新建住宅区按照每百户二十平方米以上的标准配套建设社区养老服务用房，其他已建住宅区、未配建或者配建标准低于每百户十五平方米的，按照每百户十五平方米的标准，通过购置置换或者租赁等方式调剂解决。

第四节 产业空间布局

一、主要产业方向和发展条件

1、产业经济稳步增长，产业结构逐步优化

2020年，兴化市第一产业增加值134亿元，第二产业增加值348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419亿元。从2010年至2020年，三次产业结构比例从14.0:48.3:37.7转变为14.9:38.6:46.6，基本完成从工业化初期到工业化中后期的转化。2010年以来，二三产业共同推动经济增长的格局越发明显。

2、产业特色鲜明，主导产业区域竞争力强

兴化已经形成不锈钢制品、健康食品、机械制造三大主导产业，2018年三大主导产业产值达到80%以上，其中不锈钢制品产值占比50.9%，健康食品产值占比12.4%，机械制造产值占比18.2%。其他产业包括纺织服装、电子、轻工等。

3、增速有所下滑，产业附加值偏低

2010年至2020年，二产国内生产总值年均增幅达到7.2%，但2017年往后，受生态环境保护要求趋严的影响，二产国内生产总值增长速度有所放缓。在三大主导产业中，不锈钢产业的产业层次偏低，主要以中频炉用废钢熔炼不锈钢，面临巨大的转型升级压

力；健康食品产业仍存在总体规模小、分布散的现状，产业品牌知名度不强，绝大部分企业仍以粗加工、初加工为主，产品附加值低；机械制造产业中，铸造行业由于受水泥行业产能过剩的影响，加之企业无序竞争，部分耐热钢企业仍处于恢复性生产。

4、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压力大，高新技术产业薄弱

兴化传统产业在新一轮发展中面临巨大转型升级压力，特别是高新技术产业的欠缺阻碍兴化产业迈向中高端，2020年兴化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比为28.1%，远低于泰州的47.1%。

5、制造业板块化发展特征初步显现

兴化已经形成若干特色鲜明的制造业板块。兴化开发区自上一轮行政区划调整后，与昭阳工业园、临城工业园整合，形成了健康食品（调味品）为主的发展定位。东南片制造业以不锈钢为主，将推动行业集中集群式转型发展。双子座乡镇产业活力迸发，大垛—荻垛、周庄—陈堡等板块近年来产业转型势头明显，特别是军工产品转型，机械制造产业升级等。

6、工业载体数量众多，规模和效益相差较大

兴化已经形成“2+10+12”的园区结构，其中“2”为兴化开发区和江苏省兴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10”为张郭、周庄、陈堡等10个泰州或兴化市级工业园区；“12”为海南、大邹等12个小规模工业集中区，其余乡镇也有不少工业用地。由于园区数量过多，造成资源难以集聚，园区发展整体呈现“小散弱”的低质量发展状态。多数园区发展效率不高，从园区亩均税收来看，低于泰州市

10万元/亩考核标准的园区占比85.7%，规模较大的园区中仅有戴南镇（含张郭）高于这一标准，且有11个园区不足5万元/亩。

二、未来发展目标策略

1、加快循环产业发展，推动不锈钢产业绿色化转型

以生态保护红线为底线，以循环产业园为依托，以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产业效益型，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为方向，加快推进集中熔炼、集中酸洗等循环产业发展，带动不锈钢产业转型。关停整顿明令淘汰的落后生产工业装备企业，淘汰落后产能，实行产能置换。

2、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打造“高精尖”产业集群

以发展中高端不锈钢制品，推动健康食品向精深加工、终端食品和品牌食品转型，推动机械制造向关键部件、成套装备等方面延伸为方向，打造“千亿级”不锈钢、健康食品和“百亿级”机械制造产业集群。鼓励和引导现有企业加大科技研发投入，培育核心技术优势，培育高耐腐、高强度的特钢品种，提高产业附加值。加快实现从材料到制品再到装备的转变，引导企业向城市家具、医药不锈钢等高附加值终端产品领域拓展。

3、分类引导园区发展，提升土地利用效率

分类引导园区发展，提升产业发展质量。建立以亩均效益和环境保护为核心的“高进低退、扶优扶强”机制，给予优质高效园区和企业更有针对性的支持，力推低端低效园区腾笼换鸟、转型转产，不断提升园区承载力。建议开发区企业准入门槛设置为投资强度不低于300万元/亩，开票销售收入不低于400万元/亩，亩均税

收不低于 25 万元/亩；高新区准入门槛设置为投资强度不低于 350 万元/亩，开票销售收入不低于 500 万元/亩，亩均税收不低于 30 万元/亩。

三、 产业空间布局

根据园区发展综合评价，规划形成“两区三园两特”的重点制造业板块。其中，“两区”指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和江苏省兴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包括戴南、张郭、茅山三个园区）；“三园”指周庄—陈堡、大垛—荻垛、安丰三个重点园区。“两特”指戴窑、竹泓两个特色园区，在立足自身特色，完善基础设施，挖掘存量空间，提升产业效益；垛田街道、昭阳街道等其他效益较差、规模偏低的园区建议撤并至“两区三园”。

表6-16 制造业园区引导

类型	园区	发展引导
核心园区	江苏省兴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筹）	延伸不锈钢产业链，提升不锈钢产业层次，拓展工业设计、专业设备等相关产业
	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	深化延伸食品加工产业链，拓展终端精深加工食品，适时引进 5G 新基建等新兴产业
重点园区	大垛-荻垛	推动铸钢向铸陶瓷以及其他特色新材料和重点装备的关键部件方面延伸，鼓励军民融合支撑产业创新发展
	周庄-陈堡	重点发展精密铸造、电子信息制造等核心产业，引导产业向高附加值领域拓展
	安丰	重点发展汽车配件产业，招引大型新能源汽车及其配件企业入驻
特色园区	戴窑	推动粮食加工产业向精深加工领域拓展
	竹泓	鼓励木船制造等特色产业发展
撤并园区类型	垛田街道、昭阳街道等其他园区	—

第五节 空间特色塑造

一、市域风貌特色定位

塑造“田园水乡、人文垛城”的市域特色风貌。

“田园水乡”：围绕“江苏大公园”建设目标，保护并展示里下河湖荡、湿地、水系自然生态基底，依托千垛景区、湖荡湿地公园等特色景观节点构建水乡公园体系。

“人文垛城”：保护并传承兴化历史文化遗产，展示丰富的历史人文要素，强化垛田农业文化遗产和水网垛城格局保护，塑造特色鲜明、文化彰显的市域景观体系。

二、市域景观风貌分区

湖荡湿地风貌区：位于市域西北湖荡区域，包括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乌巾荡、得胜湖、徐马荒、蜈蚣湖、平旺湖、大纵湖等。保护并修复湖荡湿地原生态环境，塑造具有里下河特色的水体、植被景观。

垛田景观风貌区：位于千垛镇、沙沟镇、中堡镇、垛田街道的四处垛田遗产地。保护垛田农业文化遗产，展示“河有万弯多碧水，田无一垛不黄花”的地貌景观。

古今辉映城市风貌区：保护兴化古城风貌，延续历史文脉，构建蓝绿交织、城垛共生的城市风貌。

美丽乡村风貌区：以湖荡水网、田园为生态基底，塑造与生态环境协调、尺度宜人、人水相依的城镇和乡村聚落风貌。

三、 市域景观廊道

包括卤汀河-南官河-下官河、东平河-上官河、渭水河、蚌蜒河、车路河、海沟河、西塘港、盐靖河、李中河、白涂河等滨水生态廊道，形成集河流湖荡、林带、农田、郊野公园等多重景观要素复合的绿色开敞空间。

四、 市域公园体系

自然郊野公园：包括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千垛景区、乌巾荡、得胜湖、徐马荒、蜈蚣湖、大纵湖、陈堡草荡、北山子郊野公园、东潭郊野公园、双河郊野公园、癞子荡郊野公园、城南稻香田园综合体等，彰显湖荡湿地、垛田和人文景观特色。

历史人文公园：包括蒋庄良渚遗址公园、影山头遗址公园、施耐庵文化园、草堰港遗址公园、竹泓木船文化公园等。以公园式的历史文化景区为载体，展现历史人文内涵。

农业观光公园：包括陆姜生态农业示范园、华夏仙草园、大邹康养花海等，依托乡土植被营造特色田园风貌。

第七章 中心城区布局优化

第一节 空间结构和中心体系

一、中心城区范围划定的依据

中心城区范围划定重点结合现行城市总体规划中心城区范围和城镇开发边界范围，确定本次规划中心城区范围为北至乌巾荡、南至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东至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西至 351 省道，总面积 81.43 平方千米。

二、空间结构

中心城区规划形成“两轴九片、十水汇城”的空间结构，分别为：

两轴：沿中和路、英武路的城市发展轴；

九片：历史城区片、东部未来城发展片、北部综合发展片、中部生活发展片、南部综合发展片、得胜湖西生活发展片、西南产业发展片、西部产业发展片、西北产业发展片；

历史城区片——结合旧城更新，加强历史城区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发展特色餐饮、创意产业、文化娱乐等功能。

东部未来城发展片——依托高铁枢纽打造兴化市新中心，建成融合发展枢纽区、智慧人文活力区、田园水城示范区。

北部综合发展片——结合乌巾荡景区发展旅游休闲、度假等特色产业，加强生态环境建设，形成北部生态屏障。

中部生活发展片——依托市行政文化中心，打造生态宜居生活环境，进一步完善商业、文体等公共服务设施。

南部综合发展片——为城市新区南延区域，结合南部门户建设，形成居住、商贸、产业配套完善的城市组团。

得胜湖西生活发展片——依托垛田特色，发展旅游休闲、观光农业，并结合老城历史更文化资源大力发展文旅产业。

西南产业发展片——打造现代化产业园区，发展先进制造业、优化提升传统优势产业，延伸产业链，集群发展。

西部产业发展片——部分工业用地进行退二进三，转型升级，以市场、研发和总部经济、居住为主要功能。

西北产业发展片——在昭阳镇工业集中区基础上，腾退低质量工业企业，适当发展绿色无污染工业。

十水汇城：上下官河、上官河、白涂河、青苔河、车路河、姜埝河、直港河、卤汀河、横泾河、大溪河形成的滨水生态廊道。

三、中心体系

中心城区规划形成“2+2+N”的三级公共服务中心体系，包括两个市级中心、两个片区中心及多个社区中心。两个市级中心分别为位于老城传统商业中心和位于东部未来城莲溪湖周边的市级文体商务中心；两个片区中心分别为开发区综合服务中心、城南综合服务中心；社区中心结合居住社区统一规划布局。

表7-1 兴化市中心城区主要中心体系分布一览表

中心名称	范围	中心职能	
市级中心	老城传统商业中心	建设路、长安路、板桥路、丰收路围合区域	老城商业、文化娱乐、创意产业服务中心
	文体商务中心	莲溪湖周边以及城际站前中和路两侧区域	市级商务金融、高端商业以及文化体育中心
片区中心	开发区综合服务中	五里路、东潭路、中和路、卤汀河围合区域	开发区研发、产业配套服务及商业服务中心

	心		
	城南综合服务中心	英武路、长安路、施耐庵路、紫荆河围合区域	城南商贸、科技研发及商业服务中心
社区中心	N个社区级中心	结合居住社区统一规划布局	以生活服务功能为主

第二节 功能布局

一、分区要求

结合城镇集中建设区用地功能，将用地划分为居住生活区、综合服务区、商业商务区、工业发展区、物流仓储区、绿地休闲区、交通枢纽区、战略预留区 8 类大分区。功能分区重点明确用地主体功能、发展方向等内容，保障国土空间总体上称城市发展定位和要求。同时结合名录管控、指标管控、用途准入、负面清单等空间管控方式，明确各功能区用地发展要求，制定鼓励、限制、禁止类名录，确保刚性要素的传导和下位规划实际实施的弹性布局。

二、分区引导

规划居住生活区主要位于环城西路以东，以居住功能为主导。综合服务区位于市政府周边和东部未来城核心区，重点保障行政、文化、教育、医疗卫生等综合服务职能。商业商务区位于南部综合发展片区、历史城区、东部未来城片区、得胜湖生活发展片区，主导功能为商业、商务办公等，鼓励与居住用地、公共服务用地等的混合使用。工业发展区位于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主导功能为工业、生产性研发及其配套设施，可兼容为企业生产服务配套的公寓、宿舍用地。物流仓储区位于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主导功能为物流仓储及其配套设施。绿地休闲区主要分布于滨水绿化和城市公园，主导功能为公园、广场、滨水开放空间等用地。交通枢纽区

位于高铁站前区域，重点统筹交通枢纽及周边的多交通方式联乘联运，加强交通枢纽周边地区一体化建设。战略预留区面积位于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的高速道口和东部未来城东南部，结合城市未来发展需求，合理确定用地功能。

第三节 用地规划

一、居住与住房保障

(一) 用地布局规划

规划居住用地 18.62 平方千米，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30.51%，形成九大居住片区。

表7-2 中心城区居住片区分布

片区名称	范围	规划人口 (万人)
老城片区	车路河以北、下官河以东、海地路以南、上官河以西	5.3
得胜湖西片区	横泾河以北、233省道以东、荡南路以南、下官河以西	6.3
北部片区	海地河以北、下官河以东、荡南路以南、东环路以西	5.7
西部片区	高兴东路以北、233省道以东、横泾河以南、卤汀河以西	6.3
中部片区	高兴东路以北、卤汀河以东、车路河以南、经四路以西	7.9
东部片区	高兴东路以北、姜埝河以东、车路河以南、站前路以西	7.0
西南片区	纬九路以北、233省道以东、高兴东路以南、卤汀河以西	0.8
南部片区	纬七路以北、卤汀河以东、高兴东路以南、临中河以西	5.9
东南片区	纬七路以北、临中河以东、高兴东路以南、站前路以西	4.8

(二) 社区组织与公共设施配套

1、新建地区

采用“居住社区 - 基层社区”二级结构组织社区体系。基层社区人口规模 0.5 - 1 万人，基层社区中心为居民提供最基本的日常生活服务，服务半径 400 - 500 米，占地 0.5 公顷左右；3 - 6 个基层社区组成居住社区，人口规模 3 ~ 5 万人左右，居住社区中心集

中安排文化娱乐、体育、行政管理、社区服务、社会福利、医疗卫生、商业金融服务、邮电等功能,居住社区中心服务半径 800 - 1000 米,占地 4.0 公顷左右。

表7-3 中心城区各分区建设标准

社区组织	服务人口 (万)	服务半径 (米)	占地面积 (公顷)	设施配套
居住社区	3-5	800 - 1000	4.0	行政管理、社区服务、文化体育、医疗卫生、社会福利、商业金融服务、娱乐休闲、邮电
基层社区	0.5 - 1	400 - 500	0.5	日常生活服务

2、已建地区

已建地区参照新建地区标准、结合现状设施情况,因地制宜地完善社区公共设施配套,采用相对灵活的布局方式,重点充实现状欠缺的公共服务功能。

(三) 住房供应体系

住房供应体系分为以市场为主导的商品住房供应体系与以政府为主导的保障性生活住房供应体系。

(1) 商品住房

中心城区住房供给建设应满足未来城市经济发展需求,做优存量,提升新增住房质量增强相应配套设施建设。老城片区以存量改造为主、增量开发建设为辅,增强老旧小区改造提升;中部片区、北部片区、西部片区以及得胜湖片区着力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设施,承接老城区新增住房需求,缓解老城居住压力;东部片区围绕高铁商务、人文智慧主题,吸引高层次人才,建设高品质住房、人才公寓等多元居住类型;西南片区、南部片区以及东南片区以经济开发区产业发展为主,满足先进制造业人才住房需求,打造宜居

舒适的居住环境，满足城市职住平衡。

（2）保障性住房

保障性住房包括公共租赁住房、保障性租赁住房，逐步解决城市低收入、中等偏下收入家庭的住房困难以及有效解决在本市生活、工作的无房新市民和青年人的住房困难，使住房保障覆盖面逐步覆盖到所有住房困难群体。公共租赁住房主要分布在城区；保障性租赁住房主要分布在乡镇和开发园区。

二、工矿用地

规划工矿用地 13.66 平方千米，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22.39%。中心城区工业项目向经济开发区集中，依托高速公路道口优势，发展先进制造业、农副产品加工、物流等产业。

在交通条件不断改善的情况下，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大量的就业岗位与中心城区的居住相融合，实现产城融合的一体化发展。预留城市向南拓展的空间，形成以英武路为轴的产业服务带，充分发挥英武路轴线对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产业的服务和提升作用，打造高效的江苏兴化经济开发区。智能制造产业单元、健康食品产业单元、科技创新产业单元、产业及生活配套单元等。

经济开发区内工业用地存量挖潜和增量扩展并重，提升现状工业用地地均产出效益，增量工业用地主要位于高兴东路以南，调整的工业用地主要位于西环路以东、高兴东路以北的区域。推动工业企业转型升级，加快工业用地“退二进三”“退二优二”进程，逐步淘汰现状高能耗、高污染、低效益的工业。

三、绿地和开敞空间

（一）总体目标

推进湖荡、垛田、湿地、森林等绿色生态基底修复，通过带状、楔状绿地提升绿地系统连续性和完整性；依托兴化垛城生态特色，强化滨水绿地建设，突出“水清、绿透”的绿化特色；稳步建设城市公共绿地，提升公共绿地建设质量，完善公共绿地结构和功能，推进公共绿地均好布局，创建国家园林城市。

至 2035 年，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总量达到 7.45 平方千米，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14 平方米以上，公园绿地、广场步行 5 分钟覆盖率达到 90%，城市级绿道长度达到 100 公里。

（二） 绿地空间布局

1、 绿地系统结构

依托城市结构性绿地，构筑“六源多带多点”的中心城区绿地系统结构。

六源指由城市周边六个郊野公园组成的城市生态源地，包括乌巾荡湿地公园、双河郊野公园、癞子荡郊野公园、城南森林郊野公园、北山子郊野公园东潭郊野公园。

多带指绿化景观带，包括下官河、卤汀河、上官河、车路河、白涂河、大溪河、横泾河、兴姜河、直港河、青苔河滨水绿化景观带和 351 省道、西环路、长安路、东环路、荡南路、五里路、高兴东路、纬六路沿路绿化景观带。

多点指各类公园，包括白涂河公园、板桥竹石园、沧浪公园、楚水园、荡南路公园、横泾河公园、莲溪湖公园、人民公园、森林公园、腾飞公园、下官公园、阳山公园、昭阳湖公园、十里亭公园、紫荆河公园等。

2、公园体系

统筹全域，构筑“郊野公园、综合公园、片区公园、街头绿地”四级城市公园体系，为居民提供高品质休闲空间。

(1) 郊野公园

规划保留现状乌巾荡湿地公园，在城市周边规划新增 5 处郊野公园，包括东潭郊野公园、双河郊野公园、北山子郊野公园、癞子荡郊野公园和城南稻香郊野公园。郊野公园结合湖荡、湿地、垛田、森林、村落等特色资源进行整体打造，不宜进行过多人工化改造和开发。通过保护原生态自然风貌、丰富林相景观、完善特色慢道系统、打造景观节点和开放空间等方式，展现兴化湖荡垛田景观特色和乡村本土风貌。

(2) 综合公园

规划横泾河公园、莲溪湖公园、森林公园、下官公园、昭阳湖公园和紫荆河公园 6 处城市综合公园。城市综合公园面向市民开放，内容丰富，适合开展各类户外活动，具有完善的游憩和配套管理服务设施。

表7-4 中心城区规划综合公园一览表

序号	绿地名称	位置	备注
1	横泾河公园	临城街道	新建
2	莲溪湖公园	垛田街道	新建
3	森林公园	昭阳街道	现状
4	下官公园	昭阳街道	新建
5	昭阳湖公园	昭阳街道	现状
6	紫荆河公园	临城街道	扩建

(3) 片区公园

规划 14 处片区公园，包括白涂河公园、板桥竹石园、沧浪公园、楚水园、荡南路公园、人民公园、腾飞公园、阳山公园、十里亭公园、三水园、车路河公园、姜埝河公园、直港河公园和城东公园。

（4）街头绿地

利用街头空间、边角地布局街头绿地，建设面积 0.4 公顷以上的街头绿地，为周边社区邻里提供交流互动、日常锻炼、游憩娱乐的场所。街头绿地可结合城市有机更新、闲置土地和腾退土地的综合整治等工程进行建设。

3、防护绿地

沿主要交通干线两侧设置防护绿地，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淮安至泰州铁路、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351 省道、231 省道以及城市交通性主干路两侧根据实际情况控制防护绿带，各类基础设施按其防护要求设置隔离绿地。合理设置工业企业和工业园区环境防护距离，强化生态隔离带建设，降低工业区对居住区等生活空间的干扰和影响，保障城市人居环境安全。

4、广场

规划保留时代广场，新增五里路广场、紫荆河广场等广场，实现公园绿地、广场步行 5 分钟覆盖率达到 90%。

（三）公共空间

以公共活动中心、滨水空间、公园、广场、历史遗产等为主要载体，通过街道空间、沿路绿带、滨河绿带等线性空间串联点状、面状公共空间，构建尺度宜人、环境优美、富有活力和特色鲜明的公共空间网络。

构建多层次的公共空间体系，重点增加小尺度、人性化的公园与广场等公共空间。完善激励机制，推动学校校区、科技园区、各级行政办公区等的附属开放空间对外开放。强化线性公共空间建设，推进公共空间与各级公共服务设施、交通设施衔接，增强公共空间的可达性。改善街道、广场的空间尺度、配套设施和环境品质，加强公共空间无障碍设计，提高公共空间的舒适度。强化公共空间的场所特征和领域感，体现兴化水乡特色和历史文化内涵。

四、 公共服务设施

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3.47 平方千米，占城市建设用地的 5.7%。

1、 机关团体用地

以兴化市人民政府为主体，优化中心城区机关团体用地布局，推动市民服务功能在空间上集中集聚，推进兴化市“一站式”服务建设。

2、 科研用地

在东部未来城规划新建一处科研用地，推动用地复合利用，鼓励开发区存量工业用地转型升级、利用商务办公空间兼容科研功能。

3、 文化设施

提升现有图书馆、博物馆、展览馆、文化馆等设施服务水平，完善文化设施功能，在东部未来城片区规划新建市文化艺术中心、科技馆（规划展览馆），在得胜湖生活片区规划新建文峰塔等文化

设施，在临城街道新建一处文化设施。围绕社区生活圈加强片区级和社区级文化设施的建设。

表7-5 中心城区文化设施布局

序号	名称	位置	备注
1	兴化图书馆	昭阳街道	保留
2	兴化市文化馆	昭阳街道	保留
3	市少年宫	临城街道	保留
4	市老年大学	昭阳街道	保留
5	昭阳剧院	昭阳街道	保留
6	文峰塔	垛田街道	新建
7	市文化艺术中心	垛田街道	新建
8	科技馆（规划展览馆）	垛田街道	新建
9	规划文化设施	临城街道	新建

4、教育设施

规划小学按照 10 分钟生活圈进行配置，服务半径不超过 500 米，在中心城区规划 17 所小学，其中新建小学 7 所，初中按照 15 分钟生活圈进行配置，服务半径不超过 1000 米，在中心城区规划初中 14 所，其中新建初中 6 所；高中在全市统筹布局，在中心城区规划高中 5 所，其中新建高中 1 所；顺应职业教育发展需求，改善江苏省兴化中等专业学校办学条件。改善学校教学及辅助用房、学生宿舍、无障碍设施、食堂（伙房）、厕所、锅炉房、浴室、卫生保健室、足球场等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场所、“互联网+教育”设施等教学和生活设施。

表7-6 中心城区教育设施布局

分类	序号	学校名称	办学规模	学生数 (人)	备注
小学	1	明升双语学校	4 轨 24 班	960	现状保留
	2	楚水小学	6 轨 36 班	1620	现状保留

	3	实验小学文林校区	2 轨 12 班	540	现状保留
	4	实验小学	4 规 24 班	1080	现状保留
	5	实验小学海池校区	4 规 24 班	1080	现状保留
	6	新生中心小学	4 轨 24 班	960	现状保留
	7	第二实验小学	6 轨 36 班	1440	现状保留
	8	景范学校	6 轨 36 班	960	现状保留
	9	临城中心校	4 轨 24 班	960	现状保留
	10	文峰小学	6 轨 36 班	1440	现状保留
	11	施耐庵小学	6 轨 36 班	1440	新建
	12	规划小学 1	4 轨 24 班	1080	新建
	13	规划小学 2	4 轨 24 班	1080	新建
	14	将军庙路小学	6 轨 36 班	1440	新建
	15	规划小学 3	6 轨 36 班	1620	新建
	16	兴姜河路小学	6 轨 36 班	1620	新建
	17	莲溪学校	6 轨 36 班	1620	新建
	—	垛田中心小学	—	—	拆除
	—	开发区中心校	—	—	拆除
初中	1	明升双语学校	6 轨 18 班	900	现状保留
	2	楚水初级中学	12 轨 36 班	1800	现状保留
	3	振兴双语学校	3 轨 9 班	450	现状保留
	4	板桥初级中学	4 轨 12 班	600	现状保留
	5	昭阳湖初级中学	12 轨 36 班	1800	现状保留
	6	临城中心校	6 轨 18 班	900	现状保留
	7	楚天实验学校	—	—	现状保留
	8	开发区中心校	4 轨 12 班	600	撤并至施耐庵初级中学
	9	施耐庵初级中学	12 轨 36 班	1800	新建
	10	规划初级中学 1	12 轨 36 班	1800	新建
	11	规划初级中学 2	12 轨 36 班	1800	新建
	12	创业路初级中学	12 轨 36 班	1800	新建
	13	规划初级中学 3	6 轨 18 班	900	新建
	14	规划初级中学 4	6 轨 18 班	900	新建
高中	1	文正实验学校	20 轨 60 班	3000	现状保留

	2	兴化市第一中学	20 轨 60 班	3000	现状保留
	3	楚水实验学校	16 轨 48 班	2400	现状保留
	4	兴化市昭阳中学	16 轨 48 班	2400	现状保留
	5	江苏省兴化中学	20 轨 60 班	3000	新建

5、体育设施

完善现有体育设施，保留兴化市人民体育场、兴健园、三水园、兴化体育馆等现状体育设施，提升建设品质，完善服务功能，在东部未来城规划新建市体育中心。进一步完善各层级体育设施建设，重点丰富体育设施类型，将新兴运动项目与特色体育公园、旅游休闲、休闲娱乐等相结合，建设复合化的体育设施。结合社区生活圈配套建设相应体育活动设施。鼓励有条件学校体育运动设施对外开放共享。

中心城区公园绿地、滨水空间、慢行绿道等相关专项规划应统筹考虑体育设施布局，提升城市公共空间品质和综合服务功能，结合社区生活圈构建、城市更新行动等，合理保障中心城区各类体育设施用地供给，更好地满足全民日常健身需求。

表7-7 中心城区体育设施布局

序号	名称	位置	备注
1	兴化市人民体育场	昭阳街道	保留
2	兴健园	昭阳街道	保留
3	三水园	昭阳街道	保留
4	兴化体育馆	昭阳街道	保留
5	市体育中心	垛田街道	新建

6、医疗卫生设施

规划建立“综合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三级医疗卫生服务体系。规划在南部综合发展片规划新建妇女儿童

童健康中心，在西部产业发展片区、南部综合发展片区新建规划医院和临城医院。加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基层卫生服务设施建设。

表7-8 中心城区医疗卫生设施布局

序号	名称	位置	备注
1	市人民医院	昭阳街道	保留
2	市中医院（长安路院区）	昭阳街道	保留
3	市中医院（南亭路院区）	垛田街道	保留
4	市第三人民医院	昭阳街道	保留
5	市第四人民医院	昭阳街道	保留
6	市妇幼保健院	昭阳街道	保留
7	残联康复中心	昭阳街道	保留
8	楚水医院	昭阳街道	保留
9	兴化市第二人民医院	昭阳街道	保留
10	城中社区医院	昭阳街道	保留
11	兴化市人民医院（新区院区）	昭阳街道	保留
12	市妇女儿童健康中心	临城街道	新建
13	规划医院	临城街道	新建
14	临城医院	临城街道	新建

7、 社会保障与福利设施

完善现状社会福利设施，加强社区养老设施建设。适应人口老龄化趋势和需求，构建均衡便捷、服务优质，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信息为辅助的养老服务网络体系，在东部未来城新建一处养老设施。加强日间照料中心为主的社区养老机构设置，鼓励老年大学、老年文化活动设施等集中建设，尽可能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临近布局。完善公益性殡葬服务设施布局，合理布局殡仪馆、骨灰安放设施、公益性公墓等用地。健全儿童福利设施布局，建设服务全市的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推动未成年人保护体系建设。

表7-9 中心城区社会福利设施布局

序号	名称	规模 (公顷)	位置	备注
1	市社会福利院	1.30	九顷北路东侧	保留
2	昭阳园老年公寓	0.50	长安路以东，人武路以南	保留
3	兴化市金泰阳康养中心	3.38	板桥路以北，东环路以西	保留
4	新建养老设施	2.37	南亭路以北，张庄路以东	新建

8、15分钟社区生活圈配置

加大中心城区社区级基本公共服务的全面覆盖，提升城市基本公共服务的便利性与覆盖度，以15分钟社区生活圈为单元配置公共服务设施。规划至2035年，中心城区卫生、养老、教育、文化、体育等社区公共服务设施15分钟步行可达覆盖率将达到90%以上，城市公共服务设施供给水平得到大幅提升。

第四节 城市风貌引导

一、城市风貌特色定位

突出兴化历史古城、十水汇城格局、湖荡湿地、垛田农业文化遗产等空间景观要素，构建“古今辉映、水清绿透、城垛共生”城市特色风貌。

二、城市风貌分区

历史古城风貌区：严格落实古城风貌控制要求，延续传统街巷肌理与空间尺度，提升古城历史文化内涵，打造历史文化氛围浓郁的城市活动中心。延续兴化水城格局，塑造滨河特色文化景观界面。

传统居住风貌区：引导社区级公共服务设施沿城市道路形成连续的公共景观界面，建设集聚人气和活力的生活型街道。引导与

居民日常生活紧密结合的小尺度、人性化的公共空间建设，引导水绿开敞空间融入居住生活区。

现代新城风貌区：强化长安路、中和路城市发展轴线，打造城市公共活动中心，发展市级公共服务和现代服务业，体现兴化现代化建设成果。强化滨水公共空间建设，打造地标性公共建筑，塑造现代化、开放性的新区风貌。

现代产业风貌区：统一工业建筑的色彩、风格，塑造现代、简约的建筑形象。强化总部研发、商务办公区域的空间景观塑造。加强绿地系统建设，强化滨河景观塑造，满足工业防护和休闲游憩需求。

三、 城市景观轴线

滨水景观轴线：依托“十水汇城”主干河道建设滨水景观轴线，加强滨水岸线、桥梁、天际线的设计，分段打造自然特色景观、历史文化景观、现代都市景观等不同主题的滨水岸线，塑造充满活力的滨水空间景观。

道路景观轴线：强化英武路、中和路两轴空间秩序，突出两轴统领城市空间格局、串联重点景观区域与景观节点的骨架作用。加强沿线绿化景观、街道界面、重要节点的设计，形成特色鲜明的城市主界面。

四、 城市景观节点

自然景观节点：指郊野公园和城市公园。根据湖荡、垛田、湿地、森林等不同的自然基底特征打造不同的景观风貌，强化生态修复治理，提升景观质量，完善游憩功能。

历史文化节点：指东门历史文化街区、北门历史文化街区、龙津河历史地段、西门历史地段、小东门历史地段、城中历史地段。通过历史文化节点建设彰显兴化古城风貌，展示兴化历史文化内涵。

交通门户节点：指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兴化东站、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五里路出入口、西环路进入中心城区出入口、长安路进入中心城区出入口、英武路进入中心城区出入口、水乡路进入中心城区出入口。通过绿化植栽、建（构）筑物、雕塑等形式营造特色鲜明的城市门户空间，宣传兴化城市品牌。

标志性建筑群：指行政商业中心、建筑群、文体商务中心建筑群、高铁站前区建筑群。引导高层建筑适度集中布置，形成标志性景观节点，展示兴化现代化城市形象。

五、城市开发强度分区

规划建设用地分为三个开发强度等级。一级强度区为低强度分区，主要分布在重要水系廊道周边地区以及重要视线走廊控制地区。二级强度区为除高强度、低强度以外的城市一般开发地区。三级强度区为高强度分区，主要分布在历史城区外的城市中心区以及高铁站周边等区域。历史城区按照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相关规定执行。

六、城市建筑高度管控

高层控制区：以低层、多层建筑为主，控制范围包括乌巾荡、双河郊野公园等大型生态空间周边地区、历史城区等地区。

高层引导区：以中高层、高层建筑为主，控制范围包括行政中心、文体商务中心和高铁站前区等地区。引导高层建筑集中簇状布局，营造错落有致的城市天际线。

一般控制区：以多层、小高层建筑为主，控制范围指除高层控制区和引导区以外的其他区域。

第五节 城市更新

一、城市更新目标

坚持“锁定边界、控制增量、盘活存量、用好流量、提高质量”思路，推动存量建设用地更新利用，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提高人民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

二、城市更新策略

1、促进城市功能提升

根据城市战略定位，立足存量资源完善城市核心功能，引导人口和功能布局有序调整，促进城市空间结构优化和城市功能提升。

2、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以保障实体经济发展为目标，以产业园区建设为主要抓手，积极推动零散产业用地向园区集聚。盘活低效工业用地，为产业升级与创新腾挪空间。

3、完善各类设施供给

优先利用存量建设用地补足公共服务短板，结合社区生活圈建设，构建功能完备的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系统，提升城市服务和安全韧性水平。

4、提升城市空间品质

将城市更新与历史文化保护、生态修复、城市特色塑造等工作相结合，积极推动绿色发展，传承城市文脉，不断提升城市空间品质。

三、重点更新区域

结合城市发展格局、历史文化特色、产业发展、用地合规性、建筑质量、公共服务能级等要素叠加分析，划定了 21 处城市更新单元，划分为历史特色更新单元、高效生产更新单元、宜居生活更新单元、宜居生活更新单元四类。

历史特色重点更新区域 5 处，分别位于东门历史文化街区及周边、西门历史文化街区及周边、北门历史文化街区及周边、文峰塔片区、昭阳陵片区。西门、北门、东门和文峰塔历史街区通过历史文化遗存的保护、文化的深度挖掘、老旧住宅区的综合整治以及用地功能的置换，打造具有多元功能复合空间传统街巷；昭阳陵片区通过环岛交通的建设、工业用地的腾退、滨水空间的打造等措施，修复昭阳陵及周边地区的历史风貌，彰显兴化深厚历史文化底蕴。

高效生产重点更新区域 3 处，以顺道路、卤汀河沿线地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工程为重点，有序推动沿河污染企业搬迁关停、重点骨干企业改造升级，引导土地多用途复合利用，实现产业与城市功能融合、空间整合，以产促城、以城兴产。

宜居生活重点更新区域 13 处，均以环境杂乱、设施破旧的城中村或三十年以上房龄的多层老旧居住区为主，以近远期相结合的形式稳步推进城市更新，近期通过城中村拆除，注入休闲、娱乐

商业等业态，打造滨水景观，远期逐步更新老旧居住区，提升城市面貌，以功能融合、空间整合、建筑风貌提升等主要手段，提升城市风貌。

第六节 地下空间开发利用

一、地下空间开发利用现状评估

现状城市地下空间以地下停车场、人防工程建设为主，普通地下室为辅，部分用作仓库、商场、娱乐场所等，另外还包括各类地下管线的埋设。现状已开发利用的地下空间规模较小，以点状分布、浅层为主，功能单一，考虑相互衔接的可能性不足，现有地下工程项目各自相对独立，而且地上地下空间缺乏有机联系，属于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初期阶段。

二、中心城区地下空间管制分区

综合考虑城市交通、土地利用功能、地质条件、城市安全等相关因素，将中心城区地下空间划分为重点开发区、一般开发区、限制开发区三类，并进行分区引导开发。

重点开发区。主要分布在公共活动聚集的市级中心区，以及新建重点开发区指城市中心地区及高铁站周边区域，强调功能复合、集约利用，统筹布局地下商业、地下公服、地下交通、地下市政等综合功能，实现地下空间一体化开发。

一般开发区指重点开发区和限制开发区以外的地区，主要以配建功能为主，如地下停车、地下人防、地下市政设施。

限制开发区包括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文保单位、历史建筑、重要水域及湿地公园等，原则上不鼓励开发地下空间，确要进行地下空间建设需进行充分论证和协调。

三、 地下空间利用分类引导

（一） 地下公共服务设施

商业、文化、娱乐等公共服务设施以地下一层的价值相对最大；地下交通设施以停车设施为主，其开发量应综合考虑地上开发强度和周边道路交通状况；市政公用设施包括地下管线和设备用房等，结合专项规划、建筑设计确定。

（二） 地下交通设施

1、 地下步行系统

地下步行系统的设计必须从以人为本的角度出发，统一协调各个功能区域的出入口联系、标高；应尽量简化步行网络结构，设置明确的指引系统；尽量增加自然采光和通风，通过运用玻璃天棚或设置下沉广场改善地下空间的日照、采光、通风等问题，削弱地下空间的封闭感。

地下空间开发重点区域各单位应结合地下空间开发建设过程中合理预留联系通道，以增加中心区地下空间连通度，促进未来中心区整体地下空间系统的形成。

2、 地下车行系统

包括地下停车场及其道路连接系统。为有效地提高停车空间的使用效率，减少停车出入口对地面交通的影响，应对地下停车空

间及其车行流线进行系统设计，建立停车诱导系统，促成各单位地下停车场库公共化，真正有效缓解地面交通压力。

3、地下市政设施

包括地下市政设施布局以及地下管线的统一布线，与其他地下空间互不干扰，推进地下管线共同沟的建设。

4、地下防灾设施

人防设施应结合城市人防专项规划统筹考虑，在满足相关规范的基础上形成一个相互贯通的地下防护体系；同时还要加强内部灾害的防御，包括防火、防烟分区、疏散出口、疏散通道、消防设施布置、临时避难区等，增强内部灾害发生的防御能力。

第七节 城市控制线

一、城市蓝线

延续“十水汇城”格局，将车路河、卤汀河（南官河）、下官河、上官河、东平河、横泾河、大溪河、白涂河、姜埝河、直港河、高王河、紫荆河、青苔河等骨干河道、重点湖泊纳入本规划城市蓝线进行管控。其他城市蓝线由相关专项规划划定并统筹纳入详细规划。

城市蓝线内所有建设活动均应符合《城市蓝线管理办法》的要求。在城市蓝线内禁止违反城市蓝线保护和控制要求的建设活动，禁止擅自填埋、占用城市蓝线内水域，禁止影响水系安全的爆破、采石、取土，禁止擅自建设各类排污设施，禁止其他对城市水系保护构成破坏的活动。

涉及防洪排涝、环境保护等要求的，按相关行业规范执行。

表7-10 中心城区蓝线管控一览表

序号	河道/湖泊名称	河道/湖泊等级
1	车路河	区域性河道
2	卤汀河（南官河）	区域性河道
3	下官河	区域性河道
4	上官河	区域性河道
5	东平河	重要跨县河道
6	横泾河	重要跨县河道
7	大溪河	重要跨县河道
8	白涂河	重要市域河道
9	姜埝河	重要市域河道
10	直港河	其他
11	高王河	其他
12	紫荆河	其他
13	青苔河	其他

二、城市绿线

将对城市生态安全格局具有重要影响、对城市居民服务起到重要作用的结构性绿地划入城市绿线，包括板桥竹石园、沧浪公园、楚水园、荡南路公园莲溪湖公园、人民公园、森林公园、阳山公园、昭阳湖公园、直港河公园 10 个城市公园。其他城市绿线由相关专项规划划定并统筹纳入详细规划。

城市绿线内所有建设活动均应符合《城市绿线管理办法》的要求。城市绿线内的用地，不得改作他用，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以及批准的规划进行开发建设。有关部门不得违反规定，批准在城市绿线范围内进行建设。因建设或者其他特殊情况，需要临时占用城市绿线内用地的，必须依法办理相关审批手续。在城市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

迁出。在城市绿线范围内，不符合规划要求的建筑物、构筑物及其他设施应当限期迁出。

表7-11 中心城区绿线管控一览表

序号	绿地名称	备注
1	板桥竹石园	现状
2	沧浪公园	现状
3	楚水园	新建
4	荡南路公园	新建
5	莲溪湖公园	新建
6	人民公园	现状
7	森林公园	现状
8	阳山公园	现状
9	昭阳湖公园	现状
10	紫荆河公园	扩建

三、城市黄线

将对城市发展全局有影响的、必须控制的重大城市基础设施用地的控制界线作为城市黄线，包括城市水厂、污水处理厂、电厂、220千伏变电站等设施。其他基础设施黄线由专项规划划定并统筹纳入详细规划。

城市黄线内所有建设活动均应符合《城市黄线管理办法》的要求，不仅要保证设施自身运行安全，同时应考虑与周围其他建(构)筑物的安全间距要求；邻避设施应满足安全防护间距要求，周边相邻功能布局需考虑邻避效应。

表7-12 中心城区城市黄线管控一览表

序号	设施名称	备注
1	兴化第一水厂	扩建
2	兴化第二水厂	扩建

3	城南污水处理厂	扩建
4	城西污水处理厂	新建
5	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扩建
6	220kV 昭阳变	现状
7	220kV 楚水变	现状
8	兴化站综合客运枢纽	新建

四、 城市紫线

紫线范围包括东门历史文化街区、北门历史文化街区，52 处历史建筑紫线，城市紫线范围内的所有建设活动应严格遵循《历史文化名城名镇保护条例》《城市紫线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

第八章 历史文化保护

一、历史文化特征和价值

1、具有 6300 年文明史、1100 年建县史的江淮文化古城

兴化影山头遗址 2010 年被公布列为江苏省 2009 年全国文物普查十大新发现之首，兴化蒋庄遗址获得 2015 年度中国考古六大新发现和全国文物考古十大新发现。兴化保存有最早可追溯到唐代的文化遗存，是一座历史悠久的江淮文化古城。

2、兴化垛田，华夏民族天人合一的结晶和典范

兴化地处湖荡沼泽地带，先民挖土成丘，与水争田，垒成一个个面积不大，大小不一，形态各异、四面环水，各不相连，高低错落的水中土丘，形成了垛田。兴化垛田是江苏里下河腹地湖荡沼泽地区一种独特的传统农业系统，具有重要的生态、农业和文化价值。

3、独树一帜，水上矗立的一座城市

兴化是江淮地区滨水聚落发展模式的典型见证。其古城的城垣格局、桥梁水网、街巷体系、关厢形态、建筑特色、文化景观等方面都是江淮水网地区城市营建与发展过程的典型代表。

4、文物古迹众多，历史格局完整

兴化历史文化遗存丰富，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特征显著，蕴藏着厚重的历史文化。兴化历史城区依水而建，至今保存“十水汇城”格局。东门、北门历史文化街区以及西门历史风貌区等分布不同位置，均拥有完整的明清古建筑群和鱼骨状街巷体系。兴化历史城区至今保存基本完好的明城墙、赵海仙洋楼、家舒巷古民居建筑群等

建筑物以及海池河、沧浪河等市河，是见证兴化历史城区演变的“活化石”。

5. 名贤辈出，中国长篇小说发祥地

自古昭阳多俊彦，跻身世界大文学家之林的施耐庵，“扬州八怪”的代表人物郑板桥和李鱣，著名文艺理论家刘熙载，状元宰相李春方，“中原才子”宗臣等皆踵出其乡。施耐庵是我国第一部章回体长篇白话小说《水浒传》的作者，被称为“中国长篇小说之父”“世界长篇小说之鼻祖”。明代陆西星创作了《封神演义》。明末清初李清创作了《祷杌闲评》（《明珠缘》）。因此兴化被学术界称为中国长篇小说发祥地、明清小说的重要基地。

二、 各类历史文化遗产存目录和现状

2001年兴化入选为江苏省历史文化名城；沙沟镇2010年入选为第五批中国历史文化名镇；2016年东门历史文化街区、北门历史文化街区入选江苏省历史文化街区；国家和江苏省已公布的传统村落20处；已公布各级文物保护单位110处，历史建筑52处。2014年，兴化垛田被联合国粮农组织列为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2022年兴化垛田灌排工程体系入选为世界灌溉工程遗产。现有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共计124项。

三、 经批准的各类历史文化保护规划划定各类历史文化保护线的情况

1、 《兴化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

2014年江苏省政府批复《兴化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同意兴化历史城区保护范围为：东至上官河，南至沧浪河，西至下官

河，北至海池河，面积约 2.46 平方千米。同意划定东门、北门 2 个历史文化街区，具体保护范围和面积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中确定。

2、《沙沟镇历史文化名镇保护规划》

2014 年江苏省政府批复《沙沟镇历史文化名镇保护规划》，沙沟历史镇区保护范围为：东至下官河西岸，南至镇南河北岸，西至李中河东岸，北至后河南岸与大士禅林地块，面积约 34.86 公顷。同意划定沙沟历史文化街区，面积约 4.58 公顷，具体范围和面积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中确定。

3、《兴化市金东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

2015 年兴化市政府批复《兴化市金东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范围为北至市级机关幼儿园南边界-现状六层住宅南街巷-玉带路一线、南至东城外后街，西至竹巷，东至东城外鱼市口，面积约 5.33 公顷。

4、《兴化市北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

2013 年兴化市政府批复《兴化市北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历史文化街区核心保护范围为魏氏民宅、王府大厅、莫氏民宅和万兴大典等文保单位较为集中的区域，用地面积为 3.53 公顷。

四、本轮历史文化保护规划与上版专项规划的对比

本轮规划关于历史文化名城、历史文化名镇、历史文化街区的历史文化保护线与已公布的《兴化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沙沟镇历史文化名镇保护规划》《兴化市金东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兴化市北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划定的范围保持一致。传统

村落、文物古迹、垛田农业文化遗产与住建、文物和农业部门名录和范围保持一致。目前兴化结合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申报正在编制最新的《兴化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沙沟镇历史文化名镇保护规划》《兴化市金东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兴化市北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后续涉及历史文化保护的相关内容以省、市政府公布的最新保护专项规划为准。

五、历史文化保护规划

（一）保护目标

保护历史文化资源，传承和发扬优秀传统文化，完善历史文化名城保护的实施机制，协调保护与发展的关系，把兴化建设成为水乡环境、文化特色、传统风貌与现代文明相融合的历史文化名城。

（二）保护原则

全面保护：对历史城区、历史地段、古镇古村、文物古迹、垛田农业文化遗产、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各类历史文化遗产实行全面保护。

整体保护：统筹保护历史文化资源本体和周边自然环境，保护老城及其所依存的自然景观和环境、传统格局、历史风貌和空间尺度。

积极保护：在保护的基础上强调各类历史文化资源与现代功能的有机融合，促进历史文化永续利用，提升历史文化名城的活力。

（三）保护体系

1、市域自然环境：包括垛田农业文化遗产、重要文化集聚轴

带、重要湖荡水系、历史文化景观等。

2、历史城区及周边：包括历史城区及周边环境。

3、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地段：包括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地段。

4、古镇古村：包括历史文化名镇、传统村落、重要古镇古村。

5、文物古迹：包括文物保护单位、一般不可移动文物、地下文物、历史建筑、古树名木等。

6、非物质文化遗产：各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

（四）市域历史文化保护

1、兴化垛田传统农业系统和兴化垛田灌排工程体系

落实垛田保护相关专项规划要求，划定垛田保护范围，涉及千垛镇、沙沟镇、中堡镇、垛田街道的垛田遗产地。其中，一般区保护范围 14.65 平方千米，涉及平安垛、芦州、徐马荒、芦高平、王横、崔垛红薯产业园；核心区保护范围 6.97 平方千米，包括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兴化垛田、李中水上森林公园、千垛景区。按照《泰州市垛田保护条例》要求进行保护，涉及文物保护单位、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管控区的范围同时执行相应的管控要求。

保护以垛田为基础的生活生产网络，垛田相依的湖荡水系环境，垛岛地貌为基础的农村聚落，垛田农作物品种和水生资源，与垛田相关的传统农耕方式及非物质文化遗产。

2、文化集聚带

保护与区域历史文化紧密关联的，体现里下河文化、商贸文化、盐运文化特色的五条文化集聚带。其中上官河、下官河-卤汀河文化聚集轴带，以里下河文化、商贸文化、盐运文化为主；车路河、

蚌蜒河文化聚集轴带，以盐运文化为主；串场河文化聚集轴带，以区域性盐运文化为主。重点保护沿线河湖水系及农业遗产、历史村镇、水利工程、水运盐相关设施（遗迹）、传统文化及建筑遗存。

3、河流水系

保护与兴化历史文化名城核心价值关联紧密的、在兴化历史水运交通运输中具有重要作用的、对兴化整体生态环境和地下水源保护有重要意义的相关河湖水系。

（1）重点保护水系

十一条经河：串场河、雌港、雄港、东塘港、西塘港、盐靖河、渭水河、上官河、下官河、南官河、卤汀河。

六条纬河：兴盐界河、海沟河、白涂河、车路河、梓辛河、蚌蜒河。

汇城十水：下官河、上官河、白涂河、青苔河、车路河、姜埝河、直港河、卤汀河、横泾河、大溪河。

（2）重点保护湖荡

五湖：大纵湖、蜈蚣湖、郭城湖、平旺湖、得胜湖。

八荡：乌巾荡、沙沟南荡、癞子荡、官庄荡、王庄荡、花粉荡、广洋荡、团头荡。

4、历史文化景观

积极挖掘、展示和再现“昭阳十二景”历史文化景观。

昭阳十二景：阳山夕照、三闾遗庙、木塔晴霞、景明堂、沧浪亭馆、玄武灵台、胜湖秋月、东皋雨霁、龙舌春云、南津烟树、十里莲塘、两厢瓜圃。

（五）历史城区保护

1、历史城区环境格局保护

保护历史城区周边自然环境，突出“依水而生，相水以气”的城市特色，凸显“一荡北踞，垛田契入，十水汇城，河网绿园”的城市格局。

2、历史城区范围

东至上官河，南至沧浪河，西至下官河，北至海池河，面积约2.46平方千米。

3、历史城区空间保护结构

保护“一环、一轴、三区、七心、多廊道”的空间格局。

“一环”指历史城区滨水环，重点保护滨水历史岸线及沿岸绿化。

“一轴”指牌楼路历史轴线，重点保护沿路建筑尺度与建筑风貌。

“三区”指东门历史文化街区、北门历史文化街区和西门历史风貌区。

“七心”指围绕拱极台公园、城隍庙古建筑、兴化县衙、宗臣故居古建筑群、家舒巷古建筑群、万兴大典古建筑群和杨家大院形成兴化城市历史文化展现与延续的核心节点。

“多廊道”指历史城区内部景观与环城滨水景观相连接，形成绿化景观渗透，控制景观视线通廊。

4、建筑高度控制

严格控制历史城区建筑高度，尤其要控制历史地段和滨水地

区的建筑高度，形成“历史地段低、中心略高、沿河岸低”的总体空间形态。历史城区内原则上不得新建高层建筑；历史地段内的建筑高度原则上控制在 9 米以下；文物古迹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内的新建建筑高度按照相应的保护控制要求确定；西荡河、海池河、上官河和沧浪河滨河沿线新建建筑高度控制在 4 层以下，建筑高度不得超过 15 米。

在英武路和长安中路南段可适度建设标志性公共建筑，以商业商务功能为主，建筑高度控制在 35 米以下。

5、视线通廊保护

保护牌楼中路一拱极台一护城河的视线廊道，控制视线廊道上的建筑高度，原则上不得新建高层建筑，新建建筑层数控制在 2 层，同时满足传统风貌保护要求。

（六）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地段保护

1、历史文化街区

保护 3 处历史文化街区，其中省级历史文化街区 2 处，分别为东门、北门历史文化街区；历史文化名镇内历史文化街区 1 处，为沙沟镇历史文化街区。

东门历史文化街区北至市级机关幼儿园南边界-现状六层住宅南街巷-玉带路一线、南至东城外后街，西至竹巷，东至东城外鱼市口，保护范围面积约 5.33 公顷。北门历史文化街区东至上官河西岸，西至长安中路，南至铁匠巷，北至挂面厂巷以北的历史民居和历史建筑集中的区域，保护范围面积约 3.53 公顷。沙沟历史文化街区包括沙沟镇前大街、后大街及益民巷两侧地块的民居群，保

护范围面积约 4.58 公顷。

保护不可移动文物和历史建筑；保护街区历史风貌的完整性，保护与街区风貌有密切关系的河道、围墙、石阶、铺地、驳岸、树木等历史环境要素，对与历史风貌相冲突的环境要素采用整修、改造的整治方式；保护街区的历史风貌和空间格局，特别是历史街巷系统，传统的城市肌理与空间系统；保护街区内居民的生活方式和习俗。保护重要的历史场所以及历史、文化、社会生活等非物质文化遗产。

2、历史地段

保护 1 处西门历史地段，范围东至居士林巷，西至宗臣故居，保护范围面积 2.54 公顷。

保护历史地段的文物保护单位和历史建筑、空间格局和历史风貌；原则上不得拓展传统街巷，采用小规模渐进式推进保护整治；新建、扩建、改建建筑的高度、体量、色彩、材质等与传统建筑相协调；完善历史地段内的市政设施和绿化环境。

（七）古镇古村保护

1、历史镇村分类

（1）历史文化名镇

国家历史文化名镇一处，为沙沟镇。

（2）传统村落

中国传统村落 1 处，为沙沟镇石梁村；江苏省传统村落 19 处，为千垛镇东罗村、大垛镇管阮村、陶庄镇焦庄村、陈堡镇唐庄村、陈堡镇蒋庄村、周庄镇边城村、安丰镇安东村、海南镇刘泽村、新

垛镇施家桥村、千垛镇徐圩村、千垛镇黑高村、周庄镇东浒村、昌荣镇朝阳新村、昌荣镇盐北村、沈伦镇薛鹏村、陶庄镇南柯村、陈堡镇宁乡村、陈堡镇校果村、大营镇阵营村。

（2）其他古镇古村

包括山子村、老阁（古陵亭镇）、戴窑镇、安丰镇、竹泓镇、十里亭。

2、古镇古村保护要求

（1）已公布的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

严格按照《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条例》《江苏省传统村落保护办法》的相关要求进行保护，并根据地方实际情况，推进法规制度建设，细化相关保护管理要求。

（2）其他古镇古村

建议推动保护规划编制及文物修缮等工作的开展，择机申报为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和传统村落。加强对于当地资源普查建档及记录，在进行村镇建设时应当保护和尊重相关历史文化要素环境。

（八）文物古迹保护

1、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市域范围内文物保护单位合计 110 处。按照等级分类，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 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 12 处，兴化市级文物保护单位 95 处。

（1）文物保护单位保护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的要求严格保护各级、各类文物保护单位，保护文物本体和周边环境，明确文物保护单位保

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的管理控制要求。

（2）其他登记的一般不可移动文物保护

严格保护除文保单位以外的其他已登记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文物本体及其周边环境。

2、历史建筑

经兴化市人民政府核定公布的 52 处历史建筑。历史建筑的保护、利用及管理严格按照《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和《城市紫线管理办法》的相关条款进行。

另建议历史建筑合计四十九处，包括上真庙桥巷魏氏宅、外鱼市口 9 号、大华饭店、杨一清百货店、老厂房等。

3、古树名木

兴化有名的古树有：广玉兰（工商联船厅）、银杏（拱极台）、木瓜（市政一招）、石榴（李园）、瓜子黄杨（李园）、紫藤（工商联船厅）等。

严格执行《城市古树名木保护管理办法》（2000 年）和《江苏省城市古树名木养护管理暂行规定》（2004 年），严禁损害城市古树名木的行为；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砍伐和擅自移植古树名木。主管部门应在普查的基础上对所有的古树名木建立档案，设立标志，并制定日常养护与管理的具体细则。

（九）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

保护兴化市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 3 项，省级 12 项，泰州市级 33 项，县级（兴化市级）76 项，共 124 项。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研究和保护工作，促进非物质文化

遗产项目的公布。对濒危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抢救性保护。加强对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和普及，提高全社会的认知。建立传统技艺传承人扶持和培养机制。保护和恢复传统地名和街巷历史名称。为非物质文化遗产提供空间载体，建立博物馆、展览馆，组织民俗活动和节庆，丰富居民文化活动。以非物质文化遗产为题材，加强在城镇建设、产业培植和旅游等方面的传承和利用。

（十）历史文化展示与利用

1、市域历史文化展示与利用

加强对市域自然资源、历史遗存及非物质遗产的保护、利用与展示，构建“一核五带四片”的市域文化展示路径。“一核”指历史城区综合文化遗产展示核，“五带”指上官河、下官河-卤汀河、车路河、蚌蜒河、串场河历史文化遗产展示带，“四片”指沙沟镇历史文化遗产展示片、戴窑镇历史文化遗产展示片、千垛垛田文化展示片、边城历史文化遗产展示片。

2、历史城区历史文化展示与利用

突出历史、文化与生态主题共同彰显，构建多路径、多主体的空间展示体系，形成四条特色文化路径，分别为水乡文化路径、名人展示路径、古城营建文化展示线、文艺民俗展示线；打造历史城区水陆游线，串联主要历史文化节点和生态休闲节点。

第九章 综合交通

第一节 综合交通发展战略

一、 目标与战略

(一) 规划目标

响应国家和省市相关发展战略要求，围绕“宜居、宜业、宜游”美丽兴化城市建设，构建运行高效的交通系统，提升城市交通出行效率，改善居民出行环境，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打造“便捷高效、安全舒适、绿色低碳”的综合交通体系。

1、 强化对外交通衔接

加强对外联系通道的建设，积极争取纳入京沪二通道，主动对接沿江通道、沿海通道，贯通南北向江苏中轴走廊，提升与长三角主要城市的交通可达性。加快与苏南方向的高铁建设，对接北沿江高铁、沪宁城际等通道。强化与上海、苏锡常、南京等方向的交通衔接，巩固与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苏南硕放国际机场、上海虹桥枢纽等区域重要节点的衔接。

表9-1 区域对外交通联系效率规划目标一览表

类别	目标	
与区域核心城市联系	与上海	公路方式 150 分钟到达，铁路方式 100 分钟。
	与南京	公路方式 70 分钟到达，铁路方式 60 分钟。
	与无锡	公路方式 80 分钟到达，铁路方式 60 分钟。
与周边城市联系	与泰州	公路方式 30 分钟到达，铁路方式 20 分钟。
	与盐城	公路方式 40 分钟到达，铁路方式 20 分钟。
	与高邮	公路方式 40 分钟到达。
与周边交通枢纽	与扬州泰州国际机场	公路方式 50 分钟。
	与苏南硕放国际机场	公路方式 110 分钟，铁路方式 120 分钟。

类别	目标
与上海虹桥枢纽	公路方式 180 分钟，铁路方式 100 分钟。

注：以上路径起点为兴化城区高速出入口或高铁站。

2、优化交通运输结构

巩固绿色交通在城市交通方式结构中的主体地位，提升步行、自行车、公共交通吸引力，引导和管控小汽车合理发展，形成兼顾运行效率、社会公平和生态保护的多元、安全、便利的城市绿色交通系统。

表9-2 中心城区规划交通方式结构一览表（单位：%）

年份	步行	非机动车	公交	私家车	出租车	其他	合计
2035	20	40	15	22	2	1	100

3、提升公共交通服务

构筑以市域轨道、中运量公交和快线公交为骨干、常规公交为主体、各种交通方式协调发展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深化落实公交优先战略，确立公共交通在城市客运中长距离出行的主导地位，适度引入竞争机制，促进公共交通健康发展。

表9-3 公共交通方式综合发展目标

分项指标	2035 年目标值
公交方式分担率	≥15%
公交站点 300 米半径覆盖率	≥50%
公交站点 500 米半径覆盖率	≥90%
高峰时段公共交通出行速度（千米/小时）	≥20

（二）战略任务

1、区域交通一体，高效衔接区域运输通道与枢纽

注重与沿江、沿海的重要区域交通运输通道进行衔接，加强与周边核心城市、重要枢纽的快速联系通道建设，推进与苏中区域各类交通设施一体化，强化多方式联运和集约化运输，加强综合运输

体系的建设，全面提升兴化面向国内、国际的辐射影响力，支撑城市产业经济发展。

2、城乡统筹发展，构建绿色健康的城市交通体系

结合城市发展特征、响应国家政策、落实先进理念，通过交通引领城乡协同一体，构建功能明确、等级合理、绿色低碳的健康交通体系。统筹市域各类交通设施布局，控制设施走廊和用地规模，引导城乡统筹和谐发展。协调土地开发与交通关系，全面落实公交优先发展政策，创造良好的慢行交通环境，合理引导小汽车拥有与使用。

3、特色交通提升，彰显城市的旅游生态景观特色

提供多方式、多通道、与生态环境发展相适应的特色交通系统，聚焦里下河湖荡湿地生态涵养区，建立体系完善、设施先进、出入便捷、线路安全、服务优质的旅游交通网络，体现里下河水乡历史文化、垛田湖荡特色，推动水乡古镇文化和生态旅游资源的整体利用开发。

二、主要规划指标推演与确定

（一）道路网密度

现状兴化市中心城区道路网密度为 $6.4\text{km}/\text{km}^2$ ，结合兴化市中心城区路网规划布局方案及近期行动计划，经测算，兴化市中心城区道路网密度近期（2025年）可达到 $7.0\text{km}/\text{km}^2$ ，参考《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GB/T 51328-2018）》中提出中心城区内道路系统的密度不宜小于 $8\text{km}/\text{km}^2$ 的要求，远期（2035年）规划为 $8.0\text{km}/\text{km}^2$ 。

（二） 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

根据手机信令数据测算，现状兴化市中心城区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约为 18.5 分钟，结合兴化市中心城区路网规划布局方案及机动化发展趋势，经测算，兴化市中心城区 2025 年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目标可控制在 20 分钟以内，远期通过快速路建设应对城区规模扩张和机动化增长态势，2035 年工作日平均通勤时间目标仍控制在 20 分钟内。

第二节 市域综合交通系统

一、 存在问题

（一） 市域公路网密度偏低，道路等级仍需提升

兴化市域公路网密度低于全省平均水平，主要因为兴化市水域面积较大，公路建设存在难度，导致公路的连通性不足。市域二级及以上公路占比与发达县级城市仍有一定差距，里程规模需要进一步提升。

（二） 铁路仍为短板，对外交通联系效率有待提升

当前兴化及周边能够利用的铁路很少，泰州仅有两条铁路，其中新长铁路为货运专线，宁启铁路复线电气化改造后时速为 200 公里/小时，运能和时速较低。周边徐宿淮盐铁路和连淮扬镇铁路已通车，而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和淮安至泰州铁路目前仍未建设，在未来一段时间内兴化对外轨道交通联系将落后于周边城市，城市竞争力亟待提升。

（三） 港口码头设施散落分布，资源有待优化整合

兴化市域具备发达的水网，内河码头较多，但主要以私人码头

为主，机械化、集约化水平不高，缺乏规模化的、综合化的大型港口，与城市产业相结合的集成物流仓储服务的综合性公用码头相对不足，服务功能和平台建设相对薄弱。随着区域航道整体升级的发展机遇，应统筹谋划，结合多式联运发展，整合优化零散港口设施，打造规模化、服务标准化的大型港口。

二、公路

（一）高速公路及互通

规划“一横两纵”的高速公路系统，“一横”为南京至盐城高速公路（宁盐高速）和东台至兴化高速公路（东兴高速），“两纵”为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阜溧高速）和盐城至靖江高速公路（盐靖高速）。

盐城至靖江高速公路规划扩建为双向八车道，主要为市域中东部乡镇服务，途径安丰、大垛和戴南等镇。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兴化至泰州段已建成，兴化至建湖段在建，主要为市域西部片区服务，途径沙沟、千垛、临城街道、陈堡、周庄等镇。南京至盐城高速公路规划新建，在市域南部平行于 333 省道设置，止于盐城至靖江高速公路，途径临城街道、竹泓、大垛等镇。东台至兴化高速公路规划新建，西接南京至盐城高速公路，向东至东台，途径荻垛、陶庄等镇。

高速公路在兴化境内规划设置共 2 处枢纽互通和 12 处服务互通，其中，盐靖高速 4 处服务互通，安丰和戴南互通北移，新增昌荣互通，改扩建大垛互通；阜溧高速 4 处服务互通，新增兴化西和千垛互通；宁盐高速 2 处服务互通，设置临城和沈伦互通；东兴高

速 2 处服务互通，设置荻垛和张郭互通。

表9-4 兴化市高速公路互通一览表

序号	类型	位置	备注
1	枢纽互通	阜溧高速与宁盐高速	新建
2		盐靖高速和宁盐高速	新建
3	服务互通	阜溧高速与 351 省道相交处（千垛互通）	新建
4		阜溧高速与五里路相交处（兴化西互通）	新建
5		阜溧高速与英武大道相交处（兴化南互通）	现状
6		阜溧高速与 231 省道相交处（周庄互通）	现状
7		盐靖高速与 465 省道相交处（安丰互通）	改建
8		盐靖高速与 351 省道相交处（昌荣互通）	新建
9		盐靖高速与 344 国道相交处（大垛互通）	改扩建
10		盐靖高速与 352 省道相交处（戴南互通）	改建
11		宁盐高速与临城互通连接线相交处（临城互通）	新建
12		宁盐高速与 232 省道相交处（沈伦互通）	新建
13		东兴高速与 229 省道相交处（荻垛互通）	新建
14		东兴高速与东部干线相交处（张郭互通）	新建

（二）普通国省道

规划构建“一环五横六纵”的国省干线网络，“一环”由 S351、S231、S333 组成，“五横”为 S465、S351、G344、S333、S352，“六纵”为 S506（北延）、S351、S231、S232、S229、泰州东部干线。

表9-5 兴化市普通国省道规划一览表

项目	公路名称	功能说明	备注
国道	G344	省际联系通道，东西向贯穿干线公路	改扩建，至东台段快速化改造
省道	S465	兴化北部东西向通道	改扩建
	S351	兴化中部东西向贯穿性通道，城市外环组成部分	新建西延对接高邮通道
	S352	兴化南部对外干线公路	现状
	S125	兴化与盐城联系通道	新建
	S231	兴化西侧南北向贯穿性通道，城市外环组成部分	快速化改造
	S232	兴化中部南北向贯穿通道	改扩建
	S229	兴化东部南北向贯穿通道	现状
	S333	兴化中部东西向贯穿性通道，城市外环组成部分	新建东延至东台段

S506	兴化西部对接泰州快速通道	新建
泰州东部干线	兴化东部对接泰州快速通道	新建

（三）县道

规划构建“四射四横三纵十三连”的县道公路网络，“四射”为 X209、X211、X356、X305，“四横”为 X312、X311、X310、老 G344-S465，“三纵”为 X202、X210、X203，“十三连”为 X301、X302、X207、X354-X253、X352、X213、顾兴村通村公路、戴南人民路、同心路至新宏大路、高刘村通村公路、禹家村通村公路、许赵村通村公路、刘良村通村公路。

（四）乡村道路

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建设，未来以利用现状道路改造提升为主，结合村庄发展可适当增减、调整部分道路。至重点发展村庄的联系道路达到三级标准，至一般村庄的联系道路达到四级标准。近期动迁村庄，随着动迁进度同步清理村庄周边的道路。

乡村道路应结合地形地貌、村庄形态，因地制宜确定，沿线景观与乡村环境氛围相协调，注重体现里下河水乡田园风光。结合旅游度假的发展，注重与绿道网的结合，串联田间乡野和特色村庄，形成网络系统。

三、铁路

（一）高速铁路

1、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

设计时速 350km/h，该铁路途经兴化市域内的安丰、海南、兴化城区、周庄等城镇；规划设置兴化东站和安丰站。该铁路为江苏省“四纵四横”铁路规划中轴通道的重要组成部分，对沟通苏北、苏

中、苏南的社会、经济联系具有重要意义，对长三角经济格局产生重要影响。

2、淮安至泰州铁路

设计时速 350km/h，该铁路途经连接淮安、兴化和泰州，兴化东站以南和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共用线位。该铁路有利于将泰州、兴化纳入京沪二通道，实现与北京、天津、山东等地区的直接铁路联系，能够提高兴化铁路对外的可达性。

（二）普速铁路

现状新长铁路进行扩能改造，等级为国铁 I 级，位于兴化市域东部，途经大营、合陈、戴窑三个乡镇，长 11.79 公里，在合陈镇境内设置兴化货运站。规划新建戴南不锈钢物流园铁路专用线，由新长铁路兴化货运站引出，途经合陈、戴窑、陶庄、戴南四个乡镇。

（三）市域轨道

预控两条和泰州城区联系的市域轨道线路，市域轨道 S4 线由泰州城区向北经过周庄镇、陈堡镇、兴化城区，预留至千垛镇、沙沟镇延伸条件；市域轨道 S5 线由泰州城区向北经过戴南镇、张郭镇等延伸至东台城区。

四、航空

（一）民用机场联系通道

通过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北沿江高铁等高速铁路，加强与上海虹桥机场和浦东国际机场的轨道联系，通过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北沿江高铁、扬马城际铁路联系南京禄口国际机场。

加快区域高等级公路的建设，连接扬州泰州国际机场、无锡苏南硕放国际机场、盐城南洋国际机场等民用机场。

依托兴化通用机场，通过固定翼飞机、直升飞机等建立与周边机场的快速联系，远期形成具备民航运输功能的小型机场。

（二） 城市候机楼

在兴化东站综合客运枢纽建设城市候机楼，依托区域对外道路网，开通兴化至扬州泰州国际机场、苏南硕放国际机场、上海虹桥国际机场、南通新机场等的直达班线，全面实现与周边机场的陆空联运、无缝对接。

（三） 通用机场

兴化通用机场位于兴化市主城区西侧的千垛镇，陈杨村西侧，功能定位为生产服务型通用机场，以工、农、林、渔、建筑等生产作业类和商务飞行、旅游飞行、驾照培训等消费服务类为主导功能。对完善兴化综合立体交通体系、兴化市及周边地区旅游业发展、加强公共服务和应急救援体系有重要作用。

五、 航运

（一） 干线航道

规划形成“一横一纵”的市域干线航道网。“一横”为兴东线，“一纵”为盐邵线+通扬线，等级均为三级航道。

其他较低等级航道主要为“四横四纵”网络布局，“四横”为高东线、梓辛河、白涂河、兴白线，“四纵”为下官河-兴姜线、渭水河、唐大线、大泰线。兴姜线（城区至沈伦段）不再保留通航功能。

（二）港口作业区

规划形成五个主要作业区和五个一般作业区，主要作业区为兴化城南作业区、周庄作业区、戴南作业区、戴窑作业区、得胜湖作业区；一般作业区为昌荣作业区、陈堡作业区、沙沟作业区、合陈作业区、安丰作业区。

主要作业区是服务于兴化市域的综合性港口，具有装卸、仓储、物流、信息服务等功能，规划为功能齐全、设备先进、服务高效的大型现代化内河港口，根据位置和周边产业经济的差异，服务范围和运输功能各有侧重。

六、客运枢纽

按照功能构成、服务范围、主导交通方式的差异将客运枢纽分为三级，规划形成“一主五辅多点”的客运交通枢纽布局体系。“一主”为兴化东站综合客运枢纽；“五辅”为安丰站综合客运枢纽和戴南、戴窑、沙沟、陈堡周庄汽车客运站；“多点”为其他各乡镇的汽车客运站。

一级枢纽为兴化东站综合客运枢纽，集铁路、公路客运、城乡公交、城市公交等多种交通方式于一体，服务于对外客运交通与市内交通的换乘枢纽，是区域联系的主要枢纽。

二级枢纽为区域联系的次要枢纽，主要为重点镇客运中心或重要的换乘枢纽，强调实现城镇外围客运交通与镇区内客运的交通衔接，包括安丰客运枢纽和戴南、戴窑、沙沟、陈堡周庄汽车客运站。

三级枢纽以城乡公交、镇村公交为主要服务对象，是市域交通

联系的次要枢纽，包括其他各乡镇的汽车客运站。

表9-6 兴化市市域客运枢纽规划一览表

等级	枢纽站	功能定位
一级枢纽	兴化东站综合客运枢纽	区域高速铁路客运站和汽车客运总站，衔接区域客运交通，是兴化与区域发达城市联系的主要客运枢纽，融入长三角一体化的重要交通窗口
二级枢纽	安丰站综合客运枢纽和戴南、戴窑、沙沟、陈堡周庄汽车客运站	是衔接区域、市域客运交通的重要枢纽之一，主要服务于泰州、南京、上海、苏锡常等方向的长途市际客流和兴化市域范围内城乡公交、镇村公交换乘枢纽
三级枢纽	其他乡镇汽车客运站	二级以下等级汽车客运站，是衔接市域城乡客运交通的基本设施，主要服务于市域城乡公交和镇村公交的中短途客流

七、 货运枢纽

规划形成“一主四副”物流货运枢纽总体布局，“一主”是指城区综合物流中心，“四副”是指戴南不锈钢现代物流园、戴窑物流园、安丰冷链物流园、沙沟物流园。

城区综合物流中心：以城南开发区企业服务为导向，打造集仓库优化、及时配送、物流金融、商品展示等为一体的城市综合物流中心，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和物流加工业。

戴南不锈钢现代物流园：集智慧物流、现代仓储、产品交易、电子商务、金融服务等的戴南省级不锈钢现代物流示范园。

戴窑物流园：主要为粮食专业市场物流，形成影响力更强的苏北、苏中地区重要的专业粮食物流市场。

安丰冷链物流园：建设以鱼、蟹等农产品为主的集储存、运输、配送为一体的冷链物流中心。

沙沟物流园：打造全省重要的淡水鱼交易市场，形成里下河地区的重要水产品集散地。

八、 城乡公交

围绕乡镇直达中心城区、任意乡镇一次换乘可达的出行目标，构建以中心城区和兴化站综合客运枢纽为核心的放射型公交线网结构。规划形成“五横四纵”的市域城乡公交廊道，“五横”分别为老 S465、S351、X305、G344、X311；“四纵”分别为 S506、S231、S229、泰州东部干线。

九、 市域绿道

市域郊野绿道重在为市民提供融入自然放松休闲和健身游憩的线路，将郊区优质生态、优美自然环境全面开放分享，提高兴化城市贴近自然、生态和谐的环境品质。市域层面依托水网、景观公路构建健身骑行绿道网络，串联市域旅游景观资源，形成“一环三横三纵”绿道网络格局。“一环”为环平旺湖道路；“三横”为老 465 省道、车路河、311 县道；“三纵”为下官河-卤汀河、232 省道、串场河。

第三节 中心城区综合交通

一、 存在问题

（一） 支路建设相对滞后，路网结构有待优化

兴化市现状道路网络结构与规范中推荐结构相比，支路网相对缺乏，主次干路级配较好，受限于开发地块出让尺度，支路网密度和贯通性不足，道路微循环功能和分流功能欠缺成为制约道路交通通畅度的关键。

（二） 公交分担率较低，公交线路布局有待优化

公交发车间隔较长，服务水平和竞争力较低，城市居民选择公

交出行的意愿不强，公交分担率提升困难。公交线路重复系数和非直线系数较大，公交干线、支线的线网层次和布局有待进一步完善。

（三） 停车设施建设滞后，停车供需矛盾加剧

一是由于小汽车拥有水平的快速增长，停车设施建设速度不及需求增长速度，老旧建筑配建标准较低所产生的供需缺口逐渐加大；二是公共停车场建设主要依赖政府单一投入，设施建设被动推行，缺乏市场机制动力；三是缺乏专门的停车管理部门，相关部门分工不明确，造成停车设施的规划、建设及管理力度不足。

（四） 慢行空间安全性、舒适性及出行品质尚需提升

由于路内停车、商贩摆摊等问题，慢行空间路权和出行环境亟待改善。特别在老城区有限的道路资源在车行道拓宽的情况下，慢行空间被挤压严重。另外人行过街间距和交叉口尺度偏大、机非物理分隔设施缺乏等问题，影响了慢行交通安全性、舒适性和出行品质。

二、 道路交通

（一） 规划目标

完善城市骨架网络，明确城市道路功能及级配，发挥路网的整体效应，建设与交通分区、城市用地布局相协调，服务公交优先和慢行友好的道路网络系统。道路网密度目标为 8 公里/平方千米。

（二） 道路网布局

规划城市道路结构分为快速路、主干路、次干路、支路四个等级。

1、快速路

规划五里路作为快速路，服务中心城区东西向长距离机动车出行，快速联系兴化东站和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兴化西互通。规划期内结合外围高速公路网络及城市空间结构需要，开展南北向快速路的必要性及线形走向论证研究，预控东环路-英武路快速路。

2、主干路

与中心城区空间结构及中心体系相协调，与快速路系统合理衔接，兼顾现状与自然地理条件，规划形成“五横八纵”网格状主干路。

“五横”由北向南依次为：荡南路、阳山路一建设路、施耐庵路、顺达路、花溪路；

“八纵”由西向东依次为：南山路、环城西路、河西大道、英武路、长安路、兴姜河东路、张庄路、站前路。

3、次干路

次干路承担主干路交通的集散功能，是重要的生活性道路，主要包括：水乡路、板桥路、昭阳路、车路河路、中和路、城南路、振阳路、创业路、红星路、文峰路、旗杆荡路、瓜圃路等。

4、次干路

次干路承担主干路交通的集散功能，是重要的生活性道路，主要包括：水乡路、板桥路、昭阳路、车路河路、振阳路、创业路、红星路、文峰路、旗杆荡路、瓜圃路等。

5、支路

支路主要承担内部用地产生的交通，直接为城市用地服务，并

起到提高交通可达性、增加道路网密度的作用。针对兴化城区各片区的特点分别采取不同的支路规划策略，老城区应主要通过对现状街道的疏通改造，完善支路网系统；居住区、客流走廊沿线、交通枢纽周边等地区加密支路网系统；工业区应适度建设支路系统，开发地块之间预留支路空间。

三、 公共交通

（一） 公交体系构成

以绿色交通优先为指导原则，发展多层次公共交通体系，公交线网由中运量公共交通线路、常规公交干线和支线共同构成，形成以中运量公共交通与常规公交干线为骨架，枢纽站为换乘中心的公交一体化模式。

（二） 公交廊道

客流廊道是城市范围内居民出行尤其是通勤出行的主要走向，是相同方向上客流集中分布的结果，也是城市土地集约利用、轴向紧凑发展的原因，在提高城市公共交通发展水平、降低城市运行成本、维护公共利益等方面有着非常显著的意义。

规划基于兴化市城市现状道路肌理和土地利用，契合未来城市的发展方向，以英武路、兴姜河路、建设路、中和路通道依托，打造“两横两纵”的客流走廊。规划建议兴化市客流走廊构建适度超前的复合型公共交通系统，形成沿公共交通走廊各个主要交通枢纽为中心的“珠链状、疏密有间”的开发模式。

（三） 中运量公交线路

中运量公共交通线路在整体公交网络布局中起骨架作用，连

接中心城区内主要客流集散点，满足中长距离的出行需求；中运量公共交通线路沿主要客流走廊布置，平均站距 800-1200 米。

沿兴化市主要客流走廊规划中运量公共交通线路，服务于中心城区大运量、快速、准时的客流交通需求，强化中心城区内部各个组团之间的交通联系。

（四）公交场站

共规划形成 13 个公交场站，其中 1 个公交枢纽站、2 个公交停保场、1 个公交首末站，共计 12.4 公顷。

表9-7 兴化市中心城区公交场站规划一览表

序号	名称	类别	位置	占地面积 (m ²)	备注
1	兴化东站公交枢纽站	枢纽站	站前路与站前南路交叉口	39310	规划
2	阳山路公交停保场	停保场	阳山路与河西大道交叉口	14687	现状
3	城南公交停保场	停保场	英武路与康民路交叉口	30948	现状
4	关门城首末站	首末站	荡南路与中垛路交叉口	6110	规划
5	乌巾荡首末站	首末站	英武路与水乡路交叉口	3000	规划
6	城西首末站	首末站	南山路与阳山路交叉口	6170	规划
7	中和路首末站	首末站	河西大道与中和路交叉口	3045	规划
8	八里首末站	首末站	文昌路与兴临路交叉口	3165	现状
9	文昌路首末站	首末站	兴姜河东路与文昌路交叉口	4074	规划
10	南亭路首末站	首末站	兴姜河东路与南亭路交叉口	2564	规划
11	田园路首末站	首末站	田园路与申家佃路交叉口	4384	规划
12	小戚路首末站	首末站	小戚路与站前路交叉口	3340	规划
13	东潭路首末站	首末站	东潭路与次三路交叉口	3302	规划

四、慢行交通

（一）发展目标

1、规划发展合理的慢行交通空间，形成优良的慢行交通系统，创造安全、舒适的慢行交通条件，并为残疾人提供无障碍的交通服

务设施。

2、在道路路权分配上，保证步行和非机动车出行空间的有效宽度，改善慢行交通的通行条件；提供足够的过街设施；改善非机动车与公共交通的换乘环境。

3、在慢行交通量集散区域，重视公共交通设施的建设，提供高水平的“公交+慢行”的出行服务，引导居民出行向公共交通方式转移。

（二）重点地区建设指引

根据城市用地布局及公园绿地、水系山体等自然条件，与用地功能相协调，规划打造以下三类慢行优先区域，分别为：商业商务区、交通枢纽区、绿地休闲区。

商业商务区内以慢行为主导，处理好小汽车停车与慢行空间的矛盾；注重商业慢行环境品质的提升以及慢行交通和公共交通的有序衔接；交通枢纽区内强调快慢分离，减少慢行与机动车的冲突为主，注重立体化慢行设施的规划建设，做好慢行与公共交通、小汽车交通以及公路客运交通的接驳；绿地休闲区内以慢行为主导，外围提供公共停车场截流小汽车交通，注重慢行交通和公共交通地有序衔接。

（三）城区休闲绿道

城区休闲绿道主要依托城市内部河塘水体侧岸亲水空间布设，串联城市主要公共绿地公园、大型居住区等，为居民提供滨水宜人的休闲、健身、交流空间，构建“一环十射”的休闲绿道网络。

“一环”为环古城河绿道；“十射”为沿上官河、下官河、大

溪河、横泾河、卤汀河、直港河、姜埭河、车路河、青苔河、白涂河绿道。

五、 停车设施

（一） 发展目标

以“供需统筹，以供定需”和“区域差别化”理念为指导，充分发挥停车设施的调控作用，实现动静交通协调发展，实现停车设施与土地利用、社会空间的协调发展。

（二） 规划策略

兴化正处于小汽车快速发展的初期，明确“停车系统发展方向”将有效缓解城市“停车难”矛盾。

1、增加停车设施供给：提升停车配建标准，注重公共停车场建设，鼓励老城区建筑物进行停车设施挖潜；

2、停车分区差别化管理：停车政策分区，制定差别化配建、收费政策，远期结合市域轨道规划 P+R 停车场；

3、提升停车管理水平：完善法规及执法力量，引入科技智能化管理，鼓励停车泊位开放、共享；

4、引导停车产业发展：制定停车建设扶持政策，吸引社会资金投入，引导停车产业化发展。

（三） 公共停车设施规划

1、 布局原则

适度分散：采取点状分散布局，核心区适度控制单点泊位规模，避免交通吸引强度过高产生拥堵；边缘区结合公交设施配置，鼓励停车换乘模式。

功能集约：统筹考虑停车与其他建筑功能，鼓励立体化、集约化的建设形式，优化设计，尽量减少拆迁和投资，节约土地资源。

促进共享：在供给缺口大旧城区、老旧小区等区域，增加公共停车设施供给，并采用共享机制，以缓解供需矛盾的同时最大化利用资源。

保障公益：优先满足医疗、教育、广场、公园等公共服务设施的停车场地供应，保障公众利益。

2、规划指引

综合考虑停车需求、建筑容量、周边交通组织，确定刚性公共停车设施的位置、规模和形式，并对实施效果进行跟踪评价；与土地开发相结合，测算公共停车泊位需求，因地制宜采用灵活多样的形式布置半刚性、弹性公共停车设施。刚性、半刚性、弹性公共停车设施占公共停车设施总量的比例分别为 20-30%、25-30%、40-50%。

3、规模与选址要求

应尽量避免交通拥堵区域和节点，与公交走廊、慢行廊道布局相协调，选择道路条件良好、交通疏解顺畅、服务衔接便捷的城市地段；同时以城市次干路和支路为主要依托设置出入口，避免干扰城市骨干道路运行。公交优先发展区域内单个路外公共停车设施规模不宜超过 200 个标准小汽车泊位，其他地区不宜超过 300 个标准泊位。对于大型停车换乘枢纽节点，泊位供应量可依据实际需求合理配置。

第十章 要素支撑体系

第一节 城乡安全设施

一、 防洪排涝

(一) 规划标准

根据中心城区人口规模，结合兴化市平原水网分区设防的特点及现状防洪除涝能力，规划防洪标准为 50 年一遇。外河防洪设计水位 3.1 米，校核水位 3.35 米，内河设计水位 1.5 米。

中心城区规划排涝标准为 20 年一遇最大 24 小时暴雨淹水 1 小时排出。城区内部河道、涵闸按 20 年一遇自排标准设计；雨水管道的建设标准一般地区取 3 年，重要地区取 5 年；雨水管网服务面积普及率达到 100%。

(二) 防洪工程规划

兴化市按照“有效阻挡外部洪水，适度增加区域抽排能力，重点恢复湖荡中滞留功能”的思路，进行防洪工程布局。

兴化市地处里下河地区腹部，外围防洪工程屏障依托里下河腹部地区防洪建设，里下河的外围屏障，由里运河东堤、苏北灌溉总渠运东段南堤、海堤和通扬段 328 国道组成，针对现有堤防存在的塌陷、损坏及老化等问题，进行加固、整修等达标建设。

全市以骨干水系为界，以庄台、高地、圩堤为屏障，构建独立的防洪封闭圈，规划对圩堤进行增高加固，完善圩口闸及排涝站建设，完成各分区的达标建设。全市开展串场河、雌雄港、盐靖河、西塘港、渭水河、卤汀河、上官河、下官河等骨干水系治理，完善闸站建设，提升中、北部地区北排入四大港，南部地区抽排入江能

力。

通过退圩还湖工程，恢复湖荡自由水面，增强湖荡洪水削峰作用。同时，管控滞涝圩，确保蓄滞洪面积并严格控制开发利用，完善进退水设施建设及相关调度方案，有效保障滞蓄能力。

主城区以现状骨干河道自然分割区域分别实施防洪排涝工程，形成 8 片防洪分区，分别为主城区、新城小区、新城区、城堡区、城南区、严家区、关门区、野行区。按 50 年一遇标准分别对各区现有堤防进行增高加固，堤防缺失段进行新建，对穿堤及跨河建筑物进行增高加固；并保证骨干河道岸线不被破坏。

（三）排涝工程规划

结合现有条件，将中心城区分割形成 20 个排涝分区。规划对城南圩区、袁南圩区、袁家圩区、王家圩区、烧饼圩区、牌坊圩区、三角圩区、新中圩区、新东圩区、新徐湖西圩区、得胜圩区、前进圩区、新建张王圩区、新舍圩区、团结圩区、陆横圩区、宣扬圩区等未达标准的 17 个分区进行达标建设，通过管网、河道和泵站等设施的建设，全面提升分区的排涝能力。

（四）洪涝风险控制线

划定现状湖泊水面和已实施的退圩还湖工程的成湖区为洪涝风险控制线，涉及大纵湖、沙沟南荡、蜈蚣湖、平旺湖、乌巾荡和陈堡草荡。控制线范围内禁止设置妨碍滞洪、排涝、输水的阻水设施和建（构）筑物；禁止损坏堤防、护岸、闸坝等各类水工程建筑物以及防汛、水文、通讯、供电、观测等设施；开发利用范围内河湖资源，应当符合防洪标准、岸线规划和其他技术要求，不得危害

地方安全、妨碍洪水蓄滞及行泄。

（五）非工程措施

完善以洪涝管理为主的水安全保障体系，结合梅雨及降雨情况，形成水位控制，结合水位及圩区地面高程情况，形成联圩闭口方案，结合汛期及水位情况，形成河道清障方案，结合圩区性质及水位情况，形成滞涝方案，提高洪水预报能力和洪水调控能力。重视非工程防洪设施的建设，加强防洪系统的管理，建设洪水预警预报系统和制定超标准洪水预警预案等。建设防汛指挥系统和雨情、水情实时监控系統，加强防汛抢险队伍建设。

二、消防工程

（一）规划目标

全面保障兴化的消防安全，建成能够适应城市在新形势下消防需求的多功能消防安全体系。建设完善的消防基础设施，建立高效的消防指挥系统、可靠的消防供水系统、快捷的消防通道系统、强大的训练检测系统，形成完备的消防保障体系。建设技术装备良好、训练有素、保障有力的消防队伍，具备扑救各种火灾、抢险救灾、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

（二）消防站布局

按照每个消防站责任区面积不超过 4-7 平方千米的标准，同时结合消防车接警后 5 分钟到达事故现场的安全规定，在中心城区共设置 8 座消防站，其中新建 6 座，均为一级普通消防站，单座消防站占地 4000 平方米。

规划在安丰、千垛、戴窑、沙沟、大垛、钓鱼和陈堡新建乡镇

消防站，单座消防站规划占地 1000-1500 平方米。

（三）其他消防公共设施规划

1、消防通道

一般消防车通道的宽度不小于 3.5 米，高层建筑的消防车通道宽度不小于 4 米，净空高度不低于 4 米，与建筑外墙宜大于 5 米；化工区的消防车通道宽度不小于 6 米，路面上净空高度不低于 5 米，路面内缘转弯半径不宜小于 12 米，纵向坡度不大于 8%。

尽端式消防车道应设有回车道或回车场，消防车道的回车场地面积不小于 15 米×15 米；消防车道路上的桥梁应能承受 30 吨车辆荷载，车道下的管道和暗沟应能承受大型消防车辆的荷载。

消防车道之间不宜超过 160 米，长度超过 150 米的沿街建筑物应设置穿过建筑物的消防车通道。

2、消防供水

消防供水应充分利用天然水源，在主要河湖应辟出消防码头用地。

完善城市供水管网，管网布置以环状为主，保证消防水压、水量，负有消防给水任务的管道管径不宜低于 150 毫米。给水管网陈旧或水量、水压不足的，市政、供水部门应结合道路、管道的扩建、改建和更新，满足消防供水的要求。

三、抗震工程

（一）设防标准

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01)，兴化市抗震设防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10g（相当于 7 度）。

当城市遭遇不大于设计标准的震害时，人民生活基本正常，不致影响城市的正常运行；在遭遇超越设防标准的震害影响时，生命线系统及重要工程虽遭受一定的破坏，但不导致城市机能的损失，维持群众的基本物质生活条件。

一般建设工程应当按照地震动参数区划图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幼儿园、学校、医院等人员密集场所的建设工程应当在当地房屋建筑抗震设防要求的基础上提高一档进行抗震设防。重大工程应当进行地震安全性评价，并按照地震安全性评价报告所确定的抗震设防要求进行抗震设防。

（二） 避震疏散规划

1、 避震疏散区

兴化市中心城区结合沙土液化、地质沉降等几种地质灾害，形成“大集聚、小分散”组团式空间布局形态，划分成 6 个避震疏散区；以 5-10 万人左右规模组织生活组团，以形成一定规模和配套相对完善的防灾安全街区。

2、 避震疏散场地

避震疏散场地分为紧急避震疏散场地、固定避震疏散场地以及中心避震疏散场地。

紧急避震疏散场地通常可选择公园、广场、街头绿地等，用地面积不宜小于 0.1 公顷，人均有效避难面积不小于 1 平方米，中心城区服务半径宜为 500 米。

固定避震疏散场地通常可选择面积较大、容置人员较多的公园、广场、体育场、学校等，用地面积不宜小于 1 公顷，人均有效

避难面积不小于 2 平方米，中心城区服务半径宜为 2-3 公里。

规划新建新区体育中心和开发区管委会及绿地广场为中心防灾避难场所。

表10-1 中心避难场所一览表

中心避难场所名称	位置	占地面积 (公顷)	有效避难面积 (公顷)
新区体育中心	张庄路和中和路交叉口西南侧	25.64	15.52
开发区管委会及绿地广场	高兴路和西环路交叉口东北侧	19.80	9.84

3、避震疏散通道

将城市主、次干路作为震时疏散通道，主要疏散通道车行道必须达到 15 米以上，次要疏散通道车行道达到 10 米以上，沿线桥梁应满足抗震设防的要求。连接紧急避震疏散场所的避震疏散通道有效宽度不低于 4 米，连接固定避震疏散场所的避震疏散通道有效宽度不低于 7 米，连接城市出入口、中心避震疏散场地、抗震救灾指挥中心的避震疏散通道有效宽度不低于 15 米。

4、抗震能力建设

加强房屋建筑和基础设施的地震灾害风险监测和隐患排查，并定期开展地震灾害风险评估。提升农村民居的抗震能力，在城市更新工程中优先消除危旧房屋和基础设施地震安全隐患。优化地震监测台网布局，提高地震监测能力，加强地震观测环境保护。

四、人防工程

(一) 规划目标

形成以指挥工程为核心、人员掩蔽工程为主体、医疗救护工程和防空专业队工程等专用工程相配套的较为完善的人防工程体系，

适应高技术局部战争和城市现代化的要求，全面提高兴化战时防空和平时防灾减灾能力。

（二） 人员疏散

根据现代空袭特点和兴化市实际情况，重点考虑留城人口需求，中心城区人口疏散比例为 30%。

（三） 人防工程控制体系

1、 人防指挥工程

指挥中心应加强信息化技术建设，完成人防设备的升级改造。各乡镇实现与市人防指挥中心的快速信息传达与反馈。

2、 医疗救护工程

建立以中心医院和急救医院为骨干、救护站为辅助的医疗救护网络。结合新建、改扩建医疗项目建设中心医院和急救医院，结合人口密集区域大、中型公共设施项目及中心城区、镇的社区建设医疗救护站。

3、 专业队工程

抢险抢修、医疗救护、防化、交通运输、通信、消防、治安等防空专业队工程由专业队组建单位负责建设。居住小区人防工程建设规模达到 1 万平方米的，也须配套专业队工程。

4、 人员掩蔽工程

根据兴化市人口规模预测，人均掩蔽面积按 1.0 平方米/人标准计算，防护等级一般为六级。

5、 配套工程

配套工程包括食品站、物资库、区域供水站、防空交通干(支)

道及连通道、区域电站、警报站等，按照分散配置、居住区基本配置的原则配置，并与大型物资库建设相结合。应充分利用疏散地域内的广场、绿地、公园等进行物资库工程建设。

配套工程建设规模按人防工程建设总量的 17-20% 建设。

（四）平战结合利用

人防工程的平时功能应以完善城市功能为目的，将城市地上地下空间协调考虑，功能互补。积极承担重大灾害事故应急救援和综合协调、系统保障和特种救援等职责，将战时防空与平时防灾相结合，一方面解决城市平时的功能需要，另一方面，又可以将人口疏散、人员掩蔽和重要目标防护很好地结合在一起，真正将人民防空行动串结为一个有机整体，促进城市综合防灾空间体系的建设 and 总体防灾抗毁能力的提高，发挥城市的综合防护效能。

第二节 市政公用设施

一、 给水设施

（一） 规划目标

结合社会、经济需求，进一步强化供水基础设施建设，保障全市各类用水需求，实现全市供水的同网、同质。

（二） 供水水源

规划长江为供水水源，由泰州三水厂向兴化市供长江浑水，将卤汀河作为远期备用水源。进一步加强水源地保护建设工作，并加强对行船的污染防范、避免船只的油污染，建立突发污染事件的应急机制，将危害降低到最低程度。

（三） 水厂建设

规划扩建中心城区外兴化市自来水厂，规模 15 万立方米/日。规划扩建中心城区内第二水厂，规模 12 万立方米/日。在现有基础上扩建第一水厂，位于垛田镇东得胜湖边，规模 10 万立方米/日，完成二期工程建设。规划扩建戴南水厂，规模 10 万立方米/日。保留现状兴东水厂和缸顾水厂。

（四） 管网建设

完善主城区供水环状管网建设，规划在青苔港路、东环路、高汇路、兴高路、站前路、纬七路、315 省道等主要道路敷设 DN400-DN1000 的给水管，与现状给水管形成一个大环。并推进至乡镇供水管网的建设，规划建设城区至兴东镇、海南镇、大垛镇 DN600 给水主干管和至千垛镇 DN400 给水主管建设。

远期完成兴泰公路上从兴化水厂至城区敷设 1 根 DN1200 供水主管建设，并结合道路建设，敷设 DN200-DN600 给水管，并与现状管网形成环网。

推进老城区管网改造工程，结合城建计划，分期、分批改造老旧管网，全面降低管网漏损。管网新建应尽可能与道路建设一致，以减少管网单独建设的投资，同时也避免道路反复开挖施工，造成的经济损失和对交通及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 污水设施

（一） 规划目标

规划采用雨污分流排水体制，远期实现城镇生活污水全收集、全处理。

（二）中心城区处理设施规划

规划期末，中心城区设置 4 座生活污水处理厂，分别是城南污水处理厂、开发区 1#、2#污水处理厂和城西污水处理厂，处理总规模为 15.3 万立方米/日，其中，规划扩建城南污水处理厂，规模提升至 6.0 万立方米/日；保留现状开发区 1#污水处理厂，规模为 1.3 万立方米/日；规划新建开发区 2#污水处理厂，规模为 4.0 万立方米/日；规划新建城西污水处理厂，规模为 4.0 万立方米/日，污水处理厂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 / 4440-2022) 标准。

（三）乡镇处理设施规划

完善乡镇生活污水管网建设，结合厂区布局调整，近期为 12 个污水处理系统，分别为安丰镇污水处理系统、大邹镇污水处理系统、千垛镇污水处理系统、中堡镇污水处理系统、城东污水处理系统、合陈镇污水处理系统、新垛镇污水处理系统、大营镇污水处理系统、大垛镇污水处理系统、陈堡镇污水处理系统、沈伦镇污水处理系统、戴南镇污水处理系统。远期规划为 7 个污水处理系统，分别为安丰镇污水处理系统、千垛镇污水处理系统、城东污水处理系统、合陈镇污水处理系统、大垛镇污水处理系统、陈堡镇污水处理系统、戴南镇污水处理系统。以 A2O 活性污泥法工艺为主，出水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 / 4440-2022) 标准，对国考省考断面排口，利用生态湿地对尾水进行深度处理。

（四）中心城区污水处理片区划分

中心城区规划范围内分为 3 个污水处理系统，分别为西郊-昭

阳片区污水系统，经开区污水处理系统和其他片区污水处理系统。

西郊-昭阳片区污水系统主要收集北山子河以北，油盐路以西区域污水，片区污水送至城西污水处理厂。

经开区污水系统主要收集北高王河以南，卤汀河以西区域污水。由于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无扩建用地，规划保留现状 1#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并在 233 省道与纬九路交叉口新建 2#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开发区 1#污水处理厂与开发区 2#污水处理厂之间通过 d1200 连通管连接，将北侧污水送至开发区 2#污水处理厂。

其他区域污水进入城南污水厂处理系统。

三、 供电设施

（一） 规划目标

规划实现主变容量配比达到“N-1”运行方式，供电可靠性达到 99.99%以上。

（二） 规划策略

提升本地电网供给能力，强化与泰州市域电网之间的联系；缩小供电半径，提升兴化城乡供电质量。

（三） 设施建设

1、 特高压站

保留现状江苏泰州 1000 千伏特高压站（±800 千伏换流站）作为江苏省区域电源。

2、 500 千伏变电站

完善市域供电网络。新建 500 千伏兴化变，选址位于兴化市东北部，利用现状泰州特高压-泰兴变 500 前去线路开断接入，预

控用地 7.4 公顷。

3、220 千伏变电站

市域保留现状 9 座 220 千伏变电站（唐子变、必存变、楚水变、东鲍安、顾庄变、帅垛变、唐刘变、同济变、昭阳变），规划新建 7 座 220 千伏变电站（兴东变、海丰变、安南变、兴南变、刘纪变、中和变、西郊变），预留用地 1 公顷/座。

中心城区保留现状 220 千伏昭阳变、楚水变、东鲍变，并适时扩容。

4、110 千伏变电站

规划远期市域共设置约 48 座 110 千伏变电站，预留用地 0.5 公顷/座。

中心城区保留现状 110 千伏兴化变、八里变、红星变、严家变、英武变、南阳变、垛田变，新建 2 座 110 千伏变电站（新城变、开发-1 变）。

5、35 千伏变电站

限制发展 35 千伏电压等级，原则不再新建 35 千伏公用变电站。负荷增长较大的区域，35 千伏变电站升压为 110 千伏变电站或在周边新的 110 千伏变电站建成投运后退出运行。

（四） 高压走廊

高压走廊的控制宽度满足《城市电力规划规范》的要求。保留现状泰州 1000 千伏特高压站（±800 千伏换流站）1000 千伏、±800 千伏及 500 千伏进出线路，规划预留 500 千伏兴化变接入通道，100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按 90-110 米控制，±800 千伏高压走廊宽

度按 80-90 米控制，50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按 60-75 米控制；远期结合市域规划站点布局，形成 220 千伏电网环网结构，22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按 30-40 米控制；11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按 15-25 米控制。

新建高压线路原则上采用架空方式，协调旅游资源布局，景观或历史文化保护要求较高地段的 110 千伏以下等级线路可局部采用电缆埋地敷设。新建线路应充分考虑高压走廊的预留，沿道路、河流等交通走廊及现有高压走廊架设，提高走廊利用效率，减少土地占用。

四、 通信设施

（一） 规划目标

规划建成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基础设施。移动通信、宽带、有线电视普及率达到 100%。

（二） 规划策略

建设高速泛在、畅通边界、质优价廉的信息网络和服务体系，促进信息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资源共享。持续优化互联网骨干网间互联架构，扩展互联网网间宽带容量，全面普及光纤到户工程，实现千兆入户、万兆入企。依托 5G 网络建设契机，建成全覆盖高速宽带无线通信系统。

（三） 设施建设

1、 通信局所

规划保留现状市域各通信运营商和有线电视网络的交换机房，保留现状的各邮政局所，挖掘现有通信设施能力，增加设备容量，

提供畅通、便捷的通信服务。在中心城区预控 2 处通信设施综合用地，用于建设综合通信交换机房、有线电视网络机房以及邮政支局。可供电信、移动、联通、有线电视以及未来可能进入的运营商建设交换（传输）中心。

优化乡镇通信网络结构，在工业园区、居住集中区增设综合接入机房，缩短用户接入距离，提升网络通信能力，满足信息化建设需求。加快“光进铜退”进度，逐步实现光纤到村，结合村级公共设施设置通信机房，提升农村网络通信能力。

2、移动通信网络

开展网络优化、技术升级和提高深度覆盖，加快市域移动通信基站布点建设，实现移动通信网络全覆盖。中心城区新建移动通信基站主要结合建筑屋顶建设，少量结合绿地、市政用地等采用落地单管塔建设，与周边环境保持协调。在基站建设应推行共建共享原则，提高信息基础设施的利用率。

五、燃气设施

（一）规划目标

远期中心城区、镇区管道天然气气化率 90%，管道天然气不便供应的区域和乡村地区普及瓶装液化石油气，鼓励乡村地区利用沼气等生物质能。

（二）规划策略

积极争取现状以及在建天然气项目用气指标，完善市域高压管道以及燃气调峰储配设施建设，确保中心城区以及镇区用气安全，在有条件的乡村开展生物天然气建设。

（三） 设施建设

1、 气源

优化区域燃气供应体系，加快区域高压管道互联互通建设，提高设施安全保障水平。以天然气为主气源，上游气源为“西气东输冀宁联络线”和“中俄东线（永清-上海）”，高压管道互联互通，以保障兴化市中心城区及乡镇地区用气安全稳定。

2、 天然气输配系统

保留现状天然气戴南门站、竹泓门站，气源引自西气东输冀宁联络线。规划建设俄气兴化门站（文邱天然气门站），接收中俄东线（永清-上海）管输天然气；建设沿海 LNG 兴化门站，接受省沿海输气管道天然气；规划建设兴化市天然气储备库、开发区 LNG 气化站，同步结合天然气门站建设高压管道，以提升兴化市燃气应急保障能力。保留现状周庄伍张分输站、周庄颜吕调压站，规划新建公用高中压调压站 7 座，以保障兴化市用气需求。

完善中心城区中压管网建设，主要燃气管道连成环网，保证供气安全。中压干管采用环状方式布置，中压支管布置成枝状，输配干管在保证同样供气效果时走向求短。

六、 供热设施

（一） 规划目标

集中供热热负荷主要为城区工业企业生产用热，居住和公建的生活用热规划采用分布式能源站供热。以满足工业企业用热和公共建筑用热为重点，适度发展民用热水、供暖及制冷用热需求。远期兴化市中心城区集中供热最高热负荷约 120 吨/时。

（二） 规划策略

加大区域统筹，发展连片供热，满足各类用地热负荷需求。在产业园区建设热源点，提升城市集中供热率。积极利用可再生能源，在有条件地区建设分散式供热设施。

（三） 设施建设

1、 热源

保留现状兴化热电厂，集中供热范围涵盖市域西南部区域，包括昭阳街道、临城街道、千垛镇的供热。

充分发挥现有热电厂的供热能力，充分利用现有热电厂的场地及供热管网，适时改造机组，引入洁净发电技术，严格控制各类粉尘污染物的排放，提高能源利用效率。

2、 供热管网

热力管道采用架空和埋地两种敷设方式，主要供热干管靠近大型用户和热负荷集中的地区，增强供热能力，保证供热稳定性。主干供热管道主要沿河、沿次干路采用低支墩架空铺设。为保证美观和交通顺畅，沿主要道路及局部过路热力管道采用埋地敷设。和其他管线并行敷设或交叉时，为了保证各种管道均能方便地敷设运行和维修，热力管道和其他管线之间应有必要的距离。

工业区供热管道采用地上敷设，居住区尽量采用地下敷设，当地下敷设困难时可采用地上敷设，但应注意美观。

七、 环卫设施

（一） 规划目标

规划期末，城乡生活垃圾全量实现无害化处理，全市城乡生活

垃圾分类、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全过程体系有效建立，其中，城区实现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 90%。

（二） 规划策略

推进单位、小区等前端垃圾分类工作开展，增加配套环卫设施建设，对现状转运站及相关车辆进行分类化改造，同步完善各类垃圾处理终端的建设，构建全过程体系；进一步完善垃圾分类相关制度，保障相关工作的推进。

（三） 设施建设

结合全市生活垃圾产生情况，适时扩建现状生活垃圾焚烧厂，位于昌荣镇存德村，提升处理规模至 1200 吨/日。

结合全市餐厨废弃物产生情况，适时扩建现状餐厨废弃物处理厂，位于昌荣镇存德村，提升处理规模至 100 吨/日。

规划新建建筑垃圾填埋场，位于餐厨废弃物处理厂北侧，位于昌荣镇存德村，填埋库容 20 万立方米，占地面积 2 公顷，用于建筑垃圾中不可利用及未资源化部分的填埋。

保留现状生活垃圾填埋场，位于千垛镇，永久封场，不再接纳生活垃圾。规划新建生活垃圾填埋应急备用库一座，位于垃圾焚烧发电厂西侧（昌荣镇西塘港河西），占地面积 2 公顷。

保留现状灰飞填埋库，位于垃圾焚烧发电厂正东，库容 12 万立方米。

八、 生态环境基础设施

1、 建设生态环境基础设施体系

充分发挥生态环境基础设施战略性、基础性和先导性作用，建成布局合理、支撑有力、运行高效的现代化生态环境基础设施体系。将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纳入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范围，有效保障设施的建设用地，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实施噪声污染控制，构建完善的环境噪声管理体系，改善声环境质量。

2、强化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

按照“总量平衡、适度超前原则”，持续完善污水收集管网，建设一批污水处理设施，改造提升一批污水处理设施，统筹配套建设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设施、再生水利用设施和尾水湿地，提高污水处理效能。推动工业园区（集中区）建设工业污水处理厂，实现工业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建立更新有生产废水排放的企业清单，推动重点工业企业排口安装在线监测设备，数据应与污水处理厂实时共享。统筹推进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快规模化养殖区粪污、养殖尾水等收集处理设施建设。

3、提升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能力

全面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健全固体废物分类收集贮存运输、资源化利用和协同处置体系。统筹规划建设高水平、专业化的危险废物、工业污泥和医疗废物收贮处置基地，推动建设粉煤灰、化工废渣等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积极创建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区，促进固体废物利用处置园区化、规模化和产业化。

第十一章 国土空间生态修复

第一节 生态安全格局与生态修复总体布局

基于生态空间的系统性、关联性、空间性与功能性特征，结合兴化市实际情况，以自然生态格局为基础，充分发挥西北湖荡湿地的特殊地理格局和资源优势，构建以水为脉、生态空间与城市地区相连通、与农业空间相融合的生态功能片区-生态廊道体系，推进生态空间网络化、系统化保护与修复，构建全域“两带、五区”的生态保护和修复总体布局。

紧抓“江苏生态大公园”重大战略发展机遇，围绕“三区两带、八横九纵、多点”的国土空间生态保护和修复总体格局确定“一区、两河”三大重点修复区域。“一区”指西北部湖荡湿地重点保护区，“两河”重点保护区指卤汀河沿线重点生态保护和修复区和车路河沿线重点生态保护和修复区。

第二节 生态修复重点与方向

一、山水林田湖草系统修复

（一）河网水系及水环境治理

以骨干河流及其支流水系为对象，在控源截污、生态清淤的基础上，采用生态护岸、堤防加固、滨岸植被恢复等措施，提升河道综合功能，改善河道沿线生态环境。持续推进饮用水水源达标治理，严格保护水源地和清水通道，强化污染源综合整治。规划期间，重点实施海沟河、兴盐界河、雄港、雌港等河道整治工程。

（二）湖泊湖荡湿地生态修复

以西北部里下河湖泊湖荡为对象，在避让连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的基础上，采用退圩退渔还湖、生态清淤、水系连通、岸线修复、湿地植被种养等生态修复技术措施，修复扩大湖泊湖荡开阔水域，增强河湖水系连通性，提升河湖湿地生态质量和功能。规划期间，重点实施得胜湖、洋汊荡等退圩还湖工程，加强已还湖区域水生态系统重建。

（三）森林质量提升与修复

加快推进造林绿化生态工程。科学开展国土绿化，挖掘林业用地、城市（建设）用地、交通用地、水利用地、村庄用地、未利用地等一切可以造林绿化的地块潜力，大力发展和完善农田林网、水系林网和道路林网。规划期内重点推进里下河湖泊湖荡地区的浅滩湿地生态林、水网防护林、高标准农田林网以及交通沿线绿化带建设，适时推进森林城市建设，持续开展绿美村庄建设，全力扩大森林资源和绿化面积。对低质低效林分，逐步采取树种更替、补植等造林经营措施，构建科学合理的复层林相结构，形成更加稳定的森林群落。通过人工造林、伐后更新、补植改造等方式，逐步增加珍贵林木比重，在通道两侧、城镇周边、公园景点等区域实施绿化彩色化配置，提升林业综合效益。全面推进森林生态系统结构不断优化、质量不断提升、固碳能力稳步增强。

（四）生物多样性保护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编制生物多样性物种保护目录，健全保护机制。规划期间，重点推进西北部湖泊湖荡、森林公园、重要湿地之间生物连通廊道构建以及重要野生

动植物通道建设，加强野生动植物和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力度，完善其栖息环境与觅食环境，不断扩展生物多样性。加强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和转基因生物安全管理，持续开展自然生态系统外来入侵物种调查、监测和预警，健全外来物种入侵预警和防控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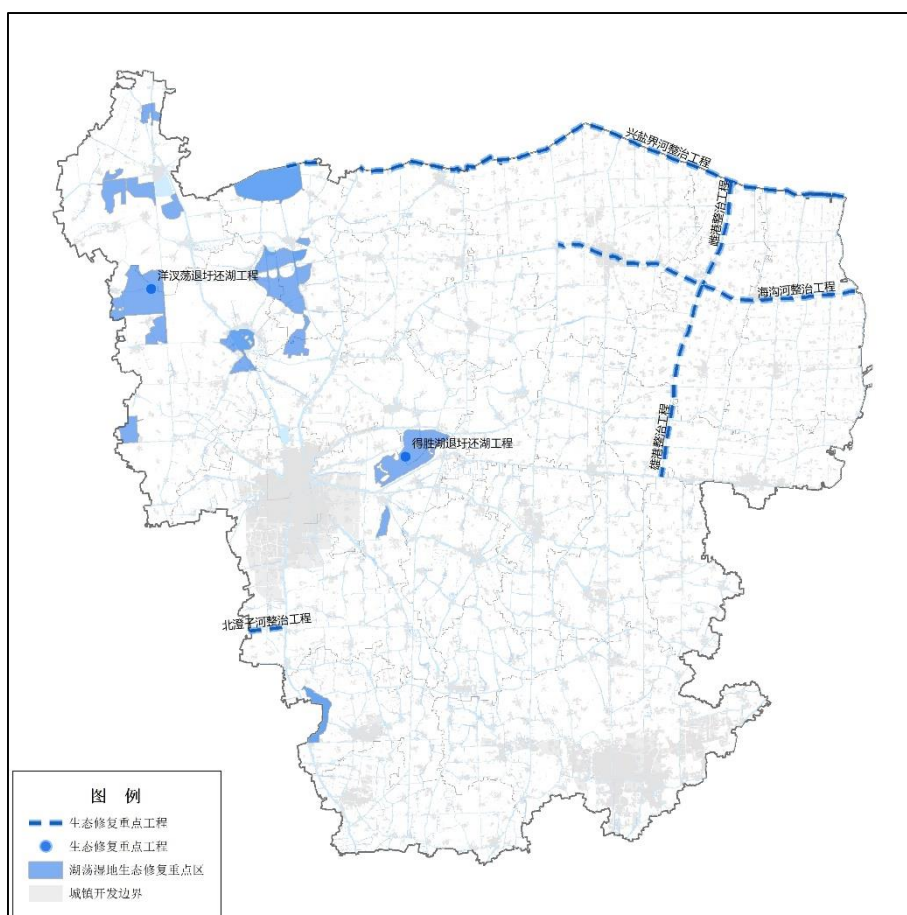


图11-1 生态修复重点区域与重点工程分布图

二、国土空间全域综合整治

(一) 积极开展全域土地综合整治

鼓励以乡镇行政区为基本单元实施国土空间全域土地综合整治，统筹农用地整治、农村建设用地整理与美丽乡村建设，优化农村三生空间布局，着力构建农田连片与村庄集聚的土地资源保护格局、生态宜居与集约高效的农村空间结构。农村土地综合整治节

余的建设用地指标，优先用于乡镇范围内农村基础设施、污染治理设施、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建立市域范围内调剂使用制度，所得净收益用于乡村发展建设。规划期间，安排陈堡（国家试点）、周庄（省级试点）、新垛等乡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二）加强农用地整治

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基础，坚持新建与改造提升相结合，加大农田骨干水利工程和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力度，建设集中连片、节水高效、稳定高产、生态友好的高标准农田。至2035年，规划建设高标准农田418.6667平方千米（62.80万亩），其中新增建设198.6667平方千米（29.80万亩），改造提升220.0000平方千米（33.00万亩），主要分布在戴窑、大营、永丰、周庄、安丰等乡镇。

统筹其他农用地整治。统筹推进园地、林地、坑塘等农用地整治，按照国家有关要求，依法稳妥有序恢复耕地、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整治低效园地，增加耕地集中连片度。推进坑塘水面整治、引导效益低的养殖水面恢复种植，以促进耕地数量有增加，耕地布局更加连片。至2035年，全市农用地整治补充耕地面积不低于规划期内新增建设用地占用的耕地规模，农用地整治重点区域分布在戴窑、大营、永丰、周庄、安丰等乡镇。

（三）全面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治

按照节约用地、改善民生、因地制宜的要求，推进大营镇、周庄镇、安丰镇、戴窑镇、合陈镇、荻垛镇、陈堡镇、兴东镇、永丰镇、钓鱼镇等乡镇农村建设用地整治。严格控制农村居民点规模，

村内有闲置地和宅基地总面积已经超标的，原则上不增加宅基地。依法引导农村建设用地合理流转，提高宅基地利用效率。以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为主要抓手推进农村建设用地整理，优化城乡建设用地布局，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均衡配置，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和农业生产条件，促进美丽宜居乡村建设和城乡发展一体化。全市农村建设用地整治重点区域分布在大营、周庄、安丰、戴窑、合陈、荻垛、陈堡、兴东、永丰、钓鱼等乡镇。

（四） 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

按照和谐发展、节约集约、优化布局的原则，推进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针对布局散乱、利用粗放、用途不合理、建筑危旧的城镇存量建设用地进行整理开发，通过收购储备、实施流转等方式，稳步城镇空间布局优化，改善城镇用地结构，完善区域内基础配套设施建设。规划期间，城镇低效用地再开发重点区域位于中心城区、戴南、安丰、戴窑、陈堡等乡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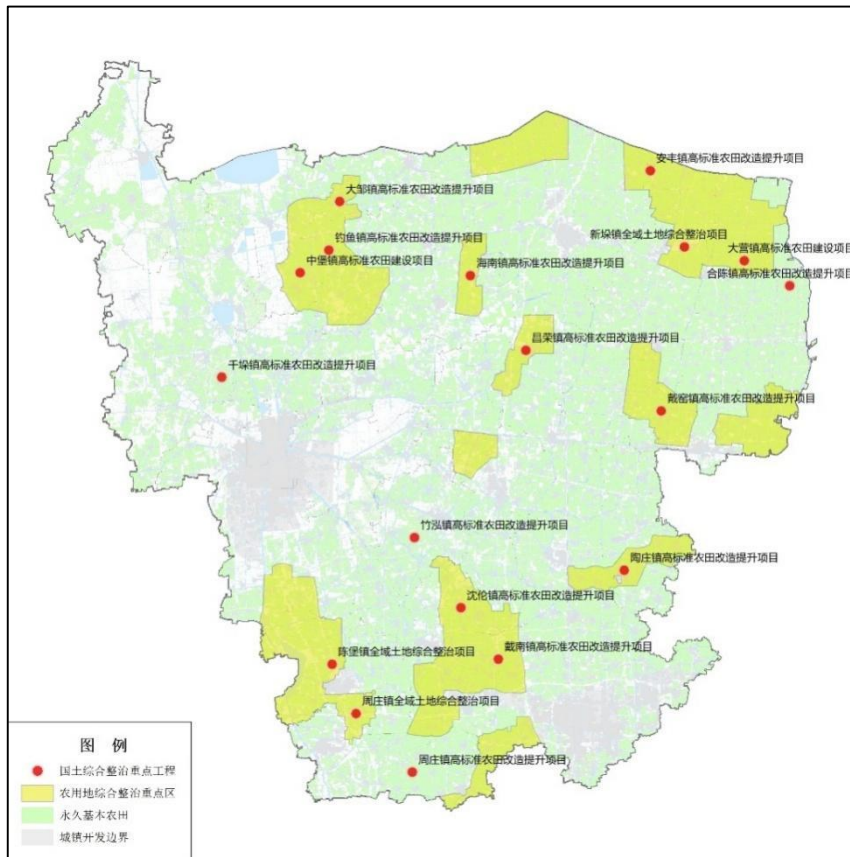


图11-2 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区域与重点工程分布图

表11-1 生态修复和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实施区域	建设时序
1	得胜湖、洋汉荡等退圩还湖工程	湿地修复	垛田街道、兴东镇、沙沟镇、千垛镇等	近期
2	兴盐界河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	中堡镇、大邹镇、安丰镇、新垛镇、大营镇	近期
3	海沟河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	安丰镇、新垛镇、永丰镇、大营镇、合陈镇	近期
4	雄港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	永丰镇、戴窑镇	远期
5	雌港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	新垛镇	远期
6	北澄子河整治工程	河道整治	临城街道	远期
7	大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大营镇	近期
8	千垛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千垛镇	远期
9	戴窑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戴窑镇	远期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实施区域	建设时序
10	沈伦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沈伦镇	近期
11	戴南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戴南镇	近期
12	安丰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安丰镇	近期
13	昌荣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昌荣镇	远期
14	海南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海南镇	远期
15	陶庄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陶庄镇	近期
16	周庄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周庄镇	远期
17	竹泓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竹泓镇	远期
18	钓鱼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钓鱼镇	近期
19	中堡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中堡镇	近期
20	合陈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合陈镇	远期
21	大邹镇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大邹镇	近期
22	新垛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新垛镇	远期
23	陈堡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陈堡镇	近期
24	周庄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	土地综合整治	周庄镇	近期

第十二章 规划实施

第一节 规划体系构建

一、完善规划编制体系

建立“两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两级”即兴化市级国土空间规划和镇级国土空间规划；“三类”即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市级国土空间规划是对省级、泰州国土空间规划的落实，由兴化市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并实施；镇级国土空间规划是镇级政府对上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的细化落实和具体安排，由镇级人民政府组织编制并予实施。

二、完善法规政策保障

深化研究和制定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监督、评估和动态调整的全过程配套法规、政策文件及实施细则，确保国土空间规划管理全面纳入法制轨道，保障规划目标、底线保障、空间管控的有序实施。

三、健全实施监督机制

健全国土空间规划的实施监督检查制度，发挥人大、政协以及社区组织、社会团体、公众在城市规划实施全过程中的监督作用，通过多种形式建立对城市规划实施进行法律监督、行政监督、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的工作机制。

强化执法监督。以关口前移、重在预防为目标，优化完善规划土地执法监察体制机制建设。加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和社会参与机制建设，综合运用卫片监测等信息化手段，强化规划执行监督检查

查和建设项目规土竣工核查，及时制止、纠正和严肃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爲。

四、构建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 and “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

按照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的总体要求开展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建设。以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各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成果为基础，实现各类空间管控边界精准落地，上图入库，形成全市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通过整合政府各部门空间规划、项目管理、行政审批信息系统，实现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和信息交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管控的部门协同、建设工程项目联合审批、规划体检评估、监测预警以及服务群众等功能。

第二节 规划传导

一、对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管控传导

中心城区以外地区，各乡镇以行政边界为单元编制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乡镇总规须落实本规划提出的相关重要功能、定位、指标、控制线的要求。

二、对相关专项规划管控传导

相关专项规划管控传导方面，实施专项规划编制清单制管理，以国土空间规划为依据，重点从资源利用、要素配置、安全保护、城市特色等方面编制专项规划，对空间开发保护利用作出专项安排。专项规划应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层级对应，以同级国土空间规划的“一张底图”为编制和审查依据，在总体目标和重点管控内容上与国土空间规划保持衔接一致，不得突破约束性要求。

三、对详细规划管控传导

详细规划要依据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划定的编制单元，对具体地块用途和强度等作出实施性安排，在详细规划中深化优化用地和设施布局等内容。城镇单元的详细规划，明确地块用地控制指标，细化“四线”规划控制要求，编制地块图则。乡村单元的详细规划，要因地制宜明确村庄发展目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产业发展布局、农村居民点规划设计、公共服务设施和公用设施布局等规划内容，强调实用性。

第三节 近期实施规划

对接“十四五”规划，对总体规划的近期实施作出统筹安排，提出近期实施目标和重点任务，以总体规划为依据做好年度空间规模预测，安排好年度实施计划，实现计划与规划的科学衔接。

一是壮大提升先进制造业集群。优化形成“两区三园”园区布局结构，两大省级园区重点围绕 1-2 个主导产业打造 500 亿级以上产业集群，三大重点园区重点培育特色、提升质态，不断壮大规模，形成专精特新产业集群的承载地。

二是完善现代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加快构建内畅外联的综合立体交通运输体系，推进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南京至盐城高速公路、东台至兴化高速公路、344 国道、465 省道等项目，开展东部未来城片区路网等建设工程。强化能源稳定与高效供给、提高现代化水利支撑能力，推动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

三是优化公共服务供给。结合城市发展与人口布局完善教育、

医疗、养老、文体活动等设施建设，推动东部未来城科创中心、文化中心、体育中心以及医疗教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

四是推动文旅深度融合发展。开展核心景区提升行动，对标国家 5A 级、4A 级旅游景区创建标准，加快下河国家湿地公园、乌巾荡省级旅游度假区等旅游基础设施和配套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周边景区建设行动，推进沙沟古镇、陈堡草荡等景区项目。推进园区、镇村培育行动，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

五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有序引导农民向新型农村社区集中居住，完善乡村公共设施，提升乡村人居环境质量。推进特色田园乡村建设，建设千垛田园综合体，打造各级特色田园乡村、美丽宜居村庄。

六是加强生态保护与修复。推进生态修复重点工程，包括得胜湖、洋汉荡退圩还湖工程，兴盐界河、海沟河整治工程等。推进国土综合整治重点工程，包括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项目、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等。

第四节 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根据分阶段实施目标和重点任务，对市级及以上的重点建设项目及土地资源配置作出统筹安排，形成重点建设项目清单，对建设项目年度计划、土地储备与空间落实等发挥引导作用。

表 12-1 交通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	交通	盐城经泰州无锡常州至宜兴铁路	新建	近期	155.99	145.68	安丰镇、陈堡镇、垛田街道、海南镇、 临城街道、兴东镇、周庄镇
2	交通	淮安至泰州铁路	新建	远期	144.27	123.79	钓鱼镇、垛田街道、兴东镇、中堡镇
3	交通	戴南不锈钢物流园专用线	新建	远期			戴南镇、陶庄镇、戴窑镇、合陈镇
4	交通	阜宁至溧阳高速公路建湖至兴化段	新建	近期	220.94	15.27	临城街道、千垛镇、沙沟镇、中堡镇
5	交通	东台至兴化高速公路兴化段	新建	近期	82.64	79.12	大垛镇、戴南镇、荻垛镇、陶庄镇
6	交通	盐城至靖江高速公路兴化段	改扩建	近期	471.05	255.05	安丰镇、昌荣镇、大垛镇、戴南镇、荻 垛镇、林湖乡、沈伦镇
7	交通	南京至盐城高速公路兴化段	新建	近期	256.16	225.27	陈堡镇、大垛镇、临城街道、沈伦镇、 竹泓镇
8	交通	344国道兴化中堡至周奋段改扩建工	改扩建	近期	90.4	74.57	沙沟镇、中堡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程					
9	交通	125省道兴化段	新建	近期	10.95	10.65	沙沟镇
10	交通	231省道兴化段	改扩建	近期	317.64	173.71	陈堡镇、钓鱼镇、垛田街道、临城街道、兴东镇、中堡镇、周庄镇
11	交通	333省道兴化西延段	新建	近期	3.22	3.04	临城街道
12	交通	232省道兴化段	改扩建	远期	207.05	138.24	安丰镇、大垛镇、大邹镇、戴南镇、钓鱼镇、海南镇、林湖乡、沈伦镇、兴东镇、周庄镇、竹泓镇
13	交通	333省道兴化东延段	新建	远期	121.39	116.84	大垛镇、荻垛镇、临城街道、陶庄镇、竹泓镇
14	交通	351省道兴化西延段	新建	远期	28.83	24.58	千垛镇
15	交通	465省道兴化段改扩建工程	改扩建	近期	173.06	167.24	安丰镇、大营镇、大邹镇、新垛镇、中堡镇
16	交通	506省道北延兴化段	新建	远期	189.31	116.34	临城街道、千垛镇、沙沟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7	交通	泰州东部干线兴化段	新建	远期	225.31	181.08	戴南镇、戴窑镇、陶庄镇、新垛镇、永丰镇
18	交通	兴化通用机场	新建	近期	46.01	45.56	千垛镇、临城街道
19	交通	兴东线航道整治工程	新建	近期	61.94	38.64	垛田街道、林湖乡、大垛镇、昌荣镇、戴窑镇、陶庄镇
20	交通	盐邵线航道整治工程	新建	近期	—	—	大邹镇、中堡镇、兴东镇、昭阳街道、临城街道、陈堡镇、周庄镇
21	交通	泰东线戴南连接线	新建	近期	—	—	戴南镇
22	交通	支线航道建设	新建	近期	—	—	兴化市
23	交通	兴化城南作业区	新建	近期	57.24	57.24	临城街道
24	交通	周庄作业区	新建	远期	—	—	周庄镇
25	交通	戴南作业区	新建	近期	15.78	15.78	戴南镇
26	交通	戴窑作业区	新建	近期	108.05	108.05	戴窑镇
27	交通	得胜湖作业区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28	交通	昌荣作业区	新建	近期	15.82	15.82	林湖乡
29	交通	陈堡作业区	新建	近期	4.03	4.03	陈堡镇
30	交通	沙沟作业区	新建	远期	—	—	沙沟镇
31	交通	合陈作业区	新建	远期	—	—	合陈镇
32	交通	安丰作业区	新建	远期	—	—	安丰镇
33	交通	渭水河米业码头工程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34	交通	金桥焊材码头工程	新建	近期	—	—	戴南镇
35	交通	戴窑粮食专业市场物流园	新建	近期	4.63	4.63	戴窑镇
36	交通	戴南不锈钢专业物流园	新建	近期	65.79	65.79	戴南镇
37	交通	盐泰锡常宜铁路兴化（东）站综合 客运枢纽	新建	近期	31.69	31.69	垛田街道
38	交通	盐泰锡常宜铁路安丰站综合客运枢 纽	新建	近期	—	—	安丰镇
39	交通	S232 竹泓停车区	新建	近期	—	—	竹泓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40	交通	S232 林湖服务区	新建	近期	—	—	林湖乡
41	交通	G344 中堡停车区兼工区	新建	近期	—	—	中堡镇
42	交通	S351 永丰停车区	新建	近期	—	—	永丰镇
43	交通	S352 戴南服务区	新建	近期	—	—	戴南镇
44	交通	210 县道	改扩建	近期	50.71	25.36	陈堡镇、垛田街道、林湖乡、临城街道、竹泓镇
45	交通	354 县道	改扩建	近期	23.45	11.73	戴窑镇
46	交通	311 县道	改扩建	近期	69.86	34.93	陈堡镇、戴南镇
47	交通	310 县道西延建设工程	新建	近期	29.18	27.42	沈伦镇、陈堡镇、临城街道
48	交通	352 县道兴东至戴窑建设工程	新建	近期	119.05	103.15	昌荣镇、戴窑镇、垛田街道、合陈镇、林湖乡、兴东镇、永丰镇
49	交通	211 县道大纵湖连接线	新建	近期	32.17	28.51	千垛镇、兴东镇、中堡镇
50	交通	202 县道大营镇连接线	新建	近期	4.51	2.45	大营镇、戴窑镇、合陈镇
51	交通	351 省道高速连接线	新建	近期	3.77	3.77	千垛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52	交通	临城互通连接线	新建	近期	17.84	17.17	临城街道
53	交通	楚水路西延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临城街道
54	交通	水乡路西延	改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55	交通	九顷北路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56	交通	北顷路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57	交通	水乡路东延拓宽	改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兴东镇
58	交通	兴泰高速公路连接线（英武南路南延）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59	交通	跃进河西侧滨河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60	交通	张庄路一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61	交通	张庄路二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62	交通	张庄路三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63	交通	莲溪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64	交通	旗杆荡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65	交通	站前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66	交通	中和路东延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67	交通	兴姜河东路一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68	交通	兴姜河东路二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69	交通	兴姜河东路三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70	交通	站前南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71	交通	纬六路东延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72	交通	文林中路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73	交通	文林南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74	交通	昭阳路西延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75	交通	创汇路西延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76	交通	卤汀河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77	交通	百合路拓宽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78	交通	小戚路东延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79	交通	严家大桥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80	交通	文昌路直港河桥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81	交通	文昌路兴姜河桥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82	交通	宏泰路大桥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83	交通	十里亭大桥危桥改造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84	交通	白涂河大桥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85	交通	城河大桥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86	交通	青苔港大桥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87	交通	纬六路大桥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88	交通	丰收桥改造	改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89	交通	顺达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90	交通	创业路西延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91	交通	五里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昭阳街道
92	交通	水乡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昭阳街道、兴东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镇
93	交通	荡南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昭阳街道、兴东镇
94	交通	东皋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兴东镇
95	交通	兴西公路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兴东镇
96	交通	得胜湖环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兴东镇
97	交通	张庄路南延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98	交通	车路河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昭阳街道
99	交通	南山路南延	扩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00	交通	中和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昭阳街道
101	交通	瓜圃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102	交通	支三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103	交通	施耐庵东路东延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104	交通	临城街道兴临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05	交通	临城街道花溪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06	交通	临城街道环城南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07	交通	临城街道红星南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08	交通	临城街道津烟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09	交通	临城街道嘉威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10	交通	临城街道科升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11	交通	北水关大桥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
112	交通	野行新村桥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垛田街道
113	交通	得胜湖环路二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兴东镇
114	交通	得胜湖环路三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115	交通	得胜湖环路一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116	交通	宏泰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17	交通	莲溪公馆沿河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118	交通	青圃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19	交通	施耐庵东路改造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120	交通	施耐庵跨南官河大桥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21	交通	施耐庵西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22	交通	施耐庵西路改造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23	交通	兴姜河东路一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昭阳街道
124	交通	兴姜河东路二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
125	交通	兴姜河东路三期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26	交通	昭阳陵环路	新建	近期	—	—	临城街道
127	交通	环湖路一期	新建	近期	—	—	陈堡镇
128	交通	环湖路二期	新建	近期	—	—	陈堡镇
129	交通	千垛大道	新建	近期	—	—	千垛镇
130	交通	翰林华府西侧道路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131	交通	东环路	改扩建	近期	70.08	29.2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132	交通	建设路	改扩建	近期	30	12	昭阳街道、垛田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33	交通	河西大道	改扩建	近期	52.4	20.96	临城街道、昭阳街道
134	交通	城南路	改扩建	近期	34	11.9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35	交通	城南路二期	新建	近期	—	—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136	交通	城区南亭路	新建	近期	12.72	2.12	垛田街道
137	交通	城区将军庙路	新建	近期	7.11	4.15	垛田街道
138	交通	城区中垛路	新建	近期	11.86	7.9	兴东镇
139	交通	沙昭线	改扩建	近期	18.04	12.02	千垛镇
140	交通	迎宾大道	改扩建	近期	25.5	10.2	戴南镇
141	交通	城区纬七路	新建	近期	3.3	3.3	临城街道
142	交通	环平旺湖道路	新建	近期	—	—	千垛镇
43	交通	X310（沈伦至张郭段）	新建	近期	—	—	沈伦镇、戴南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44	交通	菜花景区至兴化城区连接线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兴东镇
45	交通	长安北路	新建	近期	—	—	昭阳街道、兴东镇

备注：具体项目以本规划数据库所列项目清单为准。

表 12-2 水利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	水利	兴盐界河整治工程	新建	近期	—	—	中堡镇、大邹镇、安丰镇、新垛镇、大营镇
2	水利	北澄子河整治工程	新建	远期	—	—	临城街道
3	水利	海沟河整治工程	新建	近期	—	—	安丰镇、新垛镇、永丰镇、大营镇、合陈镇
4	水利	雄港整治工程	新建	近期	2941.88	2938.72	永丰镇、戴窑镇
5	水利	雌港整治工程	新建	近期	1613.06	1613.06	新垛镇
6	水利	蚌蜒河整治工程	新建	远期	—	—	陈堡镇、沈伦镇、戴南镇、获垛镇、陶庄镇
7	水利	退圩还湖工程	新建	远期	—	—	涉及所有乡镇
8	水利	卤汀河、沙黄河、上官河、朱沥沟 (中线)工程	新建	远期	16206.62	3971.01	中堡镇、钓鱼镇、兴东镇、昭阳街道、临城街道、陈堡镇、周庄镇
9	水利	东线(通榆河)工程	新建	远期	52.6	41.31	合陈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0	水利	茅山河、西塘港、东涡河、盐靖河、冈沟河（小中线）工程	新建	远期	21854.03	4366.29	安丰镇、昌荣镇、林湖乡、戴窑镇、大垛镇、荻垛镇、沈伦镇、戴南镇、周庄镇
11	水利	江苏省淮河流域重点平原洼地近期治理工程（泰州段）	新建	近期	24.64	15	沙沟镇、千垛镇、兴东镇、昭阳街道
12	水利	小戚村河道整治工程项目	新建	近期	0.68	0.68	垛田街道
13	水利	城区河道整治工程	新建	近期	0.1	0.1	昭阳街道、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15	水利	垛北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16	水利	横二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17	水利	横六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18	水利	横七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19	水利	横三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20	水利	横四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21	水利	横五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22	水利	横一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23	水利	南官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24	水利	小戚村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25	水利	斜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26	水利	兴姜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27	水利	跃进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28	水利	中心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29	水利	纵二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30	水利	纵三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31	水利	纵四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32	水利	纵五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
33	水利	纵一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34	水利	车路河河道整治	新建	远期	0.1	0.1	昭阳街道、垛田街道、昌荣镇、林湖乡、戴窑镇、大垛镇、
35	水利	城东河	新建	远期	0.1	0.1	昭阳街道、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36	水利	临中河	新建	远期	0.1	0.1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
37	水利	癞子荡滞涝圩堤防	新建	远期	0.1	0.1	垛田街道、临城街道、林湖乡、竹泓镇
38	水利	大溪河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39	水利	垛北东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40	水利	高王河东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41	水利	高王河西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42	水利	关门河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昭阳街道
43	水利	横六河东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44	水利	横六河西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45	水利	横七河西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46	水利	横三河东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47	水利	横三河西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48	水利	横四河东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49	水利	横四河西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50	水利	横五河东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51	水利	横五河西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52	水利	纵二河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53	水利	纵二河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54	水利	纵三河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55	水利	纵三河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56	水利	纵四河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57	水利	纵五河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
58	水利	纵一河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59	水利	纵一河南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60	水利	小戚河闸站	新建	近期	0.1	0.1	垛田街道
61	水利	城区河道整治工程	新建	近期	0.1	0.1	临城街道、昭阳街道、垛田街道

备注：具体项目以本规划数据库所列项目清单为准。

表 12-3 能源电力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	能源	俄气兴化门站（文邱天然气门站）	新建	近期	2	2	安丰镇
2	能源	沿海 LNG 兴化门站/分输站	新建	近期	0.5	0.5	临城街道
3	能源	兴化市天然气储备库	新建	近期	2.8	2.8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	能源	开发区 LNG 气化站、调压计量站	新建	近期	0.5	0.5	临城街道
5	能源	高邮—兴化联络线	新建	近期	0.8	0.8	安丰镇、钓鱼镇、大垛镇、昌荣镇、临城街道、沈伦镇
6	能源	安丰高中压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安丰镇
7	能源	安丰天然气压缩 CNG 站	新建	近期	1.3	1.3	安丰镇
8	能源	戴南电厂专用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戴南镇
9	能源	华能电厂专业调压站	新建	近期	4.7	4.7	戴南镇
10	能源	戴密高中压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戴密镇
11	能源	钓鱼高中压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钓鱼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2	能源	海南高中压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海南镇
13	能源	李中高中压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千垛镇
14	能源	西鲍高中压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兴东镇
15	能源	永丰高中压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永丰镇
16	能源	临城高中压调压站	新建	近期	0.5	0.5	临城街道
17	能源	陶庄阀室	新建	近期	0.2	0.2	陶庄镇
18	能源	江苏油区石油勘探开发苏北盆地高邮凹陷产能建设项目	新建	远期	—	—	临城街道、垛田街道、沈伦镇、周庄镇、陈堡镇
19	能源	江苏省干热岩发电站	新建	远期	—	—	兴东镇、林湖乡
20	能源	兴化市安丰镇热电联产	新建	近期	20	20	安丰镇
21	能源	二氧化碳长输管道帅垛分输站	新建	近期	—	—	戴南镇
22	能源	泰兴-姜堰-高邮-南京二氧化碳输送管线	新建	近期	—	—	戴南镇、周庄镇、陈堡镇
23	能源	大唐兴化燃机电厂天然气专线	新建	远期	—	—	安丰镇
24	电力	中俄东线天然气管道工程（永清-上海）	新建	近期	1.13	1.13	安丰镇、永丰镇、陶庄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泰州段					
25	电力	陶庄 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近期	0.5	0.5	陶庄镇
26	电力	昌荣 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近期	0.5	0.5	昌荣镇
27	电力	兴东 22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近期	1	1	安丰镇
28	电力	新城 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垛田街道
29	电力	陈堡 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陈堡镇
30	电力	海丰 22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1	1	中堡镇
31	电力	开发-1#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临城街道
32	电力	周庄-1#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周庄镇
33	电力	兴南 22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1	1	周庄镇
34	电力	东鲍 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兴东镇
35	电力	张郭 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戴南镇
36	电力	戴中 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戴南镇
37	电力	安南 22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1	1	海南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38	电力	西郊 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千垛镇
39	电力	荻垛-1#11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0.5	0.5	荻垛镇
40	电力	兴化 500kV 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7.4	7.4	安丰镇
41	电力	大唐兴化 H 级燃机电厂（大唐兴化调峰燃机项目）	新建	近期	12	12	安丰镇
42	电力	泰州竹泓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近期	0.36	0.36	竹泓镇
43	电力	泰州戴窑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近期	0.36	0.36	戴窑镇
44	电力	泰州垛田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近期	0.42	0.42	垛田街道
45	电力	泰州陶庄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近期	0.38	0.38	陶庄镇
46	电力	刘纪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1	1	戴南镇
47	电力	中和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1	1	临城街道
48	电力	西郊 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新建	远期	1	1	千垛镇
49	电力	江苏泰州盐泰锡常宜铁路（盐城至宜兴段）CK27 牵引站 220kV 外部供电工程	新建	远期	—	—	安丰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50	能源	江苏泰州盐泰锡常宜铁路（盐城至宜兴段）CK82牵引站 220kV 外部供电工程	新建	远期	—	—	临城街道

备注：具体项目以本规划数据库所列项目清单为准。

表 12-4 生态环境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	环保	戴南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	近期	2.0	2.0	戴南镇
2	环保	安丰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	近期	0.2	0.2	安丰镇
3	环保	陈堡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	近期	0.2	0.2	陈堡镇
4	环保	大垛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	近期	0.2	0.2	大垛镇
5	环保	千垛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	近期	0.2	0.2	千垛镇
6	环保	合陈镇污水处理厂	新建	近期	0.2	0.2	合陈镇
7	环保	城东污水处理厂	新建	近期	1.0	1.0	兴东镇
8	环保	城南污水处理厂	扩建	近期	12.0	6.47	垛田街道
9	环保	城西污水处理厂	新建	近期	8.1	8.1	昭阳街道
10	环保	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扩建	近期	7.2	3.8	临城街道
11	环保	兴化市循环经济环保科技示范项目 (垃圾焚烧发电厂)	扩建	近期	—	—	昌荣镇
12	环保	兴化市循环经济环保科技示范项目 (餐厨废弃物处理设施)	扩建	近期	—	—	昌荣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3	环保	生活垃圾填埋应急备用库 (生活垃圾填埋场二期)	新建	近期	2.0	2.0	昌荣镇
14	环保	昌荣镇建筑垃圾填埋场	新建	近期	2	2	昌荣镇
15	环保	兴东镇建筑垃圾调配场	新建	近期	1	1	兴东镇
16	环保	开发区建筑垃圾调配场	新建	近期	1	1	临城街道

备注：具体项目以本规划数据库所列项目清单为准。

表 12-5 其他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

单位：公顷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	给水	兴化市自来水厂	扩建	近期	10.0	5.2	周庄镇
2	给水	兴化第一水厂	扩建	近期	8.6	3.6	垛田街道
3	给水	兴化第二水厂	扩建	近期	8.0	4.7	临城街道
4	给水	戴南水厂	扩建	近期	8.0	4.6	戴南镇
5	其他	沙沟镇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15	0.15	沙沟镇
6	其他	钓鱼镇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15	0.15	钓鱼镇
7	其他	安丰镇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15	0.15	安丰镇
8	其他	千垛镇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15	0.15	千垛镇
9	其他	戴窑镇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15	0.15	戴窑镇
10	其他	大垛镇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15	0.15	大垛镇
11	其他	陈堡镇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15	0.15	陈堡镇
12	其他	兴盐路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4	0.4	昭阳街道
17	其他	下甸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4	0.4	昭阳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18	其他	文昌路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4	0.4	临城街道
19	其他	创业路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4	0.4	临城街道
20	其他	开发区消防站	新建	近期	0.4	0.4	临城街道
21	其他	乌巾荡旅游度假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15	10	千垛镇、兴东镇、昭阳街道
22	其他	千垛景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15	10	千垛镇
23	其他	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15	10	千垛镇
24	其他	得胜湖旅游度假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远期	15	10	垛田街道
25	其他	沙沟古镇景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10	5	沙沟镇
26	其他	陈堡草荡景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10	10	陈堡镇
27	其他	大纵湖景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远期	10	2	中堡镇
28	其他	板桥文化园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5	1	大垛镇
29	其他	施耐庵文化园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4	1	新垛镇
30	其他	昌荣红色景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3	1	昌荣镇
31	其他	蒋庄良渚文化遗址公园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5	1	戴南镇
32	其他	竹泓木船文化产业园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近期	3	1	竹泓镇
33	其他	蜈蚣湖景区配套设施	新建	远期	5	1	中堡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34	其他	草堰港遗址公园配套设施	新建	远期	5	1	千垛镇
35	其他	影山头文化遗址公园	新建	远期	8.1	2.2	林湖乡
36	其他	江苏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生态修复一期项目	新建	近期	15	3	千垛镇
37	其他	江苏兴化里下河国家湿地公园生态修复二期项目	新建	远期	15	3	千垛镇
38	其他	乌巾荡省级旅游度假区生态修复一期项目	新建	近期	15	3	千垛镇、兴东镇、昭阳街道
39	其他	乌巾荡省级旅游度假区生态修复二期项目	新建	远期	15	3	千垛镇、兴东镇、昭阳街道
40	其他	兴化市薛鹏加油站	新建	近期	0.48	0.48	沈伦镇
41	其他	351 加油站	新建	近期	0.2	0.2	合陈镇
42	其他	兴化市颜吕加油站	新建	近期	0.4	0.1	周庄镇
43	其他	边城加油站	新建	近期	0.4	0.1	周庄镇
44	其他	腊树加油站	新建	近期	0.4	0.1	兴东镇
45	其他	灯塔加油站	新建	近期	0.4	0.1	戴窑镇
46	其他	复兴加油站	新建	近期	0.4	0.1	沈伦镇
47	其他	昭阳街道中心公益性墓地（骨灰存放室）	新建	近期	1	0.2	昭阳街道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48	其他	临城街道大溪河公墓	新建	近期	0.4	0.1	临城街道
49	其他	临城街道澄子河公墓	新建	近期	0.4	0.1	临城街道
50	其他	垛田街道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垛田街道
51	其他	大营镇屯南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大营镇
52	其他	新垛镇新东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新垛镇
53	其他	安丰镇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安丰镇
54	其他	安丰镇东港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安丰镇
55	其他	安丰镇肖家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安丰镇
56	其他	永丰镇新虎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永丰镇
57	其他	永丰镇港中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永丰镇
58	其他	大邹镇渭水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大邹镇
59	其他	大邹镇吴家庄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大邹镇
60	其他	钓鱼镇中朝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钓鱼镇
61	其他	钓鱼镇八尺沟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钓鱼镇
62	其他	钓鱼镇同联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钓鱼镇
63	其他	海南镇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海南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64	其他	海南镇莫顾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海南镇
65	其他	海南镇唐良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海南镇
66	其他	沙沟镇三界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沙沟镇
67	其他	沙沟镇兴龙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沙沟镇
68	其他	沙沟镇光耀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沙沟镇
69	其他	千垛镇西郊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千垛镇
70	其他	中堡镇长安庄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中堡镇
71	其他	兴东镇沈沟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兴东镇
72	其他	兴东镇西鲍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兴东镇
73	其他	兴东镇塔头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兴东镇
74	其他	兴东镇韩家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兴东镇
75	其他	戴南镇生态公墓	新建	近期	0.4	0.1	戴南镇
76	其他	大垛镇肖庄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大垛镇
77	其他	大垛镇保宽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大垛镇
78	其他	蔺垛镇郑周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蔺垛镇
79	其他	昌荣镇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昌荣镇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年限	用地规模	新增建设用地	所在地区
80	其他	陶庄镇仲冯舍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陶庄镇
81	其他	陶庄镇南柯堡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陶庄镇
83	其他	陈堡镇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陈堡镇
84	其他	陈堡镇袁家庄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陈堡镇
85	其他	周庄镇周庄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周庄镇
86	其他	周庄镇边城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周庄镇
87	其他	竹泓镇解徐王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竹泓镇
88	其他	竹泓镇东高魏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竹泓镇
89	其他	竹泓镇赵徐沈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竹泓镇
90	其他	竹泓镇中心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竹泓镇
91	其他	林湖乡马家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林湖乡
92	其他	沈伦镇薛鹏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沈伦镇
93	其他	沈伦镇张谭村公益性墓地	新建	近期	0.4	0.1	沈伦镇
94	其他	合陈镇中心墓园	扩建	近期	1	1	合陈镇

备注：具体项目以本规划数据库所列项目清单为准。